# 书都不会读,你还想你还



# 目录

作者寄语1 作者寄语2 故事从这里开始——工作悬了,女友跑了 第一章 我要改变人生 老妈、小妹、房租……再怎么难也得咬牙坚持 初见读书高手 奔跑得不够快,就无法前进 优秀同事的共同点 100天读33本,开什么国际玩笑 读书就像一天三顿饭 零散时间比你想象的要多 成功的7个秘诀 有了一个好心情 周围有比自己优秀的人,才能不断进步 克服倦怠的有效措施 Tips: 读书高手支招 1 创造读书的时间 如何快速阅读一本书 第二章 我要做行业第一 不只是兴趣, 更改变了人生 入培养专业能力阶段 一成为专业第一名 处处适用的读书方法 -T.H.X 100本书蕴含3000年的功力 与漂亮女书友见面 读书的另一个理由——改变自身 T作VS学习的两难境地 早知这样,哈佛都能考得上 一个有飞跃的假期 不懂反省的人没法讲步

到了去见真正高手的时刻

从逃避到积极面对

从小人物到董事长钦点

Tips: 读书高手支招 2

当你在读书过程中出现倦怠而不知所措时

如何正确记读书笔记

第三章 我要书写自己的传奇

多读与专业无关的书

梦想与现实的巨大背离

种子不生长,不会有鲜花;人不满足,才能有成长

100天采访10名 CEO

怀着忐忑心情去见第一位CEO

成功人士个个都是读书狂

我也要做CEO

Tips: 读书高手支招 3

CEO们都在读什么

后记: 读书, 什么时候开始都不晚

附录一 5位 "1年读365本书"的成功者读后感

附录二 独家私房书单

冯 唐

张向东

李欣频

卓越亚马逊独家好读书单

当当网独家好读书单

京东推荐独家好读图书

# 书都不会读,你还想成功

神奇读书法, 职场菜鸟变CEO

[韩]二志成 郑会一/著 冯适宜/译



# 作者寄语1

从欠400万债到畅销书作家——读书成就了我

有一个人花了6年的时间才读完了广播函授大学的学业,平均学分1.0,对英语一窍不通,毕业之后的头一份工作是临时工,年薪只有不到2万块。假如对这个人的前程做个猜测,估计所有人都会认为他最终不是失业了,就是成为露宿街头的流浪汉。然而,此人现在却是经营着三家公司的CEO,名叫黄熙哲,年仅36岁,现在是我粉丝俱乐部"Pole-Pole"的顾问。我周围有不少这样的人,他们成功的秘诀是什么?答案就在这本书里。

20岁的时候,我的梦想是当个作家。当时每天至少读1本书。一定有人会觉得了不起吧,其实,想当作家,1天读1本书,就像运动员整天运动一样,是理所当然、再平常不过的事。

27岁的时候,我住在贫民区的筒子楼里,欠着400万的债,处境相当凄惨。从20岁到27岁,7年的时间里,我至少读了2500本书,读到最后却欠了一大堆债,都说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到末了我也没找到。

28岁的时候,我又重新开始读书。我给过去7年的读书做了个总结,那就是"实际上一本书也没读"。正确的读书方法,不是用"眼"而是用"心"去读,不是用"大脑"去认知,而是用"身体"去实践。

我从28岁时,才找到了真正正确的读书方法。它拓宽了我的视野,打开了我的心扉,唤醒了我沉睡的灵魂。我从一个消极思考的人,变成了积极思考的人,从一个没有自信、为如何实现梦想而苦恼的人,变成了一个自信满满、确信梦想能够实现的人。我变成了一个拥有成功者思维方式的人,我的作家梦真的实现了。那时候我才醒悟,原来路不在书中,而是在心里。

"1年读365本书的项目"就是在这样的经历中诞生的。态度有了改变,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也会发生变化。简单地说,就是要抛弃成功与我无缘的想法和做法,带着必定成功的信念去思考、去行动,最后就一定能够成功。

在我看来,读书分三种类型: 一是享受趣味,二是获取新知,三是改变人生。这本书讲述的是如何通过读书改变人生。读书过程分三个阶段,即基础定向阅读、加强定向阅读、深层定向阅读。

基础定向阅读,是通过阅读100本以上和自己业务领域相关的书,打下坚实的阅读基础。加强定向阅读,是用一年时间阅读365本自我启迪的图书,以拥有成功者的思维方式。深层定向阅读,是通过阅读人文古典书籍使自己成为领军人物。我希望读者通过阅读本书,能够进入基础定向阅读和加强定向阅读的境界。

真心企盼你的人生也能出现奇迹。

二志成

## 书是心灵的镜子

在2004年真正接触书籍之前,我是一个没有梦想的人。当然上小学和初中的时候偶尔也读过一点书。回想起来,当时只是为了读书而读书。直到2004年秋天,我生了一场大病,卧床在家,生活的贫困和药物副作用的巨大痛苦,让我一度难以支撑下去,一个偶然的机会,我读到一本很早以前读过却没在意的书,当我再次翻阅这本书时,发觉里面还有很多新的内容,与我以前读它时的意境完全不同,给我的刺激很大,从那时起我便开始了重新读书,而且是边读边思考。

由于实在太穷,我曾经连方便面都买不起,还要照顾忍饥挨饿的父母,由于病情恶化,医生说我最多活不过5年,自己也诅咒世道不公。后来,我开始参加社会慈善活动,并开始学习英语,刚学了6个月就去教别人了。当我慢慢恢复健康的时候,为了能找到指导自己学习的人,我不停地在富人居住的街区张贴传单,寻访了许多有智慧的人。2007年遇到了我的老师二志成先生。当时志成先生还是一名小学教师,同时写作一些文字。他对我如同邻里的兄长。

是二志成先生让我明白,自己当时的努力,不过是小打小闹。是他引导我成为1年读365本书的读书达人,使我拥有了更大的想象空间和更广阔的天地,让我施展更大更好的影响力。

2011年我成为"英那韩"英语学校校长(江南区首屈一指的英文学校),开始让很多从零起步的成年人开口说英语,帮助他们阅读原版图书,通过合理的时间规划、阅读方法、指导课程及一对一的辅导等方式指导他们的人生。所有变化都是经过一阅读,二思考,三实践的过程实现的。

我们利用宝贵素材精心创作了此书,内容包括我阅读、实践和学习的经历;我的老师不仅实现了自己的梦想,还教给他人实现梦想的诀窍,让我们见证了他们通过读书改变人生的故事。

希望你用书中人物故事去对照自己的心灵,因为书是心灵的镜子。

# 作者寄语2

书中登场人物介绍

## 洪镇洙

本书的主人公,时装公司职员。从企划部调到市场销售部,工作中不被领导重视、业绩不好、受尽了夹板气,连女朋友也和自己分手了。通过读书,实现了人生3级跳,不仅升了职加了薪,还结了婚,开始了崭新人生。

## 郑会一

洪镇洙第一个读书导师。20多岁时因药物的副作用,引起全身生 疮化脓发热,无法正常生活。从疯狂地读书中获得勇气,开始了新的 人生。

## 李智厚

洪镇洙第二个读书导师,前14年,一直是默默无闻、穷困潦倒的作家。现在已成为在美国、日本等国出版发行图书最多的韩国作家之一。给洪镇洙布置了采访10名成功CEO的任务。

## 尹明勋

洪镇洙的朋友。报社记者,酷爱读书。经常劝导洪镇洙读书,并把读书导师郑会一介绍给洪镇洙。

## 刘河英

经尹明勋介绍,与洪镇洙相识,并成为书友。偶然接触的一本书,促使她开始减肥。她觉得减肥的同时内心也有了变化,认识到了读书的重要性。为了身体和精神更好地改变,开始和洪镇洙一起读书。

## 文俊浩

洪镇洙初次采访的CEO,作家。大学毕业后,只用了短短的5年时间,就晋升为公司总监,34岁赚到上千万年薪,37岁开始挑战高风险企业的CEO职位。7年,就使一个亏损公司的销售量增长了7倍。

# 引子

# 故事从这里开始——工作悬了,女友跑了

灯火明亮的会议室,此时仿佛笼罩在一片黑暗之中。洪镇洙偷偷 瞄了总监一眼,只见总监的右侧眉毛向上微微挑起,这是一个不好的 征兆。

"这个项目你不用跟了。"

总监这句突如其来的话, 让洪镇洙惊愕不已。

"是不是出什么问题啦?"

"没出什么问题,只是李经理策划的项目要比你的好得多。你进单位几年了?"

"5年。"

"5年,傻子都该成专家了。"

总监的话音很低也很平和,但却像冰霜一样冷酷,似乎没有半点 回旋余地。

"下个月,你去销售部吧。如果做得好就继续干,否则就走人。你不适合在企划部,去销售部是为了再给你一次机会,希望你好好干。新董事长很快就要上任,到时候公司各方面可能都会有大幅度变动。"

总监说完便起身离去。此时洪镇洙好似被判了死刑,心乱如麻, 眼前一片茫然。洪镇洙走出会议室,轰隆隆的雷声从屋外传来,天都 要被震塌了。狂风伴着大雨迎面袭来。

洪镇洙烦透了,没有一点想回家的心思,他冒雨走进平日里常去的米酒馆,往日热闹的酒馆,今天却一个客人都没有,冷冷清清的。

"今天怎么就你自己啊?女朋友怎么没来?哎,她叫新尚,还是叫新莹啊?"

从上大学时就认识的米酒店老板娘问洪镇洙。

"她叫新莹,等会儿就来。"

话虽这么说,其实洪镇洙这一段并没和女朋友新莹联系。最近几个月他和女朋友约会见面的次数屈指可数。

- "喝点儿快走吧,今天连一个客人都没有,我也要关门了!"
- "怎么没有?我不是客人吗?"
- "你胡说什么呢,不会是羊角风又犯了吧?你还配当我的客人? 要想当客人先把上学时赊的账还清了再说!"

洪镇洙看着老板娘扑哧一声笑了,喝完最后一杯不得不离开了酒馆。幸好此时雨渐渐小了。洪镇洙调岗的消息明天一早全公司都会知道。虽说被降职的人不止自己一个,但是要被调到自己不喜欢的部门,心情还是非常难受。

"要不干脆辞职算了!"

洪镇洙把双手举到眼前,想想房租、吃饭的事,立刻又无力地垂了下去。

漫长的黑夜逐渐降临。

周五早上,刚开始休假的洪镇洙接到了高中好友明勋打来的电话,说要见一面。洪镇洙把搬家的日子定在周日,正在收拾东西,屋子里乱糟糟的。女朋友新莹最终还是向他提出了分手,她就是这种性格,一旦做了决定绝不会再有任何改变。洪镇洙以前也知道她的脾气,可在这个当口,接受分手的事实并调整好心情,还真的挺难。至今只要一想起新莹,他还是感到心痛。

明勋先到达约会地点。稍后赶到的洪镇洙用手拍了下明勋的肩膀坐下,明勋微笑着朝他打了声招呼,接着把自己正在读的书举起来给他看。这是一本因"学习型企业"理念而出名的企业经营者的自传。明勋推荐他一定看看。洪镇洙打高中一年级就认识明勋,到现在已经15年了,他是唯一一个多次劝洪镇洙读书的朋友。然而洪镇洙对明勋此时的举动依然是摆了摆手,心想就我现在这种状态,可别再提看书的事了,我哪看得进去啊,想想就让人头疼。

- "每天读那些书不烦吗?"
- "我看你是个死活不愿读书的家伙,一本书都不读还能在公司混日子,本事够大的呀!"
  - "我不读书又能怎么样?它是它我是我,怎么啦?"
  - "你认识英万前辈吧?"
  - "英万前辈?是黄英万吗?"

比洪镇洙他们早毕业10年的英万师兄一直都是校友聚会中的传奇。

# 第一章 我要改变人生

# 老妈、小妹、房租······再怎么难也得咬牙 坚持

晚霞刚刚染红了天空,暮色就急匆匆降临到这座城市。

大家都下班了,办公室的灯也灭了,但洪镇洙没有回去。他倚着凉丝丝的玻璃窗,望着外边,马路上一辆接一辆的汽车缓慢驶过。

"那么多车都开往哪里去呢?"

洪镇洙自上周休假回来后就正式到销售部上班了。

他在公司里遇到在企划部时的同事虽说有些尴尬,也还是微笑着 打个招呼,这已经习以为常。但是每当遇见自己的竞争对手李必立时 还是很别扭。

不知道李必立是否看透了洪镇洙的心思,每次见到洪镇洙时都会高兴地大声打招呼。洪镇洙对此相当反感,总觉得自己落到今天这个地步与他有关,心里充满怨恨。洪镇洙从心底里不想理会他,他那种目中无人的高傲态度实在让人看着不顺眼。

最令人生厌的是李必立特有的"过分"。自从当上经理,他的说话口气、笑声、对人的亲近感以及那华丽惹眼的领带,没有一件事不让人讨厌。哪怕有人不经意间说个"必"字,都让洪镇洙直皱眉头。想不到讨厌一个人会达到如此疯狂的程度。

"反正我就是这样一个人,还能怎么着!"

销售部的工作和之前做过的工作完全不同,要学的新东西堆积如山。洪镇洙今天依然是下班后独自留下整理资料。虽然对流程和专业术语大体上有所了解,但和在企划部时一样,他依旧是最后一名。

随着时间的推移洪镇洙感到越来越焦躁。说不定这是在这家公司 的最后一次机会了。销售部的成员和马五成总监的眼神实在令他难以 忍受。虽说自己觉得调到销售部如同被降职一样,而在自尊心很强的 销售部同事眼里,洪镇洙更像一个小丑。虽然表面看起来大家都面带 笑容欢迎他到来,但他们内心想些什么,会不会受制于他们,谁也不 知道。

马五成总监具有非同一般的领导力和推进力。哪怕是再普通的职员,只要和马总监在一起工作都会成为以一当十的能手,他是公司里的一位传奇人物。企划部的总监领导能力也很出色,但是和马总监相比就是小巫见大巫了。

"是因为这些才让我到这儿来的吗?"洪镇洙不自觉地深深吸了口气。如果这次再拿不出成绩或没有危机意识,最终肯定是要出局的。

公司的状况确实正在发生变化。新董事长要上任的消息早就传开了。到时说不定又要刮起一阵结构调整的风暴。现在哪怕是为家人着想,无论如何也一定要挺住。

明勋说过要想真正改变和不断成长就必须读书。可是洪镇洙现在 还没有真实的体会,所以还没有把握目前这种状态是否能静下心来读 书。

洪镇洙心情平静地望着窗外,仿佛想起了什么。父亲的事业破产 倒闭,家里的房子已被拍卖,租住的房子是一幢老旧低层住宅的半地 下室。从地铁站乘坐小区公交车,下车后还需走上一阵子。尽管搬来 的东西很少,但摆放后房间依然显得很狭窄拥挤,只好把没打开的箱 子摞在一侧墙边。夏天搬家是一件苦差事,在没有空调的屋子里收拾 行李,稍稍一动就会汗流浃背。

新租的房子有一个厨房和两个卧室,除了每月支付租金外还要交一笔数额不大的押金,能住上这样的房子多亏了辛辛苦苦卖些小商品的母亲。

妈妈和妹妹珍英住稍大的房间,洪镇洙住小房间,房间里面放了柜子几乎就没有放床的地方。"虽说小点儿,全家人有了个落脚的地方,不用再分开住已经够幸运的了!"洪镇洙望着母亲边说话边擦拭餐桌的背影,不禁鼻子一阵发酸。

作为哥哥的洪镇洙要代替父亲负责珍英上大学的费用,至少要帮她顺利完成大学学业。虽然房子都卖了,但仍有未还清的债。还债、

支付妈妈的生活费和妹妹的学费,如果再想存点儿钱,仅靠现在的月薪和奖金真是紧巴巴的,从现在开始必须得勒紧裤腰带了。如此想来幸亏和新莹分手了,不然还得有一笔恋爱开销。

想到新莹,洪镇洙的心还会痛。牵手是那么艰难,分手却是这么容易。以至于自己都怀疑,这一年是否真的在谈恋爱?新莹是否真的喜欢过自己?是否只是为了解闷才和自己在一起的?是否和自己谈恋爱的同时还有其他心爱的人?洪镇洙越想疑问越多。

"行了!洪镇洙,你这个没出息的家伙,赶快清醒吧!"

洪镇洙一下子从座位上站了起来。他要去找明勋推荐的那位读书高手。

# 初见读书高手

洪镇洙一边过人行横道一边琢磨。

"读书高手?真的会有吗?他到底是谁?"

明勋是个记者,读书高手是明勋采访时认识的。读书高手因患严重的遗传性过敏症,长期服药治疗,药物产生的副作用导致他中断大学学业,在家呆了8年,后来通过读书,才开始了新的人生。明勋让洪镇洙有什么问题直接去问他,还说如果自己讲得太多会使人产生成见,所以不想提供过多的信息。

"一个在家呆了8年的人,通过读书改变了人生?真有这种事吗? 一定还有别的原因吧。"

洪镇洙虽然觉得明勋介绍的人是可信的,但不知为什么还是有些 半信半疑,不抱太大希望。这是因为他想,如果说读书能改变人,英 万师兄也应该去读书呀。

"不管怎么想,见了面就全明白了。现在不是挑肥拣瘦的时候,只要不是去死,就一定要试试看。"

洪镇洙按照明勋给画的地图,开始寻找位于江南地铁站附近的英语学校。这时一块室内赛马场的招牌进入他的视野。

"我是天下无敌的黄英万呀!"

洪镇洙耳边突然响起英万醉酒后绝望的喊叫声,身子不由得颤抖了一下。与英万师兄见面那天发生的事儿对他的冲击太大了,至今还 深深刻在脑子里。

"英万师兄的人生怎么到了这种地步!为什么不能回到正轨呢? 瞧他那副模样!" 每当想到英万,洪镇洙就有一股无名的怒火,这是在怜悯的同时 从内心深处涌出来的愤怒。他知道自己这种心情不仅仅是由于看到自 己所羡慕的前辈那种落魄的样子,还因为心里说不出的酸酸的感觉。

洪镇洙记得曾看到过一篇文章,其中有句话说:当你对某个人有一种超乎一般的反感时,是因为你从他那里看到了自身消极的一面,是因为对方非常准确地表现出你自己所厌恶的东西,这就是所谓的"镜子效应"。由此看来只能说现在的黄英万就是自己了。

"不,不,绝对不是!"

洪镇洙用力摇了摇头,坚决否定了这个答案。

洪镇洙走进小街看到了英语学校。出发前他已经用手机短信联系过,为了再确认一遍,上电梯之前他又拨通了写在便利贴上的手机号。

"你好,我叫洪镇洙,是记者尹明勋介绍来的······咱们约好今天 10点见吧?我现在到了,可以上去吗?好的,知道了。"

听声音很难判断他的年龄,既像小青年,又像一位上了年纪的校长。推开学校房间的门,映入眼帘的是精致的室内装潢,已在那里等候的青年人没等洪镇洙开口就先朝他打起了招呼:

"你好,是镇洙大哥吧?我是郑会一。"

穿着黑色高领毛衫的会一以一张顽皮的笑脸欢迎洪镇洙的到来。 他那好听的声音,大方的举止,任何人见到后都会给打个印象高分。

作为学校校长,显得太过年轻了。听说他刚30出头,还像个青涩的少年。洪镇洙感到惊异,因为在他看来读书高手年纪应该更大一些。

- "我听尹记者说你对读书有些困惑。"
- "是, 尹记者让我来请教校长怎样才能把书读好。"
- "哈哈哈,说话不用这么客气。你是尹记者的朋友,也就是我的大哥。我管尹记者叫哥,如不介意我能不能也叫你哥?"

- "好,怎么叫都行。"
- "嗯,那就请讲吧,镇洙哥。"

会一是个平易爽快的人。洪镇洙总觉得遇到他是自己的幸运,原 以为他读了很多书会是一副怪僻谨慎的模样。见到他后,多少改变了 以前对读书人的偏见。

想想是挺奇怪的,自己周围除了明勋还没有读很多书的人。电影 电视剧里戴着深度眼镜的那些无聊读书人的形象消失了,看来现实中 的很多事情和自己想象的有很大差别。

- "你对读书有什么疑问吗?"
- "是啊……这个……"

洪镇洙想问又觉得无从问起。他想哪怕平时读一点点书,也会想 到很多问题,不至于现在这样根本不知道问些什么。

- "一直以来我都没怎么读过书。"
- "哈哈哈,和我完全一样!"

会一爽朗地笑起来。会一的笑声让洪镇洙稍微放松了一些。

- "啊?读书高手也不看书?那不和我一样了吗?"
- "是啊,我刚开始也和你一样,认为书就是用来垫热汤面碗的。"
  - "我现在就是这样。"
  - "尤其是硬皮书更好用,哈哈哈哈。"

会一又一次放声大笑,那是一种令人心情畅快的天真笑声,既缓解了紧张气氛又能自然地把话说出来。

"你是怎么开始读书的?明勋说你是一个非常了不起的读书高手。"

- "真正的读书高手另有其人啊,我只能算刚刚起步。"
- "真正的读书高手?"
- "对,是我的老师。可以说是把读书当成一切的人。"
- "读书高手的老师?"现在洪镇洙更加难以想象了。虽说对那位身为会一老师的人非常感兴趣,但他认为现在应该先跟着会一学起。洪镇洙已下定决心相信明勋和会一。读书不单是为改变人生所做的选择,而且是必须要走的一步。

## 奔跑得不够快,就无法前进

"你知道红皇后效应(Red Queen Effect)吗?若沿逆行的滚梯往上走,即便是跑步前进,如果速度不够快,结果还是停在原地。红皇后效应就是指这个现象。也就是说,如果自己的速度与周边环境变化一致,就只能是在原地踏步,无论如何都无法向前迈进。红皇后效应出自因《爱丽丝梦游仙境》一书而闻名于世的作家刘易斯·卡罗尔(Lewis Carroll)的另一本小说《爱丽丝魔境之旅》。红皇后是小说中的女王,也是国际象棋中的棋子之一,是奔跑高手。她对不论怎么跑也跑不出去一步的爱丽丝说:为了保住自己的位置,就要用全力奔跑;要想去别的地方,就要用比现在至少快两倍的速度奔跑。"

洪镇洙虽然对"红皇后效应"并非一无所知,但是"刘易斯·卡罗尔"和《爱丽丝魔境之旅》的书名却是头一次听说,更别说小说里出现的人物和对话了。

会一继续说:"红皇后效应经常用于生物学。生物为了生存下去,不断进化,而环境也在一起变化,如果你不够快,最终的结果便是在原地停留,如同没有变化。在很久以前,猎豹的奔跑速度并不像现在这么快,由于与羚羊形成了追与被追的关系,相互间经常要进行殊死的较量,所以速度成了它们生存的必备条件。到了第二代、第三代猎豹,速度快渐渐变成了遗传性质。这被称为'共同进化',就是说在彼此不停的相互作用中慢慢进化。这不仅适用于生物界,同样也适用于企业。一项技术的开发会带出另一项技术,技术越改进,变化就越大。企业经营同样要懂得红皇后效应。如果一个企业没有长远眼光,而只是热衷于短期的竞争,其结果必然是停滞不前。试想如果第一代猎豹满足于自己的条件,那后代没准就饿死了。不仅是生物界和企业,社会中的每一个个人不也是一样吗,都是因为不停地奔跑才存活了下来。"

洪镇洙点了点头,但却不理解为什么会一突然讲起红皇后的故事。自己来这里分明是为了学习读书方法,洪镇洙很想知道会一谈话的核心是什么。

"镇洙哥,你身边出色的同事多吗?"

洪镇洙对会一的问话感到有点突然,当听到"出色的同事" 这句话,脑海中立刻浮现出李必立。暂且不说他是不是同事,他确实是个出色的人。现在一起共事的销售部的成员都很优秀,以自己现在的状态,根本就跟不上他们。

- "你是不是很奇怪,为什么我不说与书有关的话题,而是谈一些不相干的同事问题?"
  - "是啊,没错。我的确有些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 "请你仔细观察一下你周围那些出色的同事都在读些什么做些什么。红皇后的话是对的。要想离开相差无几的竞争环境,仅仅不停歇地奔跑是不够的,还需要付出两倍以上的努力才能够实现。"

分别之前,会一从放在身旁的纸袋中拿出来两本书。

"我已经习惯把书作为礼物送给初次见面的人了,如果你不介意·····"

虽然感到很意外,但是洪镇洙还是欣然收下了礼物。印象中已经很久没有人把书当礼物送给自己了。一本是插有漫画的描写父母的小说,是很感人的故事,另一本是通过读书走向成功的故事。

"我不是很了解镇洙哥的兴趣爱好,所以先随便选两本读起来相对轻松的书·····"

洪镇洙想会一的选择没有错,这样的书自己还是可以读得进去的。

"谢谢你来找我,今天时间不早了,改天找个合适的时间我们再见一面。这两本书读完后再和我联系。到时候我们可以长时间聊一些有关读书的话题了。今天真的很感谢你。"

会一点头告别,洪镇洙也连忙俯首回敬。他想应该是自己感谢会一才对,虽说是熟人介绍来的,一个从未谋面的人突然闯进来讨教读书方法,总是有点难为情。而会一却自始至终都很热情谦逊。

"是因为他读了书的缘故吗?"

洪镇洙把作为礼物收到的书抱在胸前,晃了晃头,感觉相当不错。他想这两本书一定要读完。

"且慢,他说让我把书都读完了再给他打电话,难道是说没读完 之前就不能联系吗?"

刚才还跳着走路的洪镇洙突然放慢了脚步,他仿佛当头挨了一棒,发出一声假笑,心想此人真是不一般啊。

"好哇,他的意思是说如果想再见到他,必须先完成作业。"

洪镇洙再次加快了脚步。如果想赶上最后一趟小区公交车,就必须按时坐上地铁。洪镇洙朝地铁站跑去,一阵清爽的晚风从他头顶吹过。

此时洪镇洙的心中也好像吹起了一丝希望的风。

# 优秀同事的共同点

"洪镇洙,上次说的资料都弄好了吗?"

午休时间刚过,柳兰姬经理就问洪镇洙。柳经理和洪镇洙是同一批进公司的,这也是洪镇洙不愿来销售部的原因之一。兰姬和必立是同期进入公司的人当中数一数二的优秀人物,所以洪镇洙不愿意拿自己和他们做比较。兰姬是销售部的一朵花,在人才济济的销售部也是相当突出。

"在策划部被李经理压着,到这里又有个柳经理……"

不知为什么,洪镇洙觉得自己的处境很凄惨,他不禁长叹一口气。如果说企划部是密林,那销售部则是为野兽们营造的丛林。虽然业务量很大,但是马总监对绩效的评估相当严格,连以铁石心肠著称的柳经理也会躲到洗手间偷偷地抹眼泪。洪镇洙还是个新成员,他感到自己已经快到承受的极限。

那天,洪镇洙见过会一,又回到公司加班到很晚,直到把资料整理好,第二天交到柳经理的手里才松了口气。如果那天没有把资料赶出来,估计又要忘到脑后去了。在企划部的时候就有过这种事,后来不了了之,在销售部绝不可以出现这种事情,稍不留神就会挨马总监一顿劈头盖脸的痛骂。洪镇洙只能尽快振作起来。

"请你仔细观察一下你周围那些出色的同事都在读些什么做些什么。要想离开相差无几的竞争环境,仅仅不停歇地奔跑是不够的,还需要付出两倍以上的努力才能够实现。"

看着眼前的兰姬,洪镇洙忽然想起会一的话。

- "柳经理,有时间吗?"
- "就有5分钟,怎么啦?"
- "我想问点儿事。"

兰姬扫了一眼总监的座位,总监刚好开会去了。好像最近会议格外多,听说这可能与新董事长即将到任有关,总之背后各种消息都在流传。

- "工作怎么样啊?"
- "还那样呗,现在还是有些吃力。"
- "很快就会适应的。"

洪镇洙虽然点头称是,但并不完全相信柳经理的话。被从企划部 赶了出来怎样才能在这里生存下去呢,他想想就觉得前途渺茫。严格 地说,现在他的业务水平比进公司1年的员工高不了多少。

- "你想问什么?"
- "哦,就是想问问你是怎么看目前状况的。"
- "目前状况?你是说我们公司吗?"
- "嗯,还有销售部未来的情况。"

"怎么说呢?新董事长上任的事已经定了,我看今后3年是关键。 这里原本经常会有一些变动,我们作为主力的女装销售有可能重组扩大到休闲装领域。我想朝专业化和高端化方向发展要比培育自身规模的可能性更大些。即使是有资金压力,哪怕是暂时亏损,也不会关闭海外分店,因为无论是设在米兰还是巴黎的时尚精品店都有很大的宣传作用。"

听了兰姬一番流畅的讲述,洪镇洙连连点头,仿佛是说自己也是 那么想的。凭洪镇洙的水平让他做这样的预测未免过于强人所难了。 他一直在为如何策划才能推出新产品而绞尽脑汁,从未从宏观视角思 考过公司的事情。

- "这就是你要问的?"
- "是的,谢谢了。"

兰姬略带诧异的神情摇着头回到座位上。洪镇洙的双眼一直追随 着她,其实他是想问兰姬在读什么书。

洪镇洙通过这段时间对兰姬的观察,发现她一上班就先浏览包括 英文报纸在内的8份左右的报纸,还要在网上查看政治、社会和娱乐等 方面的信息。听说她不论多忙每个月都坚持读10本左右的书,为了读 书几乎每天都坐地铁上下班。

洪镇洙从没见过兰姬在上班时间看书,不过她的书橱里摆放着几本大部头,例如《市场营销学》、《什么是市场营销》、《市场营销 大全》等,都是与业务有关的书。

洪镇洙第一次认认真真地为阅读与业务有关的书籍而大动脑筋。 他想自己都是从实践中学习做事,通过与人接触学习做事,还不熟悉 从书本里学习业务。书本中能学到什么,只不过是些理论而已。

洪镇洙已把会一送的书读完了一本,剩下那本昨天晚上只看了看 封面,虽然想早点再见到会一,可自尊心不允许自己违反约定。要想 早见会一,就必须先把剩下的那本书读完。

## 100天读33本,开什么国际玩笑

- "书很有趣吧?"会一一坐下便抛出书的话题。
- "嗯,是,比想象的有趣。"洪镇洙答道。
- 会一听后高兴地笑了。
- "噢?那并不是一本有趣的书呀。"
- "嗯?"
- "有什么内容这么有趣呀?"
- "要说嘛,小说中的虚构与事实糅合得相当贴切,很有趣味。书中成功人士各具特色,故事也很有意思,确实令我感动。"
- "哦,原来也有这样生活过来的人呀!你是不是这么想的?"会一接过洪镇洙的话,郑重其事地问道。
  - "那本书还没读完吧?"
  - "不,全看完了。"
  - "噢?觉得你好像还没有全部读完似的。"
  - "真的,我全都看完了呀。"
  - "那怎么只说有趣儿,不说点儿具体内容啊?"
  - "确实很有趣,我才那么说。"
  - "是真的吗?"
- "还不相信呀,难道我会骗你吗?我确实是从头到尾读了一遍,的确是很有趣。"

洪镇洙像个固执的孩子眼睛睁得圆圆的争辩道。那劲头似乎是说你让我找读完的证据,我现在就找给你看。

"哈哈哈,祝贺你!合格了。"

"什么?"

"我告诉你,如果你不按我说的方法去读,就算是明勋兄的朋友,我也不想当你的读书指导。我可是个相当忙的人。"

洪镇洙看着面带顽皮笑容的会一,感到有些迷惑,只好呆呆地愣在那里。

"现在是8月下旬,还需要一定的准备时间,从9月初开始,到11 月中旬之前能完成。"

"什么?"

"100天读33本书呀。"

"100天读33本?"

这回是洪镇洙接了会一的话头。由于接话时没过脑子,突然像受 到惊吓似的不由自主地高声说。

"什么,您说什么? 100天33本书?就是说33本书100天都得读完?我? 100天? 33本书?"

可能是过于激动,他语无伦次地重复着同样的话。看到洪镇洙有趣的样子,会一拍着手大笑起来。可是洪镇洙却没有跟着笑,100天要读33本书,开什么国际玩笑?!

"这可不是好笑的事。对我来说可是个大事。为什么一定要读33 本呢?"

"今年你多大了?"

"33了。"

"已经不小了,该干些对得起你这个年龄的事了。"

不小了又怎样?洪镇洙用手捋了一下头发,干对得起这个年龄的事,好好读书,简直不可能嘛,眼下光是学习新业务就已经很费力了,每天回到家连痛痛快快睡个觉的时间都没有,哪还有时间读书呀。若不是为了妈妈和妹妹,洪镇洙打死都不会为了再次见到会一而揉着惺忪的眼睛去读书的。

"100天读33本书的目的是为了在初始阶段培养读书习惯。读书方法的第一阶段应该把重点放在培养读书习惯上。任何时候最重要的都是终极目标。镇洙哥你最初下决心读书的目的是什么?"

"想改变自己。"

"千万不要忘记这个最重要的目标。必要时可以写下来贴在墙上,每当坚持不下去的时候你就大声读一读。读书目标就是你读书路上的启明星,每当迷路或徘徊时它就会成为你的指南针。你说100天读33本书的目标是什么?"

"培养读书习惯。"

"好,是个相当优秀的学生,起步很好。"

会一露出喜悦的笑容,洪镇洙也跟着笑了。由于得到了"起步很好"的肯定,洪镇洙产生了自信并决定试一试。

## 读书就像一天三顿饭

几天以后,也就是洪镇洙第三次见会一那天,两人谈天说地,聊 了很多。洪镇洙莫名地对会一有了亲切的感觉,但他不明白会一的亲 和力是源于他固有的人品,还是读书养成的。

会一没有把读书方法一次讲完。他说读书的方法有很多,所有人 都适用的方法固然重要,但更重要的是要找到适合自己的方法。

- "有人说早晨读书好,也有人说晚上读书好。有人说集中三四个小时读书好,也有人说插空读个十几二十分钟好。书也不一样,有的书需要用很长时间去读,有的书利用零碎时间读效果也不错。到底什么时候,怎么读才好,其实重要的是当读书习惯达到一定程度时,不论早晨读还是晚上读,也不论在地铁里读还是在家里读,都会像一天吃三顿饭那样不厌其烦地去读。"
- "像一天吃三顿饭那样读书?"洪镇洙在心中默默地重复着。他想,饭是一顿不少到时间就吃,而书却像旱地里的大豆苗——稀稀拉拉,隔三差五地读。他依然担心自己能否做到每天读书,虽说通过读书改变自己的目标已经确定,但能有多大改变还是没有把握。
- "说实在的,我对能不能做到每天读书,读书到底能让自己有多 大改变,心里确实没底。"
- "是啊,周围又没有个榜样,更重要的是你还没有这方面的经验。你打算怎么办?是想继续在公司好好干下去,还是想学习英语?要是来我们学校学习给你打折啊。"

会一顽皮地笑了,但马上又用极认真的语调说道:

- "你认为人们常说的自我实现是指什么呢?"
- "是指把自己打造得比现在更好吧。要用什么方法呢?"
- "可以积蓄能量呀,比如学习外语、提升业务能力、打通人脉、 获取资格证书·····"

- "那样,真的可以改变自己的人生吗?"
- "至少不会变得更糟。镇洙哥理想的人生是怎样的呢?你向往一种什么样的人生状态呢?"

## "这个……"

洪镇洙虽开了口但没有马上回答。尽管他急切地想改变人生,却对自己所希望的人生状态相当模糊。

"如果有了豪华的住宅、大量的金钱、美丽的恋人和高档的汽车,你会满足吗?"

"那个当然好了。"

洪镇洙的话显得有气无力。他眼前突然浮现出自己目前的生活状况:住的是看不见阳光的地下室,大白天都得开着灯;妹妹读大学要一大笔钱,女朋友把自己甩了,对公司业务的一知半解······他觉得在这种状况下读书,并不是能解燃眉之急的良方。

"每个人所希望的人生各不相同。想去理想的彼岸需要用很多石块搭桥,搭桥又必须先从第一块石头搬起,不要犯那种只有理想而不去做实事的愚蠢错误。"

## "第一块石头?"

"是的。再高的楼不也是一层一层建起来的吗?任何事都需要一个过程。要学会掌握要领,还要有一定成功的信心。想法当然要有,然而仅有想法桥也是搭不起来的,必须行动起来。一定要通过每天阅读培养读书习惯,为真正的读书学习打基础。不论是搭桥、盖楼,还是实现自己理想中的人生,都不是短时间内就能完成的事。"

洪镇洙瞬间感到浑身火辣辣的,他曾经想找一条捷径,比如想读一本书能有十本书的效果。但听完会一这番话,他认识到必须认认真真对待,绝不可把读书当游戏。

"不要担心。在100天结束之前,你一定会感觉到读书真的是非常有意思。"

- "真的吗?"
- "当然了。"

看着半信半疑的洪镇洙,会一明快地笑了。

- "我是过来人了。那时,尽管我不是一点书都不读,可每当提到书就会咬牙切齿。当时由于不读书,你知道我无知到什么程度吗?做事不知深浅,说话杂乱无章,以至于朋友们都听不懂我说的话。"
  - "你说话很怪吗?我怎么一点也没感觉到。"
- "那是因为现在说话已经有条理多了,这全得益于认真读书啊。 有了良好的思维能力,讲话自然而然就有逻辑性了。至于读书究竟让 我的人生发生了多大的变化,以后有机会我再告诉你。"

洪镇洙频频点头,他看到会一侃侃而谈的样子,越发坚信书中一定有一种能够改变人生的力量。

## 零散时间比你想象的要多

洪镇洙和会一的对话逐渐深入,不知不觉中他们已经是第四次见面。洪镇洙已经读完了10本书,想想还真是觉得有些奇怪,长这么大,他同别人谈话时还从未有过这种好心情,这个读书指导老师看来真是找对了。

- "如果现在就开始准备100天读33本书,首先要做些什么呢?"
- "当然是先找到100天里要读的33本书呀。"

会一理所当然地回答,洪镇洙听后有些不好意思。

- "是的,当然从你要读的书开始喽。即使资金不富裕,也要先买书。这样你会觉得钱来之不易,就会更加刻苦地去读。可以到网上书店选购,也可以直接去书店购买。"
- "选择什么样的书好呢?哪方面的书一定要读?古典名著也要读吗?"
- "什么书都行。畅销类的、专业技术类的、虚构类的、纪实类的、励志类的、烹饪类的,哪种类型的都可以。你就放心地买吧,要选择自己喜欢又有趣味的,不要选那些生涩难懂、华而不实的书,否则会吃苦头的。我再说一遍,培养读书习惯的最初阶段能感受到乐趣是最重要的。另外,一定要买一本名言集,因为那里面收录了很多鼓舞士气给人力量的佳句。"

洪镇洙点了点头。

"要买的书一旦决定了,最好把33本一次全买回来。如果资金确有困难就分两次买。把买来的书码放起来,经常看到它们就会产生一种阅读的冲动,当你看到没读的那摞书一本本减少而读完的书越摞越多,成就感也会随之而来。我敢断言那时你一定会觉得相当满足的。"

洪镇洙又点点头。他真的希望那一天能够到来。

"如果没有书架还需要准备一个。书架和要读的33本书都准备好了,第一阶段的准备工作就完成了,很简单吧?第二阶段该怎么做,什么样的时间可以用来读书,我的回答是要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时间。首先早晨要提前一个小时起床,晚上也要安排一个小时。另外,上下班时间各安排30分钟,这又是一个小时。一天必须有3个小时,不许摇头说做不到。只要下决心这些时间是完全可以保证的,不看电视不上网就行了。"

"不看电视不上网?"

洪镇洙突然不由自主地打断了会一的话。

"你过去一直看电视上网,人生有变化吗?"

洪镇洙摇着头,心想自己确实经常是单纯为了消遣而看电视或呆坐在电脑前打开网页不停地逛来逛去。

- "没有忘记读书的目的吧?不是为了读书而读书吧?自己是怎么想起要读书的?为什么读书?一定要记住自己的初衷。为了培养良好的读书习惯,在第一和第二阶段最重要的一点就是营造读书环境,当然首先要确保所需的书籍和时间。"
  - "知道了。一天花3个小时100天能读完33本书吗?"
- "咱们再具体算一下,100天读完33本书,至少要3天读一本。一 天按3个小时算,则需要3天,也就是9个小时可以读完一本了吧?"
  - "好像有些吃力,我读书的速度慢……"
- "那就多拿出点时间来。在确保平均一周读完两本的情况下,再 开始读一本新的。读着读着你就会发现速度加快了,可以做到一天读 一本了,但是最初一定要设法利用所有可以利用的时间。除了早晚的 时间,上下班路上的时间也要利用起来,不管是在公交车上还是地铁 里都可以读。"
  - "上下班乘地铁往返各有30分钟,可是……"

洪镇洙平时上下班都乘坐小区公交车和地铁。小区公交车就像发满豆芽的容器一样拥挤不堪,读书是相当困难的。从换乘地铁到公司

这段时间他经常用手机玩玩游戏或看看自取的免费报纸。

"以后乘地铁时不要去拿报纸啦,手机游戏也不要再玩啦!"会一突然说了这么一句。

他是怎么知道的?或许在哪儿学过读心术?洪镇洙好奇地望着会一。

"来,看看从哪里还可以找到时间?剩下的时间都是在公司里上班,在公司里是不是还有点时间?对啦,还有吃午饭的时间呢,连吃饭的时间也要占用?噢,还是算了吧!"

虽然会一说话时脸上带着笑容,但在洪镇洙眼里他却像个长着尾 巴的魔鬼。

- "最少也要拿出10分钟到30分钟来,如果怕影响和同事们的交流不想占用午饭时间,那5分钟10分钟还是能挤出来吧。那就准备一本可以利用零碎时间读的书也行啊。"
  - "也可以同时读两本书吗?"
- "有什么不可以的?是啊,对你而言认真读一本书可能是个好的读书方法。但如果让我下个结论,那就是读书没有固定方法。刚刚我也说了适合自己的读书方法才是最好的。读书的同时也去好好感受一下阅读韵味。"
  - "阅读韵味?"
- "你先知道就行啦,那不是凭空想象出来的,而是通过读书感受到的。"
  - "就这些吗?"
  - "当然不是,还有周末呢。周末是最好不过的读书时间了。"
  - "连周末都要读?平日努力去读,周末休息一下不行吗?"
- "一旦体会到了读书的乐趣,即便我劝你周末别读你也会抓住书 不放手的。"

#### "哈哈哈,我吗?"

洪镇洙以为会一说的是玩笑话,他想这书得多有魅力,才能让人连周末都不放过啊,简直是人生中最大的奇迹了,不,不是奇迹,是奇观。

- "最终你会明白我的话是正确的。如果不相信,打个赌怎么样?"
  - "不,相信,我相信。安排读书时间是第二阶段的事情喽?"
  - "是。最后剩下第三阶段了。"
  - "第三阶段做什么?"
- "现在讲到了第二阶段,先别急,欲速则不达。到了第三阶段时会告诉你的。眼下先把第一第二阶段要做的事情做扎实。刚才说了,不要忘记首先营造好的读书环境。"
  - "见朋友的时间也没有了。这样下去会不会被孤立?"
- "其实,一旦读起书来各种想法都会随之而来。开始做自己未曾做过的事,总会遇到一些阻力。读书有什么用?我也曾怀疑过,认为是白费力气的事。越是在这种时候越是要头脑清醒,要认真地扪心自问,是觉得自己真的不需要读书,还是因为受外部条件影响而动摇了自己读书的信心呢?"
  - "如果说只是因为读书太辛苦而产生动摇了,那怎么办呢?"
- "这个时候要仔细地分析一下妨碍你读书的主要原因是什么。在 启动100天读书计划之前,下决心先将那些妨碍读书的主要问题解决 好,然后再开始,这也是一个很好的方法。举例说吧,比如晚上关掉 手机,将卧室里的电视机搬到别的房间去,自己的时间究竟是被哪些 事夺走了,认真地想一想是可以找到答案的。"

洪镇洙默默地点了点头。他决定将自己卧室的电视机和电脑搬到妈妈和珍英的房间去。

- "把这些具体的事项整理好后我会发邮件给你。书和书架都准备好了之后,从下月1号开始做起吧。这期间不管有什么疑问或困难,随时都可以给我发邮件和短信。当然,我两个星期会给你发一次邮件,告诉你该做什么了。"
  - "不会太麻烦你吗?"

看到洪镇洙担心的样子,会一比任何时候都高兴地答道:

- "不会的。这又不是别的事,既然你决心要读书,我会利用一切可能的方法给你加油的。因为我也从我的读书导师那里得到过很大的帮助,现在该轮到我帮助其他人了。'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是我人生的信条。"
  - "要报答的是你的读书导师呀,为什么要这么尽心地帮我呢?"
- "我的导师就是那样的。他说如何去回报一生都难以报答的巨大 恩情呢?那就是要怀着一颗感恩的心去帮助那些你认为需要帮助的 人,自己带着感恩之心去生活,比别人对你说些什么都更高兴。"

此时,洪镇洙很想知道会一的读书导师究竟是谁。

- "我也可以和他见一面吗?"
- "看机会吧。"
- "看机会?什么时候?"
- "等我这个读书指导老师让你毕业的时候。"

会一顽皮地笑着回答。

## 成功的7个秘诀

订购的书架和书送到家的那天恰好是星期六。经过几天左思右想,洪镇洙终于下决心在网上订购了33本书和书架。自己两个月的零用钱全部拿来买了书。上大学期间连专业书籍都是借着看,从来没有买过,这还是自己有生以来第一次购买数量如此多的书,感觉自己像个干了一番大事的伟人。

洪镇洙在家整理刚到手的书籍,在一旁的珍英哼着歌像见到怪物似的望着他。

- "哥,你这是干什么呀?"
- "嗯?这不是在整理书嘛。你哥我从现在开始要过点儿读书的日子啦。"
  - "玄关的门怎么开着呀?谁回来了?珍英,镇洙。"

去市场回来的妈妈边关门边叫着两个孩子的名字。珍英的视线依 然没有离开洪镇洙,她像要背过气似的大声呼叫着妈妈:

- "妈,妈,您快来看哪,哥哥疯啦!"
- "你说什么?镇洙怎么了?"

听到珍英急切的喊叫,妈妈立刻放下菜篮子跑了过去,看到房间 里的书架和摞起来的那么多的书,像是受到了惊吓似的眼睛瞪得大大 的。洪镇洙看到母亲的样子也吓了一跳,不由得也瞪大了双眼,因为 自出生以来还从未见过母亲的眼睛睁得那么大。

- "现在这是……镇洙呀,你这是怎么了,出什么事了?"
- "真是的,我不就是想看点儿书嘛。妈妈、珍英你们怎么啦?至 于那么大惊小怪吗?"

镇洙把惊得说不出话的母亲轻轻地推出了自己的房间,边关房门边说道。

"这哪里是惊人,简直要吓死人了!"

门外传来妈妈和珍英的对话。

- "珍英呀,你说你哥到底是想干啥呀?我这个儿子为什么突然这样了呀?嗯?"
  - "不知道,说是要读书。"
  - "要读书?他?"
- "是, 哥是说他想读书。妈, 我哥突然变得可怕了。真不知道这样吓人的事怎么会发生在咱们家。爸爸的公司倒闭够可怕的了, 可哥哥哼着小曲儿整理书的样子更可怕。"

妈妈和珍英开始对洪镇洙要读书这事进行各种各样的猜测。

"是不是被公司给炒了?"

珍英压低声音说。妈妈着实被珍英的话吓了一大跳,她不由自主 地用手捂住胸口,随即又摇了摇头。

- "昨天不是还拿到工资了吗。不对,我想想!最近他老是呆在屋里,每天回家也早了,看样子像是和女朋友分手了。"
- "那个漂亮的姐姐?晚上不打电话了,好像也没有约会了,可能不是两人分手了而是被她甩了。"
- "唉,怎么好呀,是因为咱们家成了这样子,才被甩了吧。要真是那样,你哥受的打击就太大了。"

妈妈看着被洪镇洙关上的房门,表情立刻变成了哭相。珍英却啧啧地咂着舌,把放在玄关的菜篮子拿了进来。

"算了吧,他也就说说而已。我哥要是能踏踏实实地读书呀,我 就敢把手当锅用,在手掌上炸酱。" 洪镇洙任凭珍英和妈妈怎么议论,依然哼着歌儿整理那堆书。每当把一本本新书摆上书架的时候,心里就会有一种满足感。虽说还没有开始读,但望着书架上的书,一想到马上要开始读了,就像一个第二天要去郊游的孩子一样激动不已。

洪镇洙想来想去决定从一本封面最符合自己心意的书读起。反正会一也说过读书没有固定的方法,培养读书习惯才是最重要的,读起来能感受到乐趣就足够了。

"哈,反正这些都是自己的书,我可以随意挑着读了。"

一股发自内心的喜悦油然而生。面带笑容的洪镇洙心想,如<mark>果</mark>妹妹看到自己这副得意的模样,一定会感到浑身发冷,并会劝自己赶快收起那令人厌恶的笑容。好在珍英此时不在屋内,不知道躲到哪儿去了。

望着墙边那一摞纸箱子和摆满书的书架,竟然觉得自己的房间现在这个样子也不错。此时传来妈妈"吃饭吧"的声音,洪镇洙不情愿地放下手里的书,打开房门走出来,脸上仍然挂着微笑。

闹钟响了,洪镇洙一下子睁开了眼睛。为了比平时提前1个小时起来读书,睡觉前上好了闹钟。今天是开始100天读33本书的第一天。几天前就收到了会一发来的邮件,详细地写了读书过程中不要忘记的7个秘诀。

镇洙哥:

已做好心理准备了吧?

最重要的是"为了改变自己的人生而读书"!

为此首先要培养良好的读书习惯,这点没有忘记吧?

相信自己,拿出勇气吧!

未来属于奋斗的人。 ^ ^

#### 100天读33本书的7个秘诀

- 1. 购买能够抓住你心的33本书,不论是书的封面、作家还是内容。
- 2. 每天早晨和晚上睡觉前大声地<mark>连说三遍"我今天要读书</mark>"这句话!
- 3-1. 在日记本或笔记本上<mark>坚持写读书日记</mark>。同时也简单地记录一下书的名字及所读的页数等。
  - 3-2. 严格遵守早晨读书1个小时。
  - 4. 严格遵守晚上读书1个小时。
  - 5. 严格遵守上下班路上各读书30分钟。
- 6. 每天利用开始工作前的时间和午餐时间读5—10分钟的名言录。
  - 7. 一定要做到平均1周读2本书。
  - "我今天要读书!"
  - "我今天要读书!"
  - "我今天要读书!"

用力大声说3遍后,会很神奇地出现一种好心情,好像真能在一天中规定好的时间里努力地去读书了。不知是否第一天的缘故,自己翻动书页时的心情相当激动。洪镇洙选读的第一本书是关于心理学方面的,书中内容是有些人常以各种借口推延自己打算做或必须做的事,这种不良习惯用心理学方法可以轻松地克服。

由于是一本真实有趣引人入胜的书,早晨的1个小时很快就过去了。

房间外传来妈妈敲门叫洪镇洙起床的声音。

- "起来了吗?吃饭吧。"
- "好,这就去。"

洪镇洙随即打开房间门来到厨房, 妈妈看到他吓了一跳。

- "一宿没睡觉吧?"
- "睡了,怎么啦?"
- "怎么刚叫完你就坐到桌前了,以前可从来没有过,没错吧。"
- "早起来一会儿,想看点儿书。"

搬家之后屋子里没有可以放餐桌的地方,只好在厨房里放了一张很小的长条桌用来吃饭。每当看到母亲那已经微微弯曲的背,洪镇洙就会感到心里不是滋味。虽说很难马上还清家里的债,但是他真想通过自己的努力让母亲过得舒适一点。

- "说你在读书,是真的吗?"
- "是的。难道买书是用来做装饰的吗?"
- "真没看出来,还能有这本事。上学的时候你都只看点儿漫画书,现在却要开始读书了。"
  - "是呀,您说的没有错。我自己也感到奇怪呢。"

可能是早早起来读书的缘故,洪镇洙这顿早饭吃得比任何时候都香。妈妈一边往桌上端菜一边满意地望着大口大口吃饭的儿子。

洪镇洙坐上地铁立即打开了早上读的那本书。坐在对面的一位女子瞟了一眼书名又看了一眼他。洪镇洙故作高深地开始埋头看书。

"哼,我连这种书都看。"

地铁车厢轻微的摇晃和适度的噪音反而更适合集中精力读书,真 是奇怪的事情。30分钟很快就过去了,洪镇洙差点坐过站。去公司的 路上洪镇洙发觉自己在情不自禁地微笑,因为他觉得这本书比想象的有趣得多。

洪镇洙在下班的路上手中也拿着书。地铁车厢内比早晨上班时还 要拥挤,但并没挤到看不了书的程度。他忍不住总想早点儿知道书的 后半部分究竟是怎样的,真不知道作家怎么会写出这样牵动人心的文 字,作家简直太神奇了。

通过读书,洪镇洙似乎隐隐约约地认识到平时为什么给自己的懒惰找那么多理由。那些看似像样的理由,只不过是借口而已。他沉浸在那些冠冕堂皇的借口中久久不能醒悟,洪镇洙想如果稍早一点儿读到这种可以启迪自己的书,也不至于走到今天这种地步。

"嗨,现在后悔有什么用!好在趁着还不算太晚开始读书了,真 是谢天谢地呀。"

回到家已经很晚了,洪镇洙把握住了1个小时的读书时间。睡觉之前简单地写了读书日记,里面写了阅读日期、书名及当天读到哪页等。这本书共370多页,由于有空就读,今天一天就看了将近100页,以这样的速度3天读一本书是可能的。

"看来真是没有不可能的事呀。"

洪镇洙今天在公司利用午餐时间读的是拿破仑的"我的字典里没有'不可能'"这句名言。他想只有伟人才能够说出这种话来,他哧的一声笑了。他觉得认真读一天书确实使自己产生了勇气和力量。虽然才读了一天,但心情就像飞起来似的。他简直像个孩子似的想立刻给会一打电话炫耀一番。

如果每一天都这样度过,"100天读33本书"的计划是完全可以实现的。洪镇洙上好闹钟关了灯,但没有忘记在睡觉前要大声说的话:

- "我今天要读书!"
- "我今天要读书!"
- "我今天要读书!"

### 有了一个好心情

夏日的酷热终于收敛多了,早晚的风也开始凉爽些。虽说白天依然还很热,但暑气逐渐退去,已经感觉到了清朗的秋意。从月初开始的读书活动已经持续3个星期了。

洪镇洙读书进展顺利,与当初的顾虑相比,并没有遇到多大的阻力。虽然中途也想打退堂鼓,但只要一想到英万师兄,洪镇洙又重新 抖擞起精神,不想沦落成英万那副模样。

能够继续读下去的最大动力还是书的魅力。有一天为了早些知晓后面的内容,洪镇洙读到凌晨才睡觉,竟然忘了第二天还要上班。

#### "还有这种事啊!"

洪镇洙读书的时候经常会发出一些惊叹。由于不知道自己该读些什么书,买来的多是看上去很有趣的书,想读的时候抄起一本就读,对他而言没有哪一本不是新鲜的。书里确实有一个未知的世界,读书犹如进行新的探险。

洪镇洙周末也手不释卷。有时也会像以前那样产生看看电视或上上网的冲动,但都没有超过两个小时。因为他现在认为漫无目的地看电视剧或看搞笑节目远不如读书有趣。

珍英和妈妈对洪镇洙的变化依然是感到异常,只不过没有说出来。

以前洪镇洙由于心疼钱很少喝咖啡,而现在周末经常去咖啡屋,当然也是为了读书。最近,几乎没有给女友买礼物或找朋友喝酒的事了,所以他认为花点儿钱喝杯咖啡也并不为过,就算慰劳一下自己吧。

当洪镇洙在咖啡屋把带去的那本书看完出来时,自己有一种莫大的满足感。他在回家路上顺便买了些五花肉,晚上和妈妈、珍英一起烤着吃。

- "哥,你自从读书以来真是懂事多了,长大啦。"
- 珍英把生菜包裹的烤肉片塞进嘴里边吃边用奚落的口吻说道。
- "吃肉就那么高兴呀?"
- 珍英听到洪镇洙的回话一边咯咯地笑一边点着头。
- "哥,以后再多读一点儿书吧。"
- "'他要是能读书我就敢在手掌上炸酱。'这话是谁说的?"
- "呵呵,这儿正好有酱。"
- "把手放这儿。"
- "真要在我手上炸酱呀?"
- "还真以为你的手是炸酱用的锅呀,快吃你的烤肉吧!"

晚饭一直笑声不断,妈妈把咕嘟咕嘟开着锅的大酱炖菜端上了桌,这是世界上最好吃的炖菜了。

## 新董事长要来了

新董事长下个月初上任,公司的氛围有些奇怪。新董事长"打造学习型企业"的事迹成了人们津津乐道的话题。此外还议论一些纯属猜测和假设的话题,不过大家一致认为公司将吹起一股完全不同于现在的革新之风。

由于公司的情况不明朗,职工们都开始对自己的前途担忧起来。 因为公司状况不佳,结构调整是不可避免的了。

洪镇洙却全然不顾公司的这种气氛,心里大呼快哉。不知是不是巧合,新任董事长就是那位非常有名的"打造学习型企业"的严汉。

严汉是谁?难道和朋友明勋读过的,也是会一当作礼物送给自己的那本书中出现的人物是同一个人?

"这真是命运的安排呀。这是在预示着我还是这个公司所需要的 人啊!"

尽管洪镇洙觉得自己刚读了几本书就这么想还为时过早,但由于他已经开始读书,所以这对他来说无论如何也不是坏事。据他从读书中获知,严汉是一个认为无条件读书的人才是最有价值的人。严汉以读书成功而闻名,他无论去哪个公司都会掀起一股新风,用革新的方法救活亏损的企业。

"显然他这次也一定会强调读书。啊,多亏先读书了,否则调整的重拳要砸在自己头上了。"

那本书上写的是严汉把读书也纳入了人事考核。不仅如此,还要求大家每周读一本以上的书,而且还要写书评。刚开始这些做法在公司内遇到很大阻力,但随着读书气氛的逐渐形成,员工们都开始读书并取得了成果。如今他成了业界有口皆碑的传奇人物。

从新董事长的经营理念来看读书经营已成事实。大部分员工好像都看过尚未到任的严汉那本书,书中的故事成了随处谈论的话题。

"本来工作都快忙死了,现在是读书的时候吗?还让不让人活啦?真不知道哪儿还有读书时间!"

最先嘟嘟囔囔的人是市场销售部年龄最小的李弼升。

- "没时间就不能读书吗?有吃饭的时间就有读书的时间。"
- 兰姬接过弼升的话说道。
- "因为柳经理你喜欢读书,才会那么说。我即便说了也做不到, 我看洪镇洙也不一定行。"
  - 兰姬感到弼升话里有话, 听着有些不顺耳。
  - "你干吗把洪镇洙也扯上呀,你知道洪镇洙不读书啊?"
  - 兰姬扫了洪镇洙一眼,用略带责备的语气对弼升说。

洪镇洙真想理直气壮地说"我读书",但又觉得像刚会迈步的孩子说"我会跑了",没好意思说出口,只是勉强地笑了笑。

# 周围有比自己优秀的人,才能不断进步

"洪镇洙,过来一下好吗?"

午饭时间过后马总监召见洪镇洙。洪镇洙的心咯噔一下。俗话说"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一听到总监叫自己就像条件反射似的不由自主地紧张起来。自从调换了部门以后,马总监还从来没有随意对洪镇洙发号施令过,这回也许是想了解一下他对业务的掌握究竟到了何种程度。

- "怎么样?业务熟悉了吗?"
- "啊,是,现在好多了,多亏大家帮助呢。"
- "哦,这个当然要的。还有什么其他困难没有?如果是我明白的 我可以帮助你。"

"嗯?"

洪镇洙一时愣愣地注视着马总监, 没想到他会这么说。

- "有什么可惊讶的?咱们现在应该同舟共济,帮助你尽快熟悉业务是理所应当的。这段时间公司的事情太多,没来得及照顾你。"
- "啊,哪里,总监本来就是个大忙人。我应该更加努力,真不好 意思。"

由于马总监坦诚的态度,洪镇洙不自觉地低下了头。他没想到一直认为很严厉的马总监竟然也有如此温和的一面,看来不能仅凭传闻去评价一个人。由于准确地把握到洪镇洙的脉搏,马总监的谈话具有很强的针对性。洪镇洙感叹马总监广博的见识和逻辑井然的论述。洪镇洙觉得自己两个月左打右拼学到的东西还不如马总监两个小时讲的深刻。他性情如火,魅力不凡,业务掌控能力惊人。谈话快结束时马总监问洪镇洙:

"你认为销售的核心是什么?"

面对这个直指核心的提问,洪镇洙不知如何回答是好。

"我想是商品销售。"

他说完后顿感自己水平太低了,恨不得找个地缝钻进去。

"你认为与一般的营销有什么不同?"

*"……"* 

洪镇洙一时无言以对。

"应该先从大处着眼。不要只顾自己所负责的业务,否则你的视野会变窄,很难做出更好的成绩。另外,当前提高自己的业务能力很重要。你对自己所做工作的核心即业务的本质多做一些深入思考,就能够很自然地把握它的发展趋势,就能够学会用合适的人在最适当的时机出击的方法。你喜欢钓鱼吗?"

"不喜欢。"听到马总监突然问了一句不搭边的话,洪镇洙下意识地回答。

"哈哈哈,什么时候一起去一次吧。"

谈话就这样结束了。洪镇洙虽然对马总监提起钓鱼的话感到迷惑不解,但对自己能听到那么多宝贵的谈话内容感到庆幸。传说中这个马总监似乎不是那么温和的上司,一旦达不到他的期望值,他就会恶魔一般毫不留情地挥舞大刀大开杀戒。洪镇洙回到座位上仔细地咀嚼着马总监说过的每一句话。

"深入思考业务的本质,搞清楚销售的核心。这话是什么意思呢?"

洪镇洙现在还没有找到感觉。马总监让他从大处着眼,弄清趋势。其实他心里也是知道这些的。工作时收集资料固然重要,但把握总体趋势做出正确的分析判断更重要。当然及时准确地把握趋势确实有比较大的难度,因为这需要具备审时度势的能力。

"最终是看如何培养自己的能力啊。"

想到这儿,洪镇洙叹了口气。他觉得自己好像没那个能力,无论如何也比不过有天赋的人,似乎有些人真的生来就有那种才能。

最重要的不是与别人攀比而是培养自身的实力,然而实力的增长并非轻而易举的事情,如果缺少自信只能是被自卑感所折磨。

"周围有很多比自己优秀的人是件好事,因为有了他们,自己才 会不停地奔跑。红皇后的话是对的。"

若是以前洪镇洙是不会这样想的。洪镇洙的内心正在慢慢地发生着变化。

### 当读书出现倦怠期

睡觉前分明上了闹钟,早晨还是睡过了头。洪镇洙睁开眼就习惯性地说了三遍"我今天要读书"。他从床上起来的一瞬间感到头疼得厉害,最近天气冷得厉害,像是感冒了。

今天是新董事长举行就任仪式的日子,洪镇洙想比平日早些赶到公司。于是他不得不舍弃早间的读书,随便吃了几口饭,便匆匆忙忙走出了家门。洪镇洙上了地铁就掏出书来,可是由于头疼读了没几页就停下了。他站在那里闭了一会儿眼睛感觉似乎比刚才好了一些,其实他是在强忍着。

最近一段时间洪镇洙的早读经常被挤掉。在地铁里也多次像今天一样无法集中精力读上一阵。尽管利用周末和晚上勉强补回来一些,但是在上个月刚开始100日读书计划初期没有留出富余时间,很难在短时间内补读完,所以心情急躁起来。再加上业务量逐渐增加,还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洪镇洙逐渐感受到了巨大的压力,几乎到了极限。

"我是严汉,能够与各位共事感到由衷的高兴。"

从扩音器里传出来的声音,低沉而有磁性,仿佛瞬间就能抓住人心。

"做什么工作,怎样生活的人,才能有这样的声音呢?"

洪镇洙心中十分羡慕。单凭声音就知道他的魅力,严汉的声音不仅温和有感召力而且浑厚洪亮,如同音乐一般在耳边回荡。

- "我想说的是关于打造学习型企业的意义。今后,我想把我们的 公司变成一个读书的公司。
- "书并不是单纯的信息集合体。很多的学者和作家把他们一生寻求到的真理写进了书里。科学家、数学家、艺术家、企业家以及政治

家都是如此。为什么呢?难道说作者们写书只是为了留名于世吗?不是的,他们写书的真正原因是没有忘记自己的责任。"

董事长越讲越有劲儿。安静的会议室里只有董事长讲话的声音在 回响。可以感觉到大家都已融入到董事长就职讲话之中,越发认真地 听着。

"读书的重要性怎么强调都不过分。但是只强调而没有行动也是没有任何意义的。从下周开始公司将开设一个社内读书网站,以此来了解员工读书的状况。所有员工都要将自己的读书心得在网站上发表出来。读的册数及书的分量由自己确定,希望认真写出读书心得,不要像在大学写论文似的罗列一堆不知从何处抄来的语句。我的方针是以3个月的时间为试验阶段,从明年二季度开始,将读书情况正式纳入人事考核。大家也可以开个人读书博客。今后不读书的职员和感受不到学习型企业价值的职员,还能否继续留在这里工作,你们可要认认真真地考虑了。"

这是比想象中更加严格的方针。大家都以担心的表情互相打量着,脸上明显带有惶恐的神色。董事长就职讲话一结束,马总监好像是给信心不足的组员鼓劲,真诚地说道:

"董事长就职讲话大家都听明白了吧?具体的内容将于明天上午放到公司内部网站上,希望大家看看。这是新生事物,知道会引起很大的震动。但是,为了使我们公司继续生存下去,和董事长打造学习型企业的理念保持一致是很重要的。一起培养我们的挑战精神吧。好,现在大家开始工作吧。"

听了董事长就职讲话后,洪镇洙本来就沉重的心情又落入不安的 气氛之中。这是混乱不堪的一天,简直不知道是怎么过来的。

新董事长上任之前大家经常加班到很晚,但是今天都准时下班走了,只有洪镇洙一人留在办公室里。手机响了,是个陌生号码。洪镇 洙有些心烦本来不想接听,但又一想也许是父亲打来的,于是赶忙接 通。

"喂?"

"镇洙呀,我是爸爸。"

没错,果真是父亲。

- "爸爸,现在您在哪儿啊?身体好吗?和我妈联系了吗?"
- "没脸见你了,我在这里……"
- "爸爸……"
- "放心,爸爸很好。我下次再打电话。你妈和珍英就托给你了。"

洪镇洙还没来得及说一句"回家来吧",电话就挂断了,这是一次非常短暂的通话。即使父亲回家,状况也不会好转的。倒是眼不见心不烦,否则天天在一起说不定精神上会更痛苦。

洪镇洙想,虽然父亲让自己背负很多的债,但他毕竟是父亲。每 当天气不好时他就特别担心在外漂泊的父亲。一想到自己连照顾好父 母那点本事都没有,洪镇洙就感到非常痛苦,一看到还没长大的妹妹 就感到对不住她。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一股疲惫的感觉,如潮水般 向他涌来。

"我的确是在努力工作吗?依我的处境,读书是不是太奢侈了?努力读书真的能让一切都好起来吗?现在还来得及吗?能到别的地方去吗?别的地方会比这儿好吗?"

担心和疑虑一个个接踵而来。洪镇洙想即便再努力也可能是徒劳的,最终自己面临的将是因调整而被解聘或被劝退,运气好的话也有可能被安置到外地小城市的分社营业部工作。

洪镇洙越来越感到现在读书像是在白费力气,想都不敢想自己这样的人仅凭读几本书就能变成完全不同的另一个人。读几本书能改变 人生?那不过是妄想而已。

洪镇洙想自己是怎么了,为什么想法一天会有无数次变化?真是 个愚蠢得连怎样弯弯手指都不知道的家伙。世上没有比自己更糟糕更 不可理喻的人了,怎么可以期待读书能把自己变成一个全新的人呢?

"我彻底疯掉了,就因为当初听信了明勋那小子的话,害得自己 现在精神恍惚像丢了魂儿似的·····" 此时,不知哪里响起音乐的声音,听起来好熟悉,好一会儿,洪镇洙才明白原来是自己手机的铃声。

"镇洙哥?你终于接电话了。想再拨一次,还不接就发短信了。"

电话是会一打来的。若是往日洪镇洙会很高兴地接听,可今天却没有那股劲头儿。

- "哦,有什么事吗?"
- "没什么特别的事,你怎么啦?"
- "没什么,感觉没精神头儿,最近也没好好读书。"
- "啊,镇洙哥,那是倦怠了呀!"
- "倦怠?"
- "即使没那种感觉也快到倦怠的时候了,所以打个电话看看。我的电话正是时候吧?现在要是有时间咱们见个面吧,怎么样?我知道有一家餐馆饭菜特别好吃,我请客。"

会一带洪镇洙去的那家餐馆简朴而舒适。洪镇洙吃下几口味道相当好的饭菜后觉得有些精神头儿了。

- "不清楚倦怠是怎么回事吧?"
- "是呀。"
- "我说镇洙哥,你可比看起来要迟钝啊。"
- "没错,所以我才总挨骂。"
- "挨谁骂?"
- "那个爱骂人的大娘呗。就是上大学的时候经常去的那家米酒馆的大娘,她对我就像一家人。大娘骂人几乎是国宝级水准,那也是一

种艺术呀。听过一次绝对忘不了,太有震撼力了。"

- "你学着骂骂,我听一听。"
- "呵,那可不是随意能模仿得了的,直接听才行,要用3D听更有真实感。"

两人你一言我一语开着不着边际的玩笑,洪镇洙心情逐渐轻松起来。以前洪镇洙不理解妹妹珍英有压力时就和朋友打一两个小时的电话,现在像是能够理解她了。他今天才知道一次小小的聊天能让自己心情变得这么轻松。他从心里感谢会一,感谢他及时打来电话,更感谢他明知自己因读书产生了倦怠情绪,却只字不提读书的事。

- "谢谢。"
- "谢什么?"
- "你分明知道我没有读书,但并没有讲'连那点儿倦怠情绪都克服不了还怎么改变人生呀?意志那么软弱能干什么呀?早知这样何必开始呀'这类的话狠狠地批评我。"
  - "可以批评你吗?"
  - "嗯?"
  - "哈哈哈, 开玩笑呢。我没说你不是也全知道了嘛。"
  - 会一微笑着说。只顾贪吃的会一此时终于放下手中的筷子说道:
- "哦,咱们该进入今天的正题了吧?也就是读书方法第三阶段要谈的克服倦怠的问题。"

# 克服倦怠的有效措施

洪镇洙早晨睁开眼就大声喊了三遍"我今天要读书",然后起来打开了窗户。初秋清晨凉爽清新的空气瞬间充满了整个房间。洪镇洙伸个懒腰,深深地吸了一口气,转动几下脖子,又简单地做了几个动作活动一下身体。他今天心情不错,由于原来就有星期日去国家图书馆的计划,所以他吃过早饭就出了家门。

国家图书馆坐落在山坡上,洪镇洙下了地铁便慢慢地向坡上走去。大学毕业以后他再也没进过图书馆的大门,大学期间准备考试的时候偶尔去过几次,每次到那儿睡一会儿觉就离开了。

呼吸着令人心情畅快的新鲜空气,洪镇洙脑子里浮现出上个月和会一在餐厅里谈话的情景。

"我已经读了10本书,可是不知有没有实际变化,如果有又是什么样的变化。我看不出工作和生活有任何明显的好转。经常会怀疑读书是否真的会产生改变人生的力量,也曾想作为一种乐趣而读书又能有什么意义呢?"

"至少体会到乐趣了吧。"

"怎么说呢,可以说有种品味到一个新世界的感觉吧。根本没想到自己也会认为书真会有那么多的乐趣,有时乘地铁只顾读书竟坐过了站。"

"哇,太好了!了不起的变化啊,祝贺你!"

会一举起酒杯轻轻地碰了碰洪镇洙的杯子。洪镇洙从来没想过因 为读书而得到祝贺,不过听到会一这么说还真是挺高兴的。

"读书和往缸里灌水是一个道理。我们在往缸里灌水时,开始一两滴水是很不显眼的,水到了一半的时候,再倒一两滴还是看不出什么差异,从这个角度看无论如何缸也是灌不满的。不过千万不要半途而废,试想一滴一滴地坚持灌到最后,那将会是怎样的结果呢?"

- "缸里水满了呗。"
- "没错。无论遇到什么事,都要保持每天往水缸里灌水的习惯。如果没有兴趣,很容易做上一两次就会放弃, 这时候养成习惯就非常重要。不管是雪天还是雨天,即使再累也要坚持往里注水,缸一定会装满的,到那一刻你就会感觉非常有意思了。再感兴趣的事也会有厌倦的时候,这时候一定要坚持下去才行。要相信今天比昨天有进步,哪怕是难以察觉的微小进步。并且要对自己充满希望,还要有锲而不舍的意志。这些都是形成稳固习惯的重要因素。"
  - "读书也是这样吗?"
- "是的。过程和结果绝对是成正比的。当然你可以说,虽然没达到预期的结果,但自己已尽最大努力了,并因此而感到满足。然而,读到什么样的程度,就有什么样的结果,过程是绝对不会背叛结果的。"
  - "那要读到什么程度?"
- "头脑中有一个书柜的人和头脑中有一个图书馆的人,哪个人会把工作做得更好呢?"

像书柜一样的人和像图书馆一样的人,他们之间的差异是显而易见的,洪镇洙一时无话可说,陷入了思考之中。

"如果我的头脑里也有个图书馆……"

不用想就知道,人生肯定是会发生巨大变化的。

- "并不是说要把图书馆里所有的书全都读完,也没必要那么做。但肯定是越读书越会有变化。看得出镇洙哥已经有很多变化了。"
  - "我?什么变化?"
  - "脸上有活力了。"
  - "真的?我?能看得出来?"

"我什么时候骗过你呀,我只会赞扬,不会说假话。你从开始读书那一刻起就已经开始变化了。不管是倒进杯子的第一滴水还是倒满杯子的最后一滴水都同样重要。要相信自己,继续将杯子倒满吧。"

听到会一说要相信自己,洪镇洙像卸掉一个包袱,被疑虑困扰的 心情变得轻松多了。

- "你是怎么知道我倦怠了?"
- "到时候了。一般头一个月是个关口,镇洙哥还真不错,一周时间就过去了。不过一个月后还会出现的。"
  - "经常会倦怠吗?"
- "也不全是那样,是因人而异的。你不要过于担心,有克服它的办法。关键在于它来的时候要清楚,马上控制调节,感冒不也是初期控制住就好得快嘛。任何时候克服倦怠的力量都在于自身。不论穿双大红袜子念念咒发泄一番,还是吃块香甜的巧克力缓解一下,你喜欢怎么做都可以,尽量摸索一些独特而有趣的方法。"
  - "你是怎么克服的呢?"
- "我去爬山,去看些主人公开拓自己命运的电影,买些好吃的东西犒劳自己等等,总之自己可以做的都尝试过。最终还去拜访过指导老师,从自己尊敬的人那里获取力量是最好的办法。"

会一传授三个克服倦怠的方法很简单。

去见指导老师。

去见书友。

去图书馆。

很神奇,这些方法都行之有效。第一种和第三种方法洪镇洙已经 用过,但没有书友的人怎么做才好呢?对于洪镇洙的问话会一笑着答 道: "可以见见自己周围喜爱读书的人。如果身边没有这样的人,回顾一下自己至今的读书过程,开始读书时的那种喜悦和兴奋会重新浮现,这也是一个好办法。归根结底克服倦怠的三个方法从根本上说只是一个,那就是想想自己开始读书的目的是什么,重找一下自己的初衷。"

幸亏洪镇洙有会一这位读书指导。他觉得那是莫大的幸运和值得感谢的事情。

那天晚上洪镇洙因见到会一才重新找回了初衷。在他看来有一个支持鼓励并不断给你勇气的人确实能给你增添巨大的力量。

自见过会一以后的一个月时间里,洪镇洙大大加快了读书速度,心情也比开始时好了许多。他最初什么都不懂,只是凭着兴趣读书,第二个月开始就稍稍感受到了读书的乐趣。

洪镇洙在心情逐渐放松下来的时候又见了一次明勋。他明白了在 没有完全陷入倦怠之前,也就是会一说的初期就要察觉并控制住它, 这样战胜它就容易得多。

不知不觉读书已经是第三个月了。再过10天洪镇洙就要变成另外一个人了。想想自己一路走来,除了恋爱的时候,这还是第一次如此投入。

洪镇洙认为自己做的事情很有意义。他及时把握住变化无常的心态,努力把读书坚持了下来,结果要比想象的好得多。他对待工作的态度变了,不久前还得到了马总监的称赞。

"洪镇洙,终于开始顺应潮流了。虽说要学习的东西还很多,但 这已经是个很好的开端了。"

虽然是一带而过的短短一句话,洪镇洙还是耸了耸肩显得相当得意。想不到上司的一句称赞竟让他那样高兴。在企划部时不管是比他早进公司的同事,还是比他晚进公司的同事,从未有人赞许过他。尽管有时他们也说几句好话,但那更像是礼节性的应酬话。

洪镇洙感受到读书的乐趣后很少去别的地方消磨时间了,和朋友 一块儿喝酒时不再责骂上司和同僚了,也不参加共同爱好者之间的各 种聚会活动了。他没有了孤独感,反倒因自己虚度了太多的宝贵时光而感到惋惜。

洪镇洙觉得人毕竟不是机器,需要时常做一些休整,最近这些日子就是如此。随着秋意渐浓他常常会因思念父亲而忧伤。事业的失败,债主的追讨,致使父亲东躲西藏与家人断了联系,虽在搬家之后通过几次电话,但他仍不肯回家,总是说再等一等。洪镇洙为了减轻自己心中的忧郁,便更加努力地读书,至少在读书那一刻什么都不想了。

去离家很远的图书馆是件很麻烦的事,但是洪镇洙为了把心收回 来集中精力读些书又不得不去。

眼看100天的目标就要实现了,剩下最后10天,还有3本书没读完。洪镇洙为了顺利完成读33本书的任务做最后的冲刺,前些天就已经定好了今天去图书馆。

"倦怠期有多长,程度多深并不重要,重要的是看你克服它的决心有多大。"

想到会一的话,洪镇洙长长地呼了口气。常言道"决心只能持续三天",意思是说时间长了决心就会削弱,需要经常提醒自己才行。为了防止受到不良影响,不要与认为读书无用的人攀谈。洪镇洙要通过读书再考验一次自己,看看结果究竟如何,最好能增加自己承受极限的能力,哪怕一点点也好。今天洪镇洙的心中又悄然迸发出新的火花。

"再苦再累也要坚持到最后,抓住属于自己的机会。"

雄伟壮观的图书馆映入洪镇洙的眼帘。他就读的大学图书馆无法 与之相比。今天是周日,来的人相当多。进入阅览室的一瞬间洪镇洙 感到任何地方都比不上这里。他真切地感受到了头脑里有一个小书柜 的人和头脑里有一个巨大图书馆的人之间会有怎样的差异。

#### "世上竟有如此多的书啊!"

洪镇洙每天看着自己房间里摆放的33本书觉得不少了,其实就是 九牛一毛,根本不值一提。他看到这么多书一下子来了精神,激动兴 奋得不得了。 一本书就是一个世界。图书馆里那么多的书让洪镇洙明白,世界上自己不知道的东西实在是太多了。这对洪镇洙来说更多的是喜悦而不是打击,是希望而不是绝望。要读的书真是浩如烟海。

幸运的是洪镇洙正在踏踏实实地培养着读书习惯。他的畏惧感消除了,可是新的疑问又产生了。

"那么多的书,今后选哪些读呢?"

该读些什么书?这是摆在刚刚大开眼界的洪镇洙面前又一个新的课题。

# Tips:读书高手支招 1

### 创造读书的时间

没有读书时间吗?

生活紧张、工作忙碌算不了什么。要记住做好自己人生中重要的事情,才是真正的时间管理和真正的人生经营。

1. 从上个月做过的重要事情当中选印象最深的5件,写在笔记本上

如果觉得太忙,没有读书时间,那么就把上个月所做的事情中印象最深的5件写下来。若不能立刻想起来,就说明白忙活的概率比较高,以为是在努力做事其实是个错觉,就该想想是不是漫无目标地乱放箭了。如果目标明确,知道自己该干什么,便可减少时间的浪费。哪怕是30分钟或是1个小时都应该收集起来用于读书。

#### 2. 把要做的事无条件地写下来

把要做的事写进记事本是最基本的做法。并不是不相信自己的记忆力,是因为多看一遍就能再次确认一下自己的目标。没有目标就难以检查具体事项的落实情况,也就不能利用好自己的时间。即便是再小的事也要先记下来。做完后在下面画条线标注上。知道接下来该做什么,事情的进展速度就会惊人地快起来,办事所需时间缩短了,就可以用节省下来的时间读书了。

#### 3. 把未办的事再重新写一次

核对一下本子里要办的事项中还有哪件没办,再将它写下来。这 样做并非是机械性地重新誊写一遍,而是要问问自己为什么没有办。 重要的是要搞清推延的原因是什么。如果是自己一个人办不了,可以 采用变通的办法,比如分开去做,或者委托给合作伙伴。对于一时无 法做到的事,不要一味地因顾忌什么而白白耗费宝贵的时间,要找准 做不到的真正原因和解决的办法。

#### 4. 测算读书速度限定读完时间

不管是读书还是处理业务,在初始阶段就要有测算时间的习惯。 无论做完什么事情都要记住它所用的准确时间。以后再做同样的事能 在更短的时间里完成或在相同的时间里办更多的事。

开始培养读书习惯的时候,首先测算一下读50页书需用多少时间,并将结果记录下来。先把开始读的页码和准确时间记下来,再把最后读完的页码用同样方法做个记录。每次读同等数量的书所用的时间就一目了然了。有了这样的习惯,便可预先确定读书所需的时间了。

#### 5. 放松心情去读书

开始培养读书习惯时,为了达到预定的目标给自己施加压力是必要的,不过一旦超过了限度还是应该减减压。将读书目标和期限确定后,集中精力读完时就会有很大的成就感。

读书是为了让自己的人生更加幸福,因此不必太过于难为自己,以免健康受到损害。如果说拼死拼活地读就是快乐,就那么读吧。然而,仅以一种悲壮的心情去读书,那是难以实现目标的。

#### 6. 确定优先顺序

在没有养成读书习惯的情况下总会把读书的位置往后放。

喜欢看电视的人读完书再去看,喜爱运动的人读完书再去运动。即便再繁忙再没时间,只要将读书放在优先位置就能更容易地养成读书的习惯。要记住"重要事情的特性就是难"这句名言。由于它难所以人们往往会逃避,因此一定要把重要的事情和必做的事情放在优先位置。

### 如何快速阅读一本书

#### 1. 主动阅读

为什么,同样的一本书,拿给不同的人读,会出现不同的结果? 一个人,断断续续读了一个月,问到一些书里的问题还是丈二和尚摸 不着头脑;而另一个人,可能三天就看完了,可问到书的内容却如数 家珍。这个原因,就是主动阅读和被动阅读的区别。大家可以想象, 在你头昏眼花或者有一件特别紧急的事情需要去做的时候,却强迫自 己进行阅读,那么你能专心地阅读吗?所以,快速阅读一本书的先决 条件,是主动阅读,阅读越主动,效果就会越好。

#### 2. 知道自己的阅读目标

正如培根总结的那样——"书籍好比食品。有些只须浅尝,有些可以吞咽,只有少数需要仔细咀嚼,慢慢品味。所以,有的书只要读其中一部分,有的书只须知其梗概,而对于少数好书,则应当通读,细读,反复读。" 那么一本书摆在你的面前,你要迅速判断,这本书,你是打算尝尝味道即可,还是值得认真咀嚼?

#### 3. 掌握一定的阅读技巧

如上一条所说,一本书,你是打算浅尝辄止,还是打算认真咀嚼?这需要一定的阅读技巧来判断。当拿到一本书,首先要仔细阅读封面文案、目录和推荐序等一切非内文的东西,这些地方的文字,都是编辑精挑细选最能概括该书精华的文字,阅读完这些你就会对这本书有一个大概的概念,就像一个出外旅游的人,提前看的地图,虽然你不知道那些景点好不好玩,但你最起码知道里面有几个景点,景点之间相距多远,每个景点都有什么特色,以便对自己的旅程进行规划。看完地图,是不是应该去其中的一个旅游景点看看是否符合你的期望?好,接下来就在目录里选几篇和主题息息相关的篇章来看,这样一路看下来,你已经基本了解这本书是否包含你还想继续挖掘的内

容。是继续制定详细的旅行计划还是打一枪,马上换一个地方?相信你已经心中有数。

4. 掌握具体的快速阅读方法,简而言之,就是如何能做到一目十行

#### A. 管住眼球

用手指或笔来当做索引,管住眼球,好让你的眼睛能扫视整个页面,这是个传统的方法。用一张卡片或者是一张纸来盖住你已经阅读完毕的部分,让卡片保持在你所读的文本的上一行,这也是一个行之有效的法子,它迫使你往前读。

#### B. 稳稳当当可不够快

实际上,我们的大脑能在五百分之一秒钟就能识别文字,然而,遗憾的是,我们却还在用四分之一秒来识别每一个字。

#### C. 该长大了

我们最开始学阅读的时候,老师们叫我们要一字一句地读,虽然 这个方法有其益处,但我们该长大了。如果你还停留在专注一字一句 的话,你同时肯定会在心里默念那些文字。而想要快速阅读,其实要 一目十行。

### D. 实践

APP上有类似的阅读训练软件,可以让你自主选择阅读速度进行训练,选择的范围在一分钟25字到1500字之间。

# 第二章 我要做行业第一

### 不只是兴趣,更改变了人生

- "祝贺你啊!太棒了,终于完成了!"
- "你小子,这只熊总算变成人了。"

会一和明勋一见到洪镇洙,就嬉笑吵闹着争相与他拥抱。为了祝贺他在100天内顺利完成读33本书的任务,三人来到老太太米酒馆搞庆祝聚会。

"现在,只要一天不读书,舌头上就像长了刺一样不舒服。"

听到洪镇洙说得如此夸张得意,会一和明勋两人大笑起来。

"你别逗了,又在说胡话吧。还从来没听说几天不读书舌头上能长刺,别以为我们不知道你是因为长时间喝不着酒舌头才长刺的。你现在还是只熊呢,熊!"

酒馆的大娘送来盛满米酒的壶,嘴里发着牢骚,脸上却满是笑容。

- "看到大娘我就那么怵得慌呀!把我当成恶人了吧?你这死小子,有一阵子没露面了,跑哪去混完吃喝又上这儿来了?勋儿呀,你看这个害人虫今天是怎么了?哧哧地笑个没完,简直就是个疯小子!"
- "您为什么见到明勋那么亲切地叫他'勋儿',见到我怎么总是叫'害人虫、疯小子'呢?"
- "人家勋儿都结婚生子了,过着正常的日子,可你呢?现在还耍单呢。"

会一看着洪镇洙和大娘你一言我一语地斗嘴,不禁笑出声来。

"这疯小子怎么了?经常像蒸发了似的连个人影都见不到。"

起初会一还是一头雾水,后来终于明白大娘的说话方式了,于是恭恭敬敬地起身和大娘打了个招呼:

- "请大娘像对明勋哥和镇洙哥那样对我就行了, 随意点。"
- "你也想找骂呀。"
- "好呀,等我吃饱了,您随便骂吧。"

大娘看着会一也是厚脸皮的样子,于是很亲切地笑着扔出一句话:

"呵,今儿又多来了个臭小子,告诉你给我少喝点!"

此时的明勋和洪镇洙就像高中生似的只是在一旁嘿嘿地笑。

- "哇,看来大娘对会一挺满意啊。"
- "这下看你怎么办,你要比镇洙挨更多骂了。"

两个人各评论了一句, 笑得前仰后合, 尽管酒杯拿在手里但已经喝不了了。

"那好啊。来,为了祝贺镇洙哥顺利完成100天读书任务,干杯!"

"干杯!"

三个人一边喊着"干杯"一边举杯相碰。大娘望了他们一眼,便 很快走进厨房。洪镇洙原本还想和大娘干一杯,让她也祝贺一下自 己,可是有客人不断进来,所以错过了机会。

由于临近年底,各种聚会增多,三个人要等到一个星期之后,才会有见面的时间。完成100天读书的任务后,洪镇洙也主动找书看了,他自然而然地养成书不离手的阅读习惯。

"你100天成功读完33本书,感受如何?"

洪镇洙好像正等着明勋这么问,于是很干脆地答道:

- "我想自己太不一般了,我自己都觉得了不起,你不觉得吗?我 真得感谢你们二人。要不是你们,没准我就半途而废了。"
- "嗨,看你说的,这全凭你自己的努力取得的成绩。镇洙兄本来 就是意志很坚强的人嘛。"
- "哈哈,他才不是呢!对镇洙这家伙来说,'意志'是'意志薄弱'的缩略语。还是因为指导老师厉害呀。"

明勋一边往会一的杯子里倒酒,一边开玩笑地说。三个人再次畅快地碰杯一饮而尽。会一给洪镇洙倒满了酒问道:

- "你成功完成了难以想象的100天读书任务,感觉怎样?"
- "感觉精力殆尽,就像翻过了一座自己认为无法翻越的大山一样。觉得以后再也没有干不成的事了,而且对读书的畏惧感消失了。"
  - "好!就是要以这种气势走下去。"

明勋笑呵呵地拍了拍洪镇洙的肩膀。而洪镇洙刚才就有话想问会一:

- "读书任务是完成了,可总是觉得有点不踏实……"
- 会一望着歪着头若有所思的洪镇洙,两眼放射出炯炯的光芒。
- "是不是感觉还少点什么?"
- "嗯,就是那种感觉。"
- "那是什么感觉?如果把读书只当做一种兴趣肯定会感到不踏实。当然为了养成读书的习惯,不论读什么样的书,只要喜欢都是有意义的……"
  - "虽说是有意义,可是……"
  - "怎么?是不是说还有2%不完美?"

会一和明勋隔着洪镇洙互相交换了个眼神,他们已经知道洪镇洙想说什么了。

- "不是很多人都把读书当做兴趣爱好吗?"
- "那是啊。"
- "可是,也没见那些人的命运有什么变化呀?"

洪镇洙突然想起了弼升。他也读了不少书,可也没见有多大变化。但洪镇洙很快就不再想了。他想自己现在对弼升的了解并不多,不能妄加评论。这是当初马总监让他明白的一个道理。他也觉得不能因为读了点书,就随意对别人说三道四。

- "我想读书不能只当作一种兴趣,还应该有更重要的东西。"
- "你是希望通过读书得到更重要的东西,是吧?"
- "没错,不知道作为一个刚刚开始读书的人这么说是不是有些可笑,我想如果单纯地把读书当作兴趣,那就和看电视、玩游戏没什么两样了。"

会一边回应边静静地听着洪镇洙说的每句话。而明勋则像是听出 点什么来,看了一会儿洪镇洙便咧嘴笑道:

- "你小子,进步够快的呀。"
- "啊?什么意思?"
- "怎么样,我给你介绍的学生不赖吧!"
- "是啊,我得好好感谢你。"

洪镇洙疑惑地看着举杯相碰的明勋和会一。

- "哎,我说怎么光你们俩喝上啦?"
- "哈哈哈,这个学生太优秀了,实在令人感动啊。"
- "我还算优秀学生?哪优秀啊?"

"你看看,这小子是想听咱们夸他呢。那就夸夸他吧。"

虽然明勋看上去一副顽皮的调调,但内心真的是在夸赞自己的朋友。他也有过100天读33本书的经历,当时自己并没觉得那么读书有什么不好,只是一心读自己的书。他从小就喜欢读书,有坚持读书的经历,但是从没有通过读书改变人生的念头。反正只要有时间他就读书,这不过是一种兴趣爱好。

明勋自从遇见自己的读书导师,才对读书有了深层的认识。他再次与会一见面,也是与他的读书导师有关。明勋在5年前的一次采访时见过会一,但是后来一直没再联系过。直到两年前的一次读书聚会上,他的读书导师又把会一介绍给他,两个人这才又相会了。

明勋对与会一重逢的情形至今还记忆犹新。当时的会一完全像变了一个人,明勋怎么也没想到3年的时间能让一个人有这么大的变化,他感到惊讶,于是去问会一:

- "最近过得怎么样?你变化很大啊,是不是有什么好事啊?"
- "没什么,就是读了点书。"
- "书?只是读点书?真的?看上去你真的和以前完全不一样了。"
  - "是吗?那太好了。"
  - "对了,你身体怎么样?没留下后遗症吧?"
  - "嗯,好多了,一直没再恶化,注意点儿就行了。"

会一20多岁时因服用治疗先天过敏性病症药物产生的副作用,导致全身溃烂发热,严重影响了他的日常生活,到了连衣服都穿不了的地步。别说外出了,晚上睡觉都特别痛苦。当时会一26岁,他那面容憔悴眼含泪水说"不想活了"的表情至今都让明勋揪心不已。

明勋看着亲切交谈的会一和洪镇洙,他觉得眼前的会一和两年前相比又有了不小的进步。26岁的会一和30岁的会一完全判若两人。当时认识会一的人如果现在见到他,怎么也不会相信这个青年和那时的会一是同一个人。

会一在结识明勋后的3年里一直疯狂地读书。从那时开始自学英语,现在已经是拥有自己招牌的英语学校校长了,这绝对是称得上传奇的人生故事。

洪镇洙也是一样。此时的洪镇洙已然不是几个月前见到的萎靡不振地说要改变人生的那个朋友了。他现在两眼活力四射,声音响亮有力。

"看来读书真的能让一个人发生变化呀。"

明勋心中再一次确信读书的作用。

自从认识读书导师后明勋自身有了飞跃性的变化,是读书导师让明勋认清了自己,从而也对读书产生了新的看法。

"你那么专心地想什么呢?"

"啊,我在想,和以前相比你们两个人的变化真是太大了。"

听了明勋这句话,会一和洪镇洙的脸上浮现出一丝笑容。

"是啊,要不是读书,根本不可能有这么大的变化。是读书挽救了我差点毁掉的人生啊。"洪镇洙感叹道。

# 进入培养专业能力阶段

"刚才镇洙哥说虽然完成了100天读33本书的任务,但感觉还欠缺2%的不完美,是吧?我想问,单凭兴趣去读书又有什么意义呢?是啊,当然也可以从中感受到很大的乐趣,这种乐趣也能让内心产生力量,但是产生不了显著的外在变化。刚读了100天的书,就希望发生天翻地覆的戏剧性变化,那只是一种欲望。对,是欲望。"

### 会一微笑着继续说道:

"有了那种欲望,才能继续向下一步迈进。如果满足于现状,就会停滞不前。所以与其说把那种想法单纯地说成'欲望',不如说是改变人生和成长的'强烈愿望'更合适。"

### "成长……强烈愿望……"

好奇怪啊,一说到"强烈愿望"这个词,洪镇洙就有一种沉睡在心底的东西受到触碰后开始向上蠕动的感觉。

洪镇洙回忆着自己是否曾有过想改变命运的强烈愿望。上高中时的梦想就是上大学,上大学时的梦想就是找个好工作。工作后就想找机会晋升,遇到能干漂亮的女孩子与她结婚生子,还有准备房子。除了这些梦想,从来没对任何事情有过强烈愿望。

"是啊,强烈愿望,一种想改变命运和尽快成长的真正的强烈愿望。"

洪镇洙好似有生以来第一次听到这样的话,不停地重复着。

"你在那儿叨叨咕咕说啥呢?嗨,这是免费送你们的!"

洪镇洙的眼前突然出现一个大大的盘子, 里面盛满呼呼冒着热气的豆腐。

- "大娘,真是免费送给我们的?不会最后再算账吧?"
- "臭小子,我啥时候骗过你呀?闭上嘴快吃你的吧。趁热才好吃呢。"

大娘说着,"咣当"放下手中那盘下酒菜,转身又进厨房了。洪镇洙一直望着大娘的背影。不管什么时候来,大娘都是那样情谊浓浓的。

"托镇洙的福,我吃过两次大娘白送的菜了。"

明勋边夹菜边说道。

- "哪两次啊?"
- "一次是你小子找到工作的时候,还有就是今天。"
- "看来是大娘为了祝贺你送给咱们的啊。"
- "对,虽说是两次……"
- "明勋哥一定吃过很多次免费送的菜吧。"
- "当然了,大概有10次吧。"

明勋得意地伸出10个手指头,洪镇洙只好无奈地望着他。

接着洪镇洙会心地笑着又说了一句:

- "不过,酒钱我可是比明勋掏得少啊。"
- "为什么啊?是因为明勋哥总请客吗?"
- "那倒不是。是因为镇洙赊账多,到现在都还没还清呢。" 明勋一边嘻嘻地笑一边抢着回答。

"是啊。我不光欠大娘的,还欠你们俩的,我要偿还的东西太多了。"

洪镇洙说的是心里话。在最困难的时候,他独自一人挺着,曾经陷入绝望,但是回想起来,总是有些人出来默默地支持他。那些人不计较任何代价,用一颗宽大温暖的心,给了他无私的爱。

"知道你就赶紧还呀,臭小子。"

听了明勋的话,洪镇洙笑了。三个人热热闹闹地说完洪镇洙欠债的话题,话锋一转又说起上大学时失恋的往事,扯来扯去最后又回到读书的话题上。

"以前曾说过,要想过河一定要先从眼前的第一块石头搬起。"

洪镇洙点了点头。这是第三次见面时会一说过的话,他也一直记在心里。会一说就像用一块块石头搭成的桥一样,每天读一本书,坚持读上100天,最终肯定会有效果的,这是他亲身经历过的。如果只是瞪着两只眼睛望着河对岸,一直望到死也过不去。

"第一块石头放好了,现在该放第二块石头了。哦,镇洙哥你认为2%的那点儿欠缺是什么呢?"

洪镇洙突然想到了马总监,想起第一次受到他表扬的那一瞬间自己不经意说出的一句话:

"要做好工作。不仅做好业务,还要争当第一名。"

会一和明勋听后同时拍手称是,两个人的动作出人意料地一致。

"上道了。"

"是的,有这种思想准备了,真是万幸啊。"

会一简单而爽快地对洪镇洙说:

- "养成读书习惯后,下一步就是为了实现自我成长而读书了。"
- "为了实现自我成长而读书?"

- "对,以此来弥补那2%的不完美呀。"
- "具体怎么做?"
- "就是利用1年的时间,读100本与自己业务有关的书籍。"
- "1年读100本书?等等,也就是说我要在1年的时间里读100本与市场营销有关的书了?那些难懂的大部头专业书籍?"
  - "100天能读完33本书的人1年还读不了100本书?"
- "这根本不是一码事啊。以前读的都是简单有趣的书,坐地铁时看,在书店里看,在路上等车的时候也看。"
  - "哦,到哪都想着看看书,这是个好习惯。"
  - "是吗?我真的养成了读书习惯?哦,不,这不是……"
  - "那你是不打算读了?"
- "不,我不能不读,但是我真的能做到吗?总觉得和100天的读书任务完全是两回事。"
  - "没关系。只要是养成了一定读书习惯的人都可以做得到。"
  - "真的吗?"

会一用筷子夹起最后一块豆腐,继续轻轻松松地说着。洪镇洙听后又觉得读书不再是那么难的事了。会一有一种善于化解难题的本事。不管多复杂的问题,只要会一一开口,就不算什么了。

洪镇洙接过会一夹给他的豆腐边吃边点头,似乎感觉到自己把下一阶段读书的事想得太复杂了。

- "那么,1年读100本书,最先需要做什么?"
- "当然是需要准备1年内要读的100本书呀。"

洪镇洙冲着会一挤挤眼, 笑了。

"当然,还要先准备一个能放100本书的书架。" 会一又补充了一句。

### 逐渐清晰的目标——成为专业第一名

严汉董事长的学习型企业理念确实在公司上上下下兴起了新的风气。就连以前认为读书太累、没有时间、抱怨是自找苦吃的职员们的态度也发生了转变。

现在,公司职员之间相互交流读书信息、谈论读书内容的氛围正在自然而然地形成。不仅业务能力,读书也被列入人事考核项目。这样一来洪镇洙每天吃午饭时就可以毫无顾忌地看上30分钟的书了。

年底将至,公司内的气氛也开始略显浮躁。

辞旧迎新会和部门团拜会等聚会接连不断,但是洪镇洙只是有选择地参加一些,其余时间都回到家里安安静静地读他的书。

读书越多想的就越多。与令人躁动窒息的夏天相比,寂静明朗的冬天更能让人冷静理性。夏天时,洪镇洙的脑海里时常会像雨后杂草一般萌生出无数的想法,很多时候需要花很大力气稳定那纷繁混乱的思绪。

最初,洪镇洙要为生存而读书,是以被逼无奈的心情开始读书的,而现在有了一个更为急切的目标。他不是担心被公司辞退,也不是为了更大的乐趣,而是为了成为自己业务领域内的第一人。

清晰的目标成为强劲的成功动力。以前从没想过为何读书,没想过达到何种目的。然而,一旦确定了自己的目标,就产生了一种毫不动摇走下去的力量。

# 处处适用的读书方法 -T.H.X

洪镇洙看着会一画的示意图,开始寻找他那迁往新址的英语学校。这次受邀前往是为了商定如何成为业务领域第一名的读书计划,同时也是为了年前见一面。洪镇洙找到学校时,会一正在那里等候他。

新校舍比以前的校舍更敞亮更干净。校长办公室的一侧墙边摆放 着一个书柜,书柜里整整齐齐地摆满了书。洪镇洙一进门就直奔书柜 走去。

"你这儿的书比我想的要少啊。"

听了洪镇洙略带玩笑的话,会一轻声应道:

- "这都是经过精挑细选珍藏的书籍。"
- "我以为读书高手一定会有很多书呢。"
- "你认为什么是读书?"

会一突如其来的问话弄得洪镇洙一时语塞。

- "读书?嗯,应该就是从头读到尾吧。"
- "没错,但是读书的方法很重要。书不是用眼睛读的,而是要用心读。不是说把书读完往书架上一放就算了事,而是要记在脑子里和心里才是真正的读书。"

接着会一又对哑然呆立在那儿的洪镇洙补充了关键的一句:

"重要的是实质性的读书,而不是表面性的。"

起初会一因家境贫困无钱买书,不得不同时去几个图书馆办理借书证借书读。当自己的借书证借来的书不能满足阅读时,又以家人的名义办理了借书证,这样一次就能借好几本书了。会一对读书已经达到如饥似渴的程度。

- "我的导师比我更厉害。我只不过是从图书馆借书看,可他为了 随时都能看书,干脆把家搬到图书馆旁边去了。"
  - "搬到图书馆旁边住?"
- "是啊。他看中了图书馆周边的几处房子,在两年时间里不断去 找房屋中介,并嘱咐中介一旦有房子就马上给自己打电话。"

那时的会一还以为自己办理了借书证,甚至用家人的借书证随时借书的想法已经很了不起了,然而自己的导师居然搬到图书馆旁边去住,这实在是一种让他无法想象的热情,那些被称为"读书高手"的人的想法就是与众不同。

- "和我不同的是,我的导师每个月都会花很多钱买书。"
- "那么,他家一定有很多很多的书啦。"
- "仅一年的时间,就增添了很多书,据我所知他要把一部分书捐给需要书的地方,有些送给周围的熟人,在粉丝俱乐部所卖的图书收益也全部捐赠给低收入者的学习之家。不过他从不喜欢谈及这些事情。"

洪镇洙一边听一边默默地点头,觉得自己现在的想法和他根本不在同一个档次上。不过,此时的洪镇洙也有了将来利用书籍以某种方式帮助别人的念头。

- "好了,来说说你读书的情况吧。"
- "我每天都在坚持读书,同时正给自己制定从新年开始'读100本与自己业务有关的图书'的计划。"

"太好了。一年有52周,一周最少要读两本书。读书速度和刚培 养读书习惯时差不多,但是感觉会与阅读自己喜欢的书有所不同。书 的内容也难懂了,而且多是一些大部头,所以要做好思想准备。"

洪镇洙点头表示赞同。他下了很大决心,每天控制着自己的心态。睡前想象一下作为一个顶级专家未来成功的样子,这对他进一步做好思想准备有很大的帮助。

- "先读哪种书呢?"
- "当初开始读书的时候,不也是不知道从哪儿读起吗?<mark>那时是从有趣的能吸引你的书开始的,而这次要从自己业务领域中的经典或基本得到好评的书开始,先读10本左右。</mark>"
- "是的,我已经订购了10本周围人都觉得不错的书。本想一次订100本,但不知道选哪些好。先读几本看看,时间一长就知道应该把重点放在哪里了。"
  - "没错,读着读着,自然而然就知道下一步该读什么了。"

洪镇洙已通过实践经验知道了这一点,确实是在读完一本书的时候就会想到下一本要读的书了,一本书定会唤来另一本书。如果这个主题的书是自己喜欢的,就一定会再寻找和这个主题相同或相似的书。

洪镇洙一说出自己的看法,会一马上说道:

- "这就是T型读书法。"
- "T型读书法?"

洪镇洙还是头一次听说。

"这是我创造的说法。各种书都读,读的过程中就会对某一个点特别关注。从这个点开始,一直往下读,不管作者是谁,什么主题,只要觉得喜欢,就继续深入地读下去。这种读书法不是和英文字母T很像吗。"

洪镇洙想他说的还真是那么回事。

"读书读到一定深度自然而然会产生新的想法,而后就过渡到别的领域或书籍里去,从而形成另一个T字,最终经过在头脑里的整合, 当两个T字连在一起,就会形成一个H,这便是H型读书法。"

洪镇洙的大脑中浮现出一个硕大的H字母。虽说自己像一只生活在 书堆里的田鼠,不过这种感觉还不错,就像在挖好的洞中自由自在地 游动,非常有意思。

- "那H型读书法接下去是什么呢?"
- "如果把几个T混搭在一起不就成X了吗?而若干个X聚在一起,就可以自如地驾驭任何一个主题了,再经过认真思索,不就达到哲人的境界了吗?"
  - "我何时才能达到那种境界呢?"
- "如果坚持不懈读下去,总会有那么一天的。放心吧,我给你加油!"

会一说完后轻轻地笑了。

# 100本书蕴含3000年的功力

除夕钟声敲响前的3个小时,洪镇洙和妈妈及妹妹珍英一起吃过晚饭后,便早早回到自己房间查看新年计划。妹妹珍英和朋友去钟楼前 听除夕的钟声。妈妈一个人在房间里看电视。

一年过去了,爸爸至今还没有回家。虽说欠的债依然没有还清,但明年无论如何也要说服爸爸回家了。尽管爸爸长期躲债在外,但债主仍然不停地上门追讨,妈妈每次都要经受巨大痛苦。洪镇洙想尽管受债主的折磨很痛苦,但是只要全家人一起坚持住,情况总会好起来的。

会一的家访对洪镇洙影响很大。只要一想到和会一的对话,他就 感到很兴奋,一连几个月都不觉得倦怠。

洪镇洙并不仅仅满足于做好自己的业务工作,还坚定不移地为争得自己业务领域第一名而奋斗着。这似乎是他唯一可以拯救家庭的办法,不光是为了父母和妹妹,更是为了自己。他清楚地意识到,只有读书才能把握自己的人生目标。

几天前,会一给洪镇洙发来了恭贺新年的邮件和新的任务。这次 洪镇洙把它打印出来,贴在原来贴着培养"读书习惯"任务的地方。

### 镇洙哥:

新年快乐!我很高兴今年结识了你。

新的一年,用100天读33本书的勇气挑战1年读100本书的新任务。

只要目标坚定任何时候都能给你勇气。

你已经翻过一座山,现在试着去翻越另一座更高的山怎么样?呵呵。

翻越再高的山峰也要一步一步地开始。加油吧!镇洙哥,有会一在!

对了,还有明勋哥在!呵呵。

争当领域第一名而制定的1年读100本书的任务

- 1. 每个月买10本业务领域里的经典读物。
- 2. 一周读两本。
- 3. 在必须知晓的部分下边画横线做标记,在空白处写下自己的想法。
- 4. 重要的内容要抄录或录音,利用上下班时间,反复读或听,慢慢消化吸收成自己的东西。
  - 5. 每个周末写当周所读两本书的评论。

5个任务虽然很简单,但一眼就能看出绝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再加上这5个任务必须在一年时间里坚持不懈地完成。尽管和以前读书的出发点有所不同,但是要读的书越难,欲望就越强烈,就像登山一样,山越高,攀登的斗志就越高,劲头就越足。

"看来这是把上高三时没学的功课都补上了。"

洪镇洙又把5项任务看了一遍,决心用一年的时间让自己的生活发生实质性转变。看看书架上摆放着的专业书籍好像每一本都不容易读,洪镇洙苦笑了一下。但是他已下定决心,不会放弃读书。

上次见面时,会一和洪镇洙谈到只有认认真真读书才是真正的学习的话题。

"学习不只是在学校里进行,在学校的学习仅仅是为踏入社会做的准备。"

- "那为什么非要1年读100本书呢?"
- "在大学里要想取得博士学位,必读的书籍至少也要100本。博士可以说是那一领域的权威了吧,所以你一定要读100本书。"
- "就算是读100本······问题是和我业务相关的书籍能有100本吗?"
- "你先开始做做看,有没有100本到时候就知道了。在阅读的过程中,读书范围自然而然就能扩大。比如说,我们试想一下,如果你想学习有关古罗马的知识,刚开始需要了解当时罗马的地理、产业和人口等状况。先从历史慢慢学起,进而将学习范围扩大到影响罗马的外部环境以及与邻国的关系等内容。如果不想偏离罗马的主题,也可以分阶段找一些自己需要的内容学习。"

#### 洪镇洙点头称是。

"在某个特定领域里取得成功的人士写的一本书里有近30年的经验之谈。如果你读完100本专业书籍,就跟修炼3000年的功力没什么区别了。"

### "3000年?"

会一的话令洪镇洙瞠目结舌。他读书的时候从没想过写书的人对 一本书会倾注多少心血,只是单纯地认为这个人写得还不错。最多也 就认为写书的人能把很难懂的概念解释得既通俗又有趣。

可是,听了会一的话,再回想一下自己所读书籍的作者,果真每一位都是响当当的人物,虽然选读的都是一些畅销书和持续热销书,但书的作者大部分都是那个领域的专家。自己重新感受到了每一本书里所蕴含的伟大思想。

"是啊,那是3000年修炼的功力呀。"

远处传来除夕的钟声,新的一年来到了。

# 给你介绍个女书友

新年第一天,洪镇洙还没起床就掏出一本原准备睡前看的书。很显然新年假日后一上班就会工作缠身,几点下班都难以预料,所以他想抓紧时间多读点书。

洪镇洙打开书放在当书桌用的长条餐桌上,手中握着笔在自己认为重要的内容下面画上横线做标记,他打算用高考时读书的方式进行阅读。从第一章开始就有很多难懂的用语一个接一个蜂拥而至。好在有些语句似曾听过,比较耳熟,这也算是一种安慰吧。

只读了一章上午就过去了,整理了一遍做好的笔记,同时还核定了一遍录音部分。作为第一本书,读完第一遍整理一下笔记,相当于读完第二遍,把录音的部分听一听,就相当于读三遍了,效果相当好。

书的内容有的难懂,有的容易理解。到了中午时分,洪镇洙觉得大脑有些累了,刚想喝点咖啡歇一会儿,电话突然响了,是明勋打来的。

- "新年快乐! 你干吗呢?"
- "读书呢。"
- "哎哟喂,新年第一天就这么努力呀,哪天成功了,你得请我吃饭啊。"
  - "哈哈, 瞧你说的, 忘不了, 放心吧。"
  - "现在开始读专业方面的书了吧,感觉怎么样?"

- "刚第一天,就那么回事呗。至少现在感觉还可以。"
- "明天有时间吗?"
- "最近光忙着读书了,好久没见了,有事吗?"
- "想给你介绍一个人。"
- "给我介绍?你明知道我现在没心情找女朋友,还介绍什么。"
- "是女孩没错,可你先别做美梦。"
- "那是谁啊?"
- "你的书友。"
- "书友?"
- "不管前方路途多艰险,有个伴就能走到底。她不久前也刚完成了100天的读书任务,从今年开始像你一样开始读专业方面的书籍了。偶尔见一见,彼此分享一下读书心得,相互帮助不是挺好嘛。怎么样,要不要见一面?"
  - "那我可真得谢谢你了。"

明勋说完见面的时间和地点就把电话挂了。洪镇洙喝了口咖啡, 他经常默默地感谢那些关心着自己的朋友。洪镇洙眼前又浮现出第一 次和明勋见面时的情景。

中学退学后通过成人考试进来的明勋很难和同学们打成一片。他总是一个人坐在教室后面的位子上,阅读连题目都很难看懂的类似哲学著作的书籍。由于回家是同一个方向,偶然在路上遇见过几次,他和自己非常合得来,不过他又有像野猫一样粗暴的一面。后来直到高三才知道他的心里承受着巨大的伤痛。

"明勋这小子也真是啊,比过去温和多了,原来谁碰一下他就会 火冒三丈,现在却成了最会关心人的家伙了。" 洪镇洙想到了那青葱的岁月。两个人交往密切经常见面,由于自己比较迟钝,没有明显感觉到明勋的变化。不过想想过去的很长一段时间,明勋确实有了很大成长。

明勋是唯一时常劝导洪镇洙读书的朋友。3年前,明勋就多次特意和洪镇洙谈过读书的事情。当时洪镇洙对读书没有兴趣,全都左耳进右耳出了。不过,他觉得那时明勋的言谈中含有一种相当奇妙的热情。

"到底3年前发生什么事了呢?"

以后有机会一定要问问他,洪镇洙举着没喝完的咖啡重新回到房间。今天晚上他该读第三章了。

# 与漂亮女书友见面

她是一位光彩照人的年轻姑娘,餐馆里的人都禁不住要多看她一眼。她虽然称不上漂亮,但很有气质。明勋冲她挥了挥手,她微微笑了一下,朝明勋走来。

"抱歉,我来晚了。"

她慢慢坐下后, 略显娇羞地把两只手放在一起。

"没关系,你应该饿了吧?"

看着亲切问话的明勋,洪镇洙极力控制着自己不去胡思乱想。明勋是独生子,所以不会是他的妹妹。而他和妻子两人亲密无间,不可能有情人存在。那这姑娘是他什么人呢?看到洪镇洙用好奇的眼神不停地轮番打量他们,那姑娘哈哈地笑了起来。

"姐夫,你又在耍心眼吧!你一定没和他说我吧?"

姐夫?这时洪镇洙想到明勋老婆的面孔,还别说眼睛和嘴唇真是挺像的。

- "我说了,但没说是谁。你俩互相认识一下吧。"
- "你好,我叫洪镇洙。很高兴认识你。"
- "你好,我叫刘河英。"

明勋看着两个人互相问候, 咧开嘴笑了。

"姐夫你笑什么呢?"

- "哪呀,我看小姨子太漂亮了。"
- "把我捧上天也没用,反正姐夫说好了今天请客。"

河英"扑哧"一声笑了,就像迎春花一样俏丽喜人。洪镇洙一边 注视着河英,一边想她就是成了八旬老太,也照样会有20多岁短发少 女般的风采。

不过人不可貌相啊。明勋若有所思地审视着正从沙拉中专挑小萝卜咯吱咯吱咀嚼着的河英, 思绪一下飘到从前。

- "怎么啦, 姐夫, 你又在想以前的事吧?"
- "啊?没,没有。"
- "还敢说没有。说话都结巴了,肯定是。都哪辈子的事了你还记着呀,真讨厌!"
  - "过去?什么过去?"

洪镇洙小心翼翼地问了一句,紧接着咳了一下就闭上嘴了。虽说 眼前这位比自己小,但毕竟是明勋的小姨子,问下去难免有失礼貌。 可是河英好像并不介意,跟没事人一样用响亮的声音回答道:

- "我3年前身体有点超重。"
- "那你减肥了吧?"
- "是的,而且近乎疯狂。"

河英看着洪镇洙嫣然一笑。

- "你知道世界上什么最可怕吗?是对着镜子看自己肚皮和称体重。你听说过暴食症吧?我曾想如果这个世上没有吃的东西就好了。 这是瘦人一辈子都无法理解的。减肥可是件相当困难相当痛苦的事。"
  - "是什么促使你减肥的?"

"应该是去书店买书吧。"

河英说完又咯咯地笑了。

"行了,我先走了,你们俩敞开地聊吧。"

"什么?不是吧你,姐夫,怎么能突然要走啊?那我们俩……"

洪镇洙慌忙拉住明勋,可是明勋只扔下一句"老婆和孩子都急着 等我回家呢",拿起账单结完账就消失了。

# 读书的另一个理由——改变自身

"那是一个春暖花开的日子,我去了一趟书店,里面到处都是穿着轻便春装的人,而我却还穿着黑色风衣,外加一条围脖。突然一本书进入我的视线,书中讲的是一名体重接近80公斤的家庭主妇成功减到47公斤的热门话题。瘦身成功的她就像变了一个人,非常漂亮。在书店里转了一圈我就回家了,在两个多小时的路途上自己不停地流眼泪。春天,多么好的时光啊,可是自己那宝贵的青春就这么毁了。我也想漂亮起来,苗条起来,哪怕是着凉感冒了都无所谓,我也想穿上轻薄的春装。"河英回忆说。

第二天河英又去了一趟书店把那本书买了回来。她边看书边按里面写的去做,书中说食疗加运动可以成功减肥。每当坚持不下去的时候,看看封面上的照片,就又有劲头了。对于河英来说那本书比吃饭还重要。

"至今我还珍藏着那本书,是它让我获得了新生。减肥的同时内心也发生了许多变化。那时没少和我姐夫聊过。我跟姐夫说我不光想外表发生变化,精神上也想有所变化。姐夫听了我的想法就劝我去读书,并自愿当我的读书指导。"

直到这时洪镇洙才隐约地觉察出3年前明勋发生变化的原因,但是,不知为什么他总觉得除了河英讲的似乎还有其他原因。洪镇洙记得好像从那以后明勋才成功当上一名记者的。

"刚开始姐夫也没有特别强求,只是让我一个月坚持读完5本书,从去年才开始正式制定读书计划。我也是不久前刚刚完成100天读33本书的任务。后来听姐夫说,他朋友中也有和我读书经历相似的人,所以我就让他介绍给我认识一下,两个人相互鼓励,总比一个人读书更有劲头。"

河英刚说完,洪镇洙就开始讲自己的故事了。

洪镇洙被深邃地望着自己并等待自己开口的河英吸引了。他向河 英吐露了连明勋都从未听说过的家事,而且一点都不觉得尴尬。这是 因为洪镇洙听了河英的故事后顿时觉得两人像是一起经历过艰辛岁月 的同伴。

### "书真的能使人成长,太令人惊奇了。"

洪镇洙点头表示赞同河英的话。他也多次有过同样的感觉。不知是不是偶然,洪镇洙周围读书的人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通过书籍改变了自身。会一是这样,明勋是这样,河英也是这样,他自己也不例外。两人分别前,河英留下这样一句话:

"从开始读书,我就认为有两种真正意义上的学习。第一,像上学一样去读书,使自己得到成长;第二,向读书的人学习,不断进步。"

虽然天色已晚,但是马路上依然车流不断。新年长假结束,明天该上班了,要处理的业务又要像战争一样折磨人了。不过洪镇洙并不认为这是坏事,反而觉得自己像是在高兴地期待着,他对自己这种感觉着实有些惊讶。

洪镇洙见完河英后踏上回家的路,他感到从手指尖到心脏都在微微地颤抖,这是一种久违了的颤抖。他觉得自己活得很真实。他为找到一位能和自己一起读一年书的伙伴而高兴,他得意地哼起了小曲,还想蹦蹦跳跳地跑上一阵。

洪镇洙已与河英约好,10周读完20本各自业务方面的书籍之后再见面。洪镇洙紧紧握着拳头发誓不管遇到什么事,到时一定要读完。此时他想赶快回家去读完昨天剩下的部分,他没多想这种颤抖意味着什么,只是像孩童般兴奋不已,他想再次见到河英。

### 工作VS学习的两难境地

自从董事长在年初工作动员会上部署完开展学习型企业的方针后,公司的气氛很快发生了变化。但凡两个人以上的聚会,都离不开书的话题。而且每个团队都时不时地开个读书讨论会。

两升和兰姬也加入了公司内的读书会,并积极地参与活动。洪镇 洙也参加过几次,但由于和自己的读书计划有冲突,很难做到每一次 都参加。

读书活动中读的都是与平时工作有关的专业书籍,由于人员来自不同部门,所以尽量选择一些大家都能受益的书籍。然而,做到这一点有相当大的难度,弄不好就像抱着西瓜啃西瓜皮一样,最终落个没有任何实质性收获的结局,因此洪镇洙和会一商量后,决定继续坚持按照自己的读书计划往下走。

要与河英见面,还需等上一个月的时间。不过两个人经常互发短信,彼此通报自己的读书情况。有一次在回家的路上洪镇洙竟把给河英的短信错发给了会一。会一居然给洪镇洙回了一条。

- "您今天还在读书吗?把它录下来听听也会很有帮助的。"
- "真荣幸,你为什么突然用敬语了?是不是发错了,又有新的读书伙伴了吧?"

会一的洞察力相当强,也许通过明勋已经知道了,洪镇洙想应该对自己的读书导师实话实说,因为他认为至今会一仍然是自己最重要的引导者。于是他把实情告诉了会一。

"明勋把他的小姨子作为书友介绍给我了。"

- "哦,是河英。太好了,有了书友劲头就更足了。那我暂时可以 不必挂念镇洙哥了。"
  - "你认识河英?"
  - "河英是时装杂志编辑。河英的杂志社刊登过我导师的专访。"
  - "河英是时装杂志的编辑?"
  - "你们见面光谈书的事没谈别的呀?以后努力吧!"

洪镇洙和会一互相发了几条短信后,插上耳机听起了录音。那是 他自己整理选录的内容摘要。利用上下班时间反复地听,就会想起全 书的内容,知识不再飘浮在外,而是储存在大脑里了。

洪镇洙两周读了4本书,主要是利用晚上的时间,几乎是拼命挤时间读完的。他渐渐适应了些市场营销的业务,但是还未达到独当一面的熟练程度。洪镇洙在公司内部网站上发表了一篇有关读书的文章,其中的素材大多是取自100天读33本书的读书笔记。

每天要上班工作还要抽时间读专业方面的书是件相当不容易的事情。可是,洪镇洙单单凭着与河英见面的意念硬是坚持下来了。他很在意男人的面子,不想因没完成读书任务而更改见面的时间,也不愿意撒谎说读完了。

"不能说谎,说谎行不通!"

洪镇洙要在见面那天带上自己的读书成果和河英探讨一下,告诉她更有效地写摘抄要点笔记的方法,哪部分如何录更好。例如,是利用选录的词汇去联想整个内容效果好,还是摘录1—2分钟的核心语句效果更好。他想与河英分享各自从实践中总结出来的读书技巧。

只要是哪天下班晚了,洪镇洙就心急如焚。晚上即便是打瞌睡也 要读到凌晨两三点钟,有时甚至影响到了第二天的工作。

洪镇洙在会一和他的一次谈话中吐露了自己的苦衷。

"你先想想哪个重要,有个轻重缓急。"

- "轻重缓急?"
- "当务之急是什么?"
- "在定好了的时间内读书呗。"
- "最重要的又是什么?"
- "在我的业务领域争当第一呀。"
- "那么,如果因为勤奋读书而耽误了工作,或因为勤奋工作而拖延了读书计划,二者之间发生冲突了,你会选择哪个呢?"

### "呃……这个……"

洪镇洙也在为此而纠结,但还没有一个清晰的答案。本来读书的目的是更好地工作,若是先选择工作,势必会影响读书,可是为了更好地工作,又不得不读书。他有一种主次难辨的感觉。

洪镇洙在二者之间很难分出个先后,既不能这样,也不能那样。他陷入了进退两难的境地。

- "不知道,我该怎么办?"
- "你想怎么办?"
- "凭现在的心情,更想读书。如果时间允许,又能找个地方去专心读上一个月的书,那该多好呀。"

洪镇洙想去年这个时候自己还很难说出这种话来,这确实是真心话。一个月,不,哪怕一个星期也行,现在迫切需要的是读书的时间。

- "如果因读书,而耽误了工作,那又该怎么办?"
- "是啊,我该怎么办好啊?"
- "原来你是在为二者之中选一个而苦恼啊。"
- "啊?你不是说二者中只能选一个吗?"

- "我什么时候说了?我是问二者中选哪个,没说一定要从二者中 选一个出来。"
  - "这话有什么不一样吗?"
- "不明白吧,思维的陷阱就在这儿。没有别的意思,就是看你脑筋能不能转过弯儿来。"
  - "那如果是你,你怎么办?"
  - "要是我,在勤奋工作的同时更加勤奋读书呀。"

会一轻松地脱口而出,然后笑着又加了一句:

"就是说既要非常努力工作,又要疯狂努力读书。现在就需要用 双倍的速度去奔跑。"

会一用充满深情的语调对无言以对的洪镇洙说:

"有上坡,就有下坡。这一般被解释为有成功,就有失败。可我却不这么认为。你想想滑雪场,往上爬时很费力气,往下滑时不用费力自然就下来了。而且下来的速度要比爬上去时快好几倍。只要最初两个月能坚持住,速度很快就会上去的。"

### 早知这样,哈佛都能考得上

洪镇洙长这么大还是第一次这么努力读书。每天晚上读书的状态完全可以用"疯狂"来形容,甚至有一次吃饭的时候都流鼻血了。

"天哪,儿子,你怎么流鼻血了?工作累的吧?你看看脸都瘦了一半了。妈得弄点儿补药给你补一补,这可怎么办呀······"

看着用纸巾堵住鼻子止血的儿子,洪镇洙的妈妈担心地说道。

"没事,妈,这和工作无关,是因为最近看书看的,休息太晚了。"

"哥,你流鼻血是洗脸时用手指头捅的吧?"

妈妈瞪了一眼漠不关心的珍英。

"珍英,你哥我这是最近读书累的。"

"哥,你要是高三时能像现在这样学习,别说首尔大学,估计早就上哈佛了。"

珍英正吐着舌头嘲弄洪镇洙,不料后背挨了妈妈一巴掌,她这才回房间去了。洪镇洙在那里暗自发笑,心想珍英说得没错,同时他还为自己的鼻血感到自豪,甚至想早点儿把因读书而流鼻血的事向明勋和会一说说。

最初的一个月里,洪镇洙孤军奋战,勉强完成了原定的阅读册数。不过,正如会一所说,两个月读完15本书之后,阅读的速度的确开始加快了。尽管仍感觉时间不够用,但由于掌握了读书要领,能够区分出哪部分重要,哪部分不重要,哪部分可以一带而过地速读,哪

部分需要细细咀嚼地精读,不仅读书速度有了变化,内容摘要的整理和录音工作也比以前熟练多了。

为了能有更多的时间读书,洪镇洙把晨起闹钟往前调了10分钟,晚睡推迟10分钟;午餐从简,挤出10分钟读书;不论下班多晚都要读上10分钟再离开,甚至连等电梯和乘电梯的时间也不放过。

"6个10分钟就是1个小时啊,如果没有完整的1个小时的时间,就 凑出1个小时来读书。"洪镇洙想。

这是他有生以来头一次如此分秒必争地利用时间。做起来才知道,原来生活中隐藏着那么多可以利用的零碎时间。自从有效地利用时间以来,他的工作能力也比原来提高了。原本需要干两天的事,一天半就干完了。他自己都觉得不可思议。

洪镇洙感觉一天不是24个小时,而是48个小时了。他每天都有新鲜的充实感。令人惊讶的事还不止这一件。如今在书读到一半时,就知道后面要出现哪些内容了,最终大体上都和他的推测八九不离十。

洪镇洙的心境如同盲人复明一样爽朗明快。有一天,书还没读完他就断定后面的内容肯定和自己想象的一样,此刻顿感异常兴奋,真想手舞足蹈起来。还是会一说得对呀,真是没有艰辛的付出就没有可喜的收获啊。离与河英见面的日子越来越近了。

### 一个有飞跃的假期

盼望已久的夏季休年假的日子到了,但是由于米兰市场销售项目将于明年初开始大力推进,洪镇洙正在为制定项目策划方案做各种准备,所以他不好开口提休假的事。好不容易有了点喘息的时间,休假的第一天早上就睡过了头。

洪镇洙上个月有些心不在焉,满打满算才读了4本书,也就是平时的一半。为了补回少读的书,他下决心要利用休假时间专心读书。

洪镇洙与河英已经见5次面了,他反复回味着当时的情形。

起初是两个月见一面,慢慢地就变成了一个月定期聚一次。洪镇 洙与志趣相投的书友在一起总是觉得心里很踏实。当然他和会一、明 勋也是携手前行的同伴,但是和他俩见面从没有像与河英见面时那样 激动。

洪镇洙虽然和会一也定期联系,但是除了刚开始布置的任务,会 一再没给他新任务。会一说如果认认真真对待就足够了,并且嘱咐说 要以韧劲十足的老黄牛精神奋力朝前走。

洪镇洙对去外地休假还是留在家里去图书馆读书的事很纠结。他 考虑再三还是觉得有必要留下来继续充电。虽然平时很对不住妈妈和 珍英,但是她们二人还是希望并催促洪镇洙去休假,因为她们知道洪 镇洙实在太辛苦了。

整个晚上海浪声不断。洪镇洙起床后拉开窗帘,清晨的阳光从窗户照射进来。这是他出来休假的第二天早晨。到达的第一天,他去附近的乐山寺里转了一圈。

从住处到乐山寺步行要30分钟。

步行30分钟在平时想都没想过,可是在这里走上半个小时是很平常的事情。洪镇洙一边感受着自己的步伐和身体的动感,一边体会着走路的乐趣。

洪镇洙在寺庙附近的饭馆吃完午饭已经不早了,他回到住处拿出书就读了起来,一直读到很晚才入睡。这一觉睡得特别舒适香甜。

洪镇洙透过窗户望着远处的大海,为今天能读一整天的书而兴奋不已。他全天什么都不做,就是读书,这对他来说是最奢侈的事了,哪怕不吃不喝都没关系。洪镇洙第一次有了这样的感受。

这几天利用完整时间毫不间断的读书经历,使洪镇洙心中燃起了新的火焰。

洪镇洙捧着书读着读着便产生了一个念头,他打算回到家后立刻给这本书的作者发封邮件。

洪镇洙出来后的4天3夜除了读书什么都没干,和几天前相比他好似变了一个人。他开始读书前,从没有这么忘我地做过一件事。他像一个学习数学的同时还挂念着英语的高中生,仿佛有什么东西在追赶自己,总是感觉有些心神不安。

对于洪镇洙来说,有了读书的机会就应该读书。正如有的人来这 里为了用脚感受细沙的柔软一样,他来这里就是为了读书。好像在深 山里修炼秘藏武功而得道之人一样,洪镇洙的心也变得豁然开朗。一 阵海风迎面吹来,洪镇洙想,回到首尔马上就给河英打电话。

### 不懂反省的人没法进步

休假结束后,时间过得更快了,早晚的风有些凉了。9月,天气也不那么酷热难耐了。洪镇洙吃完午饭就回到自己的座位上拿出书读了起来。他看完最后一页把书合上沉思了片刻,像是下了决心,打开电脑登录邮箱,第一次给作家发了邮件。他在邮件里写了自己读书的感想并提了几个问题。他不知道哪来的这么大勇气,自己想想都觉得好笑。

公司里利用午饭时间读书的人不止洪镇洙,利用工作开始之前或午休等零碎时间读书的员工越来越多了。洪镇洙特意环顾了一下办公室,发现员工们都开始读书,读书已经蔚然成风,情况正在悄无声息地发生着变化。

最近,洪镇洙在业务方面有了显著的变化。很多时候都能想到全局看清趋势,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在得到马总监的指令之前,他就能知道该做些什么。

读书不是一朝一夕的事,不会像闪电一样瞬间就能搞明白业务中所有的问题,而是一个细雨润物的过程,变化是渐进的。

通过读书实践,洪镇洙明白了一个道理,那就是一味地读书并不能使人自然而然地发生变化。看看周围就会发现,有的人尽管读了很多书,依然是独断专行只顾自己。这种人不愿敞开心扉倾听他人意见,只喜欢炫耀自己的知识,无视他人的存在。不想反省自身或根本就不懂得反省自身的读书反而是有害的。

问题在于以何种方式和何种态度读书。洪镇洙认为千万不要忘记读书的主体是自己。一定要懂得自己为什么读书,自己想通过读书改变什么。

## 到了去见真正高手的时刻

洪镇洙在下班路上给会一打了一个电话,两人已经好久没联系了。他们虽不经常见面,但会一经常会打电话问候洪镇洙,也了解些读书情况。近来,洪镇洙很少就读书问题向会一寻求帮助。会一在洪镇洙求助之前,不发表任何意见,也不给他布置新的任务。会一知道这样做他可能会有些失落,但更能增强他的自信心。

- "最近书读得怎么样?有什么困难吗?"
- "嗯,没有,不过对读书的本质好像有了新的认识。自打养成读书习惯后,和当时2%的不完美感有点像,又不太像。"
  - "是种什么心情?"
- "现在,我的想法很明确,就是我要在业务方面做到最好。1年 100本只不过是一个读书的目标,要想把这些书真正变为自己的东西, 还需要更多的时间。我不甘心就这么结束,一定要成为一名顶级专 家。真正的学习通过读书才刚刚开始,不知为什么又想到了比现在更 高层次的学习,有如饥似渴的感觉。现在100本书还没读完就说这种 话,是不是太可笑了?"

会一静静地听洪镇洙讲述,并且一直保持沉默,与平时的会一判若两人。由于长时间没开口,怕洪镇洙担心有什么问题,于是会一压低声音问道:

"看来有很大的进步喽,你今天吃什么好东西了?"

洪镇洙听完会一略带怀疑语气的问话,一下子笑了。每次听到会一那孩童般的声音,紧张感都能得以缓解。

- "现在好像是时候了。"
- "什么时候?"
- "换读书导师的时候。"
- "你说什么?为什么突然要给我换读书导师?不,刚才我说的话可没那个意思······哦,我请你吃烤肉还不行?"
  - 会一听到洪镇洙惊慌失措的声音,立刻大笑起来。
- "我的意思是到了带你去见真正读书高手的时候了,去见我的读书导师。"
  - "真的?什么时候去?"
  - "等你完成最后一项任务,并实现今年读100本书的目标以后。"
  - "你也是读完100本书才去的?"
- "当然不是,导师让我读完365本书再去见他,所以我只好都读完才去的。"
  - "我,我不用像你那样吧?"
  - 洪镇洙眼前浮现出一位沉稳严谨目光敏锐的老者形象。
  - "镇洙哥做得相当不错,我来担保,你就放心吧。"
  - 听了会一的夸奖,洪镇洙的嘴角微微翘了起来。
  - "你说的最后一项仟务是什么啊?"
  - "就是把你至今通过读书学习掌握的知识教给别人。"
  - "你是说,让我教别人?"
- "没错。只有教别人,才能提升实力呀。你可以在公司里把想学销售知识的青年人组织起来成立一个学习小组。你读几本专业书籍了?"

- "67本。"
- "读2/3了。可以做讲课准备了吧。"
- "嗯,那我就试一试。"

洪镇洙觉得没什么问题,显得很自信。他开始接受无止境的变化和成长的挑战。他明白如果自己总是生活在安逸的环境里,就会像翅膀退化的无翼鸟一样永远也飞不起来了。

"好啊,那你就努力去完成最后一项任务吧。"

挂断电话之前,会一急忙叫了一声"镇洙哥",好像还有要紧的话要叮嘱,结果只说了一句:

"一定别忘了请我吃烤肉!"

### 从逃避到积极面对

市场销售课晚上7点半开始。此时,新进公司的同事已坐满会议室,等待洪镇洙的到来。洪镇洙进会议室之前停住脚步,像是想到了什么。

"至今我消极对待的事情太多了。"

读书之前,洪镇洙对任何事都不积极。自从读书,就开始慢慢变了。学会了遇事不再逃避而是积极地去面对。

很难说读书是发生变化的唯一原因,不过洪镇洙确实从书中发现 了路径,学到了东西,找到了应对问题的方法。

今天是洪镇洙第10次讲课。准备12周的讲座好像没过几天就完成 2/3了。为了准备好讲义,他只能更加努力地读书。一想到听课那些人 的眼神,哪怕是一个很小的问题都不能随意放过去。

虽然准备讲义需要投入大量时间,但是真正从中获得力量的还是 洪镇洙自己。他在给别人讲课的过程中确实学到了很多东西,一些比 较模糊的概念经过仔细推敲也更加透彻了。虽然为了准备教案,神经 总是紧绷着,但这也是进一步提高自己能力的过程。

洪镇洙做了一次深呼吸,用力抓住会议室的门把手。瞬间,他突然想起上周见面时看到的河英那双手。马上就要上课了,可是眼前却偏偏浮现出河英那双白皙的手,他有些羞涩了。最近洪镇洙时常会想起河英,总是想以仪表堂堂高大帅气的形象出现在河英面前。然而,现在自己不过是一个只会把心思用在小事上的渺小的洪镇洙。

上次见面时洪镇洙听到了河英所在公司要裁员的消息。境遇不佳的公司不止这一家。人们的工作有今天没明天的事情不断地发生。洪

镇洙有些替河英担心。

- "有那么难吗?不管是个人还是公司任何时候都需要保持一个唯 美的S形线条。"
- "减肥不光是个人的问题,也是社会、政治和组织方面的问题。"河英笑着打趣道。
- "什么时候裁员都不奇怪,可以说大家都在拼命。以往气氛没那么紧张,但是最近大家神经都相当敏感。甚至出现开选题会时有人原原本本抄袭的现象。有实力的人就会得到特殊优待,没有实力的人就会被毫不留情地赶走。"

#### "那河英你呢?"

"我没事,我不是正在读专业书嘛,所以已经进入这个领域的前5 名了。两年内我要争得第一呢。"

河英两眼炯炯有神地说道。可是洪镇洙的眼中却只有河英端着卡布奇诺咖啡杯的白皙的双手。

其实河英内心一直在和很多东西做斗争。尽管她指责外貌至上主义,知道自己胖很不好看,也知道竹竿体型绝称不上美,但她还是欣然选择了瘦身。那段充满泪水的减肥记忆,让河英对食物小心翼翼,那香喷喷的卡布奇诺只能拿在手上观看。假如能够使她得到一丝安慰就好了,洪镇洙真想紧紧拥抱一下河英那颗受尽折磨的心。

### 从小人物到董事长钦点

洪镇洙带领的销售学习小组刚刚成立4个月就跃升为公司最佳学习小组。甚至有人提议将洪镇洙精练明快的讲座拍成视频上传到公司内部网站。

洪镇洙有时因熬夜读书而流鼻血,有时为了和难懂的章节较真而占用整个周末。不过,在读到20多本书时洪镇洙发现它们有一些共通点,此后就加快了阅读的速度。他觉得把自己学到的东西传授给别人是个相当快乐的历程。

马总监单独把洪镇洙叫来,向他转达董事长的提议,请他今年开示范课,明年开设视频课,问他如何。

### "董事长?"

"对,董事长可能是听到消息了。听说企划部的李必立经理也在 听课?"

李必立能来听课确实让洪镇洙感到意外。因为在洪镇洙看来,不管什么时候,他都走在自己的前面,难道这次不会有自卑感吗?可是李必立一直比任何人都努力读书,所涉及的面也很宽泛,他也认真地听了洪镇洙的讲座。看到李必立听课的态度,洪镇洙又有了诸多感触。洪镇洙之所以疏远李必立,并不是因为他轻浮和自大,而是自己的嫉妒心在作祟。

同属销售部的兰姬和弼升也来听课了。自己刚来销售部时,弼升明明是个小字辈,却总想以老字辈自居,自从听完课后,他开始对洪镇洙毕恭毕敬了。而兰姬每次听完课,都会做出一些反应。自从有了兰姬那切合实际又具针对性的反馈意见,洪镇洙的课越讲越精彩了。

洪镇洙最近切实感受到只要努力去做,就会使自己发生前所未有的变化。而这一切变化都始于读书,不过最重要的还是读书者自身。

下班很晚了。洪镇洙刚走下小区公交车手机就响了,是妈妈打来的。

"镇洙啊,镇洙啊……"

妈妈明显语无伦次,声音哽咽地不停叫着儿子的名字。

"妈, 您怎么了? 出什么事了?"

"天哪,镇洙……你快点,快点回家来吧……"

洪镇洙心里咯噔一下,忘了自己正走在大街上,只是不停地大声喊着:

"出什么事了?珍英呢?珍英在旁边吗?让她接电话。"

"哥!哥!"

"家里出什么事了?是不是债主又来找你和妈的麻烦了?别担心,哥马上就到家!"

"哥······哥·····"

听到珍英的话音中明显带有哭腔,洪镇洙断定她是在哭。

"没事啊,珍英,哥正往家走呢,别慌,哥马上……"

"哥,是爸爸回来了。"

洪镇洙顿时感觉世界静止了。珍英还在说话,可是洪镇洙此时心跳得厉害,已经听不到任何声音了,只是在重复"马上就到"。洪镇 洙疯了似的往家跑去。

# Tips: 读书高手支招 2

### 当你在读书过程中出现倦怠而不知所措时

正当你感觉读书已走上正轨一帆风顺时,有可能突然出现倦怠情绪。此时,你应把它视为获取更大成功过程中的阵痛。

#### 1. 去见那些能够帮助你读书的人

如果有读书导师,最好在刚出现倦怠的时候就去见他,寻求他的帮助。因为他们也曾经历过读书倦怠期,一定会有解决问题的方法。如果你没有读书导师,可以去见一见你身边经常给你支持并给你鼓劲的熟人,以真挚的态度同他们聊一聊,这也是个不错的方法。而那些认为读书不重要或是虎视眈眈地妨碍你读书的人,就算你再有难处,也最好不要去见他们。

#### 2. 去帮助刚刚开始读书的人

如果周围有人刚刚开始读书,可以把自己在读书过程中掌握的读书技巧欣然地告诉对方。你通过此举不仅能想起自己最初读书时的状态,而且在帮助对方的过程中还会学到更多新的东西,自己周围读书的人越多越好。和他们不存在等级差异,都是伙伴式的平等关系,换句话说,在读书的世界里,只有志趣相投的书友。

大家在一起,为的是互相学习,交流经验,分享更多的东西。还可以劝导那些对书籍毫不关心的人去读书。在向他们强调读书必要性的过程中,自己也能再次获得读书的力量。

#### 3. 读一些成功战胜考验的书

即便是再好的熟人,如果他根本不想见人,就只能让他通过书籍获得勇气。对这种人来说,与其阅读人们常读的书,不如选择那些战胜考验实现了梦想的人的自传更合适。让他知道这个世界上有很多人

都战胜了比自己想象中更大的困难。许多被我们称为伟人的人,他们的经历很多都是常人难以想象的。他们不是为了成为伟人而读书,但是读书确实是他们从普通人成为伟人的重要因素。

#### 4. 在家里的每个地方都贴上有意义的语句

经常读什么类型的文章是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就好比有什么样的父母,就有什么性格的孩子一样。将正面的、能给你增添勇气的语句,让你确信自己梦想并能促使梦想实现的语句,以及能让你重振精神继续前进的语句抄写在便条纸上,贴在家里随处可见的地方。刷牙的时候、开冰箱的时候、准备出门的时候都用力读上几遍,声音越大印象就越深刻。如此坚持下去,内心就会逐渐发生变化。

#### 5. 每天看看你作为榜样追捧的崇拜者照片

现在你以谁为目标?CEO?扬名世界的作家?或是只要一听名字就知道是位知名的设计师?还是令年轻人狂热追逐的歌星?<mark>找一张可作为自己未来事业样板的顶尖人物照片</mark>,放在钱包里或贴在屋子里,每天看一看,并且设想一下,如果自己是这个人此刻会怎么做?如果自己是这个人该如何迈过这道坎儿?如果这个人出现在自己面前,自己会说些什么?要在心中设身处地地描绘一下自己的样子,看看此时自己会有什么感觉,会有哪些想法。他们克服了倦怠战胜了坎坷,成为了顶级人物,你当然也可以做到。

#### 6. 给自己喜欢的作家发邮件

如果有本书让你深受感动,你可以给那本书的作者发封邮件。邮件中可以简单地写写你的读后感,或者提一提自己不明白的问题。另外,如果在读书的过程中,产生了不同的观点,也可以拿出确凿的依据予以反驳。至于作者是否给你回复那不是关注的焦点,重要的是你为了给作者发邮件,又读了一遍书,又思考了一下主题,这种深沉的思索是很有意义的。在这个过程中,逐渐使自己能更加客观地看待事物,并能够更深刻地感受到读书的魅力。

还可以去参加作家的讲座,提出有深度的问题,或在现场推荐一下在读书论坛和网络书店发表的书评。

### 如何正确记读书笔记

为什么对阅读来说,在书上做笔记是不可或缺的事?第一,那会让你保持清醒——不只是不昏睡,而是非常清醒。其次,阅读,如果是主动的,就是一种思考,而思考倾向于用语言表达出来——不管是用讲的还是写的。一个人如果说他知道他在想些什么,却说不出来,通常是他其实并不知道自己在想些什么。第三,将你的感想写下来,能帮助你记住作者的思想。

做笔记有各式各样的方法, 以下是几个经常采用的方法:

- A. 画底线——在重点句子,或者重要又有力量的句子下画线。
- B. 在画底线处的栏外再加画一道线——把你自己画线的部分再强调一遍,或者某一段很重要,但要是底线画得太长了,便在这一整段外加上一个记号。
- C. 在空白处做星号或其他记号——要慎用,只用来强调书中十来 个最重要的声明或者段落即可。你可能想要将做过这样记号的地方夹 一张书签。这样你随时从书架上拿起这本书,打开你做记号的地方, 就能唤醒你的记忆。
- D. 在空白处编号——作者的某个论点发展出一连串的重要陈述时,可以做顺序编号。
- E. 在空白处记下其他的页码——强调作者在书中其他部分也有过同样的论点,或相关的要点,或是与此处观点不同的地方。这样做能让散布全书的想法统一集中起来。许多读者会用Cf这样的记号,表示比较或参照的意思。
  - F. 将关键字或句子圈出来——这跟画底线是同样的功能。
- G. 在书页的空白处做笔记——在阅读某一章节时,你可能会有些问题(或答案),在空白处记下来,这样可以帮你回想起你的问题或答案。你也可以将复杂的论点简化说明在书页的空白处。或是记下全

书所有主要论点的发展顺序。书中最后一页可以用来作为个人的索引页,将作者的主要观点依序记下来。

参考资料:《如何阅读一本书》, (美)艾德勒、(美)范多伦著,商务印书馆。

# 第三章 我要书写自己的传奇

## 多读与专业无关的书

洪镇洙在读完100本专业方面的书之后的几个月时间里仍然每天读书不止。最初读了一些市场销售方面的书,后来开始逐渐拓宽读书范围。洪镇洙如同撒出一张大网广泛搜集阅读各方面的书籍,如时装历史、色彩学、神秘数字、人际关系论等等。

洪镇洙的思路也发生了变化。他不再局限于读自己专业方面的书了,而是开阔视野读一些和自己专业没太大关系的书籍。这是源于自己的特别经历,有一次,他竟然在一本和销售完全不搭边的书里,找到了困扰他很久的问题的答案,还从别的书中了解到色彩销售和数字销售在市场中的重要作用。

市场销售不是单纯地销售物品,它是一项需要深入到人们潜在意识里去的工作。因此,洪镇洙觉得应该专门读一些心理学方面的书,以了解人们在想什么,对什么感兴趣。

洪镇洙从没忘记把读书与自己的专业相结合。他经常先想好下一阶段要做什么,再有针对性地去读书,还通过实践认识到无计划地读下去并不是好的做法,广泛读书应该沿着中心脉络往下走,这一点很重要。

年终聚会时,会一对洪镇洙说自己该做的事都已经做完了,下一步让他去见自己的读书导师。洪镇洙对和会一分手依依不舍。

- "又不是永久分别,以后还会继续见面的。"
- "那心里也难过。你对我的帮助太多了。"
- "哈哈哈,所以我不是说过最后要拿它报答其他人嘛。你知道自己已经站立起来,现在就应该开始迈步向前走了,不要满足于江河,

要走向大海。"

### 梦想与现实的巨大背离

洪镇洙按照会一画的示意图找到了小学的位置,沿着学校的围墙向校园内走去。尽管不是自己的母校,但有孩子们在的地方,任何时候都充满了热烈欢快的气氛。洪镇洙想到了自己小的时候,脸上不禁露出甜蜜的微笑。都过去几十年了,儿时的记忆至今依然历历在目。

运动场上的孩子玩得正欢,笑声不绝于耳。想让小孩老老实实地呆在那儿,恐怕是天下最难的事了吧。

看着孩子们玩耍的情景,洪镇洙立刻想起自己的读书经历。尽管自己当初由于不懂事爱乱折腾,但还是一刻也没停顿地坚持把书读完了。和运动场上的孩子们一样,正是由于一直没有停止过,自己才不断地获取了新的力量。

"一点小事就会让孩子们打心眼里高兴啊。"

李智厚看着洪镇洙微笑着说。上次洪镇洙听会一说以后自己的读书导师是李智厚时,差点儿惊讶得昏过去。他的书洪镇洙全都读过, 甚至还为了寻找他已经绝版的书,跑遍了所有的旧书店。

现在只要提到李智厚的名字,人人都如雷贯耳,可是他曾经也无名。他默默无闻地度过了不是几年,而是长达14年7个月的无名岁月。他曾经当过小学老师,也曾经因为穷住过贫民窟,而现在却成了一名畅销书作家。他的作品在美国、日本等国翻译出版发行。洪镇洙是通过书认识他的。洪镇洙迷恋李智厚,不是因为他是一位成功的知名作家,也不是因为他那种常人无法想象的苦读和思索,而是因为他是一位不仅懂得用脑去读书,更懂得以一颗炽热的心用行动去实践的人。他在首尔火车站附近的贫民区引领大家读有关人文古典方面的书籍,运作推进在非洲和亚洲欠发达国家建100所医院和学校的项目。

洪镇洙的脑海里浮现出讲最后一节市场销售课那天的情景。李必立提了个问题,他解答得含含糊糊。幸好由于随机应变,没有出现大的尴尬,可心里至今仍然耿耿于怀。

洪镇洙回到家中翻遍所有的书,终于找到了与必立所提问题相关的内容。在他自以为懂了而没有仔细阅读就翻过去的章节里面解释得很清楚。也许是自己当时忽略了,也许是觉得明白其实似懂非懂,要么就是本该再确认一遍的内容因嫌麻烦而放过去了。

小失误招致彻骨之痛。这次教训引起了洪镇洙的思考,怎样做才能使自身发生实质性的变化呢?谁都可能会出现失误也可能经历失败,但如何去面对就完全取决于自己了。怨天尤人是没有用的,重要的是想一想自身有什么不足,又有哪些需要完善之处,然后采取措施加以改进。洪镇洙不想停留在原处,他要打开下一道大门。李智厚将要告诉他找到那把钥匙的方法。

- "您是为什么开始读书的?"洪镇洙问。
- "我以前是个不怎么读书的人。小的时候只是读过一点漫画书。"
  - "那您是怎么……"
- "也可以说是一个契机吧,有一天我感觉心里很苦闷,就去了一趟图书馆。看到那里的书比任何地方都多,感觉太好了,于是就命中注定般地产生了要当作家的想法。不过并没把它当成多么了不起的事,实际上与其说读书是为了成为作家,不如说读书是为了解决现实生活中的困难。因为至少在读书的时候可以忘掉一切烦恼。"

智厚继续讲述的读书故事与洪镇洙事先想象的完全不同,让他着实大吃一惊。

"我想成为作家的梦想受到周围所有人的嘲笑。家人和朋友没有一个人支持我。只有书里说'你能够做到',是书给了我勇气和希望。因此,我从20岁开始一天读一本书,也有一天读三四本书的时候。"

#### "一天读三四本?"

"拼命地读书,就是为了生存。"智厚轻松地笑着说。

虽说是为了生存而读书,可是洪镇洙无法想象他为什么那样急迫 地读书,又为什么心里那样痛苦。

"真正称得上是'读书',也就是说正式开始努力读书,是我28岁那年。那是我在小学任教的第二个年头,我恍然意识到自己还生活在贫民区,家里的债务光本金就达400万元。"

智厚有不少和自己相似或相同的境遇,洪镇洙像是在听自己的故事。

"真是太奇怪了,分明是说'书中自有黄金屋',我读书已有7年多了,读了那么多的书,不知为什么依然还是社会上的一个失败者。 我对自己坚持过来的读书方法产生了怀疑和困惑。从那以后便开始运用与以往完全不同的读书方法。忘掉心中的痛苦,把读书目的由获取力量更换成改变人生。经过仔细思考我意识到,自己每天都吃三顿饭却没有读3本书,每天睡4个小时以上的觉却没有读4本书。读书最多的时候一天也就是读两三个小时。我不想再这样继续生活下去了。于是,平日里在教学的同时,总是书不离身,在公休日和周末一天能达到读10本书的程度,完全成了一个读书狂人。"

这真是难以想象的故事。洪镇洙感觉和智厚相比自己读书简直如 同小孩子玩游戏,实在是羞愧难当。

"后来摆脱了过去那种读书的状态,开始改用立体式阅读和分析的方法。我在思索,成功人士当中肯定有些人当时的处境还不如自己,他们是如何发生变化的呢?后来我打定主意以患绝症的人寻求救治良药的心情和家中失火的人着急救火的心情去读书,在两三年的时间里光是自我启迪方面的书就读了2000多本,完全改变了自己的思维方式。在那之前虽说读了那么多的书,但在能否实现自己梦想的问题上还是有一点点疑虑,自从经历了读书革新才产生了坚定不移的信心,我想重点强调的是读书完全可以改变思维方式,这是我亲自总结出来的经验。"

智厚的话对人有一种很强的吸引力,那倒不是因为他的头脑和学识,而是因为他通过活生生的体验传达出来的那种真实的声音。

"读书使我和我的人生有了革新性的转变。我虽有梦想但因迫于家庭生计以及父母的反对,不得不走一条违背自己心愿的道路。我时时被梦想与现实之间那种巨大的背离感折磨着,只好强挺着一天一天坚持走了过来。今天我已经把自己打造成一个使梦想成为现实的人了。现在我依然确信读书是将梦想变成现实的最有力的手段。凡是认真努力读书的人都可以实现属于自己的人生梦想。"

智厚"要活出自己的神话来"的话震动了洪镇洙的心。他那仅仅为了在自己业务领域做到最好而读书的沉闷心情好像被打通了,顿时轻松起来。洪镇洙心中澎湃得简直要沸腾了。直到这时他才真正找到了强烈的共鸣。他想成为一个更强大的人。

# 种子不生长,不会有鲜花;人不满足,才 能有成长

李智厚和洪镇洙在一棵榉树下边走边聊。他们看到为了一个球追来追去的孩子们,真想立即跑过去也玩个痛快。"好,好!"心里不由自主地在为他们加油。不知不觉两人走到了校园后边的一块菜地旁,弱小的新芽正在破土而出,淡淡的绿色已经让人感受到春天的气息。

"种子的力量真是很了不起呀,竟能钻透那么坚硬的土层生长出来。"

听了洪镇洙的话智厚微笑着摇了摇头。

"新芽不是它自己想破土而出就能出来的,是土地给了它们生长 之路。"

"嗯?"

"如果没有大地的帮助,细小柔弱的新芽在黑暗潮湿的土壤里或许来不及见到一次阳光就死掉了。是春天的到来,使冻得坚硬的大地得以融化,释放出自己巨大能量为新芽铺就一条生长的道路。当然新芽也要用尽所有的力量自己往上钻。如果你有教过别人的经历就会懂得这个道理,就像在学习中成长一样,是一个互相作用的过程。真正的学习正是在那样的过程中进行的,绝对不是单方面的事情。我们读书也是同样的道理。"

洪镇洙这时才理解智厚所说的意思。其实他通过亲身经历已懂得 了在讲授中学习的道理,他觉得智厚的话好像还有更深层的意思。原 来智厚不只是凌驾于自己之上的读书指导老师,还是为了共同成长一 起读书的伙伴。想到这里,一股强烈的感动涌上心头。智厚看着默默点头的洪镇洙继续说道:

"幼芽长成大树,看似很平凡,但仔细想想却非常了不起。任何一棵大树最初不都是一粒小小的种子吗?据说面包树的种子非常小,不仔细看根本发现不了它。就是那样微小的一粒种子,生出的芽却可以慢慢地长成一棵可供几十人同时乘凉的大树。如果种子只是停留在种子的状态,就不会有鲜花和绿树的存在。只有不满足于自己最初的状态,想尽一切办法去努力改变自己,才能获得自己所期望的成功。"

听着智厚的话,洪镇洙认为人和树的成长有相似之处。曾经在心中重复过数千遍的"我要改变"这句话又浮现出来。

- "怎样做才能变得与现在完全不同呢?我读1000本书可以找到答案吗?我知道仅有愿望是不可能改变的。那么应该具有怎样的志向,又该如何去做呢?刚才您说有了大地的帮助新芽才能够成长,我想您的意思是说人要成长也一定是需要得到帮助的。那我现在需要接受哪种帮助呢?"
  - "你想接受帮助吗?"
  - "是的。"
  - "为什么?"
  - "想长成一棵参天大树。"

智厚听到洪镇洙像小学生表决心似的答话,哈哈地放声大笑起来。

- "抱歉, 你果真像会一说的那样。"
- "会一?他说我什么了?"
- "说你是个纯朴的人,还说你真的希望改变和进步。"
- "我可没有那么好,不过我渴望改变和进步这倒是真的。"

- "不是说你那么好, 是说你纯朴。"智厚开玩笑似地说。
- "那我该怎样做呢?"洪镇洙真诚地问道。

通过与智厚的交谈,洪镇洙确认他可以给自己指出一条新路,看来他很快就不仅仅是会一的读书导师了。智厚身上闪烁着一种无法掩饰的智慧光芒。

"我这个老师很严厉哦,没关系吗?"

洪镇洙用力点点头, 表明怎么做都没关系的决心。

"一般人跟着我都会感觉很吃力的,你也想试试吗?" 洪镇洙更加坚定地点点头。

洪镇洙100天读了33本书,一年读了100本专业方面的书。他还在公司组织的学习小组上做过讲演。洪镇洙做成了几件自己认为不可能的事情,使他增添了力量,在心中播下了顽强的种子,那是任何人都无法夺走的只属于他自己的珍贵资产。

啊!这时洪镇洙才明白,读书的过程并不是单纯地为了体验,而是为了不断地积蓄力量,并不是说读过一本书那本书就真的读完了。

不管有多累,洪镇洙每天早晚都坚持大声说三遍"我今天要读书",之后就开始读书。无论是在家还是在地铁里或是去公司的路上他总是书不离手,有时含着泪读,有时欢快地读。经过不间断的努力,他取得了意想不到的成果。知识的积累只是诸多成果中的一个。读书为他能干一番更大的事业奠定了自信的基础。

"是的,我已经有思想准备了。"

智厚听到洪镇洙这样说,满意地笑了。

"那好啊,自身的认识和决心最关键,看来你已经准备好了。我就简单地说吧,下一步你要在100天内约见10位成功的企业CEO,并对他们进行深入的访谈。"

"成功的CEO?"

- "从现实情况来看,去见大型企业的CEO是比较困难的,你先争取见到中小企业的CEO。以我以往的经验,最好是见那些至少出过一本书的人。首先要认真仔细阅读他的书,然后将自己的感想和想了解的问题用邮件发给他,并表示一下如有机会一定要见到他的诚恳心情。还可以通过周边人的介绍与他们见面。总之自己要利用一切可以利用的办法努力去做。"
- "虽说是中小企业, CEO也个个都忙得不可开交, 他们真的能见 我这种人吗?"
- "那就要看你的本事了,要不然我怎么会说挺难呢。那你打算怎么办?认为自己办不到就想放弃吗?"

#### "不是!"

洪镇洙不由自主地大声答道。这次他不想放弃了。以前他曾几次产生过放弃读书的念头,但最后还是坚持下来了。

"实际上,今天来之前我就想,你会对我说些什么呢,听了之后还真是有些意外。"

#### "哪些意外?"

- "我以为你会说应该再多读些书,或者说读些更有深度的书之类的话呢。"
- "哈哈哈,当然要增加读书的强度,不过你还要完成更艰难更有 意义的读书任务。"

看着智厚那在阳光映射下闪光发亮的身影,洪镇洙想,更艰难更有意义的读书任务究竟是指什么呢?

### 100天采访10名 CEO

见过智厚有一周的时间了,可是洪镇洙还没见到任何一位CEO。不要说见面了,就连认认真真发出的20多份邮件也没有得到任何人的回复。他想这也许是必然的事情,自己不过是个没头没脸的小职员,会有哪位CEO愿意见这样的人呢。他越想越觉得渺茫。这是到今天为止所接受的任务中最难办的了。

洪镇洙最近在想,什么时候也能独立地做一番自己的事业呢?以前只是想在自己的专业方面做到最好,但自从见过智厚后,好像心中 又萌生出一个更大的梦想。

洪镇洙不想继续在他人的手下听从他人发号施令,他要单独去实现自己的梦想。

洪镇洙绞尽脑汁思考如何完成智厚交给的任务。智厚要求在100天时间里采访10位CE0并整理出材料。但是从目前状况看,别说10位了,就连一位都不一定能采访得到。

洪镇洙约了明勋见面,他先到了约定的见面地点,翻开随身携带的书读了起来。以前经常是明勋先到,在那看着书等待洪镇洙。今天洪镇洙却扮演了明勋的角色,想到这洪镇洙扑哧地笑了。洪镇洙想,一会儿明勋见到自己一定会说"你这家伙变化真大呀",要说自己的变化或许是惊人的,而明勋的变化是持续的,与时俱进的。

洪镇洙与明勋高中3年都在一个班级,两人很合得来。明勋似乎与同龄孩子有些不同。虽然洪镇洙在别人心目中显得有些拘谨、冷漠,不过令人奇怪的是他对明勋却很上心,和明勋在一起时很调皮也很放得开。两人真正成为朋友是在高三的时候。考大学前几个月的一天晚

- 上,洪镇洙和明勋去了紧挨着居住小区的图书室。两人从图书室出来后来到小区的游戏场。此时喝着饮料望着楼顶的明勋突然问洪镇洙:
  - "你想过死吗?"
- "干吗想死?还没进大学痛痛快快地过把瘾呢,就是有再大的冤 枉事也不能想死呀。"
  - "哈哈哈,是啊!死之前是应该痛痛快快地过把瘾。"
  - "怎么了?最近因为什么难事想死呀?"
  - "不是现在,是上中学的时候想过死。"

听到明勋说得一本正经,洪镇洙一时不知说什么好,于是开玩笑似的说道:

"为什么呀,是不是挨欺负了?"

"嗯。"

明勋很平静地讲起了自己的故事。他一直是全校第一名,只是性 格有些大大咧咧。由于无法忍受来自集体的排斥,最终在中学二年级 的时候退学了。

- "在离开学校后的一年里我发疯似的读书,读书的时候可以忘掉一切。也去精神科接受过治疗。现在一想起那些伤害过我的孩子,还恨得咬牙切齿。我想没有那类朋友也不错。不过现在觉得那时没去死还算明智。"
  - "那,你做点什么运动没有?"

洪镇洙突然蹦出这么一句没头没尾的话,连他自己也觉得像个愚不可及的傻瓜。可是他想这时总该说点什么,所以就顺口问了一句。 明勋哧哧地笑着答道:

"不,我也有个朋友,虽说也是像个呆子的家伙,但是……"

明勋说自从读书,就有了一种得到救助的感觉。以前他总是认为自己像条微不足道的小虫子,通过读书才重新找到了自信。洪镇洙当时不理解明勋那句话的含义,不过现在似乎依稀懂得了他的心情。对自己来说读书也不仅仅是单纯的阅读。

"你不看书,又在想别的事吧?"

明勋赶到后刚坐下便问道。明勋也没看挂在墙上的菜单就直接要了咖啡,洪镇洙只是呆呆地望着他。明勋这个曾经一度想要自杀的孩子已经长大成人,组建了家庭,并且正在出色地做着自己的事业。

从那时起到现在明勋一直是洪镇洙的好朋友。明勋引导他进入读书的世界,帮助他结识了会一和河英。自洪镇洙开始读书后两人的友情更加深厚了。

"谢谢。"

听到洪镇洙突然的道谢, 明勋笑着看了他一眼。

- "你搞什么名堂,是不是有什么事呀?"
- "当然有了,朋友,我现在需要你的帮助。"
- "是不是要我介绍CEO呀?"
- "你在我身上安窃听器了?"
- "听智厚兄说你们见过面了,其实他也是我的读书导师。"
- "说什么?我问你,你们什么时候认识的?怎么认识的?为什么不和我说实话?"
- "好家伙,你问得我快背过气去了。我们认识已有3年了,是在一次采访时认识的。后来通过智厚兄结识了会一他们。反正你一定会见到他,所以没必要先告诉你。觉得在没有先入为主的情况下见面会更好,你说呢?"
  - "你也有读100本书的经历吗?"

"我怎么能和你们这种头号读书新手一样呢?你开始读100本了吧?"

听了明勋的解释,洪镇洙才明白了他从3年前开始发生奇妙变化的缘由。洪镇洙想,明勋在接受智厚指导的同时还能指导河英读书,而自己读书之后只不过是在专业方面给别人讲了一点儿东西。明勋边读书边教别人,同时完成两件事,是个地道的不露声色的读书高手。

- "那你为什么不直接做我的读书导师呢?"
- "如果我是你的导师,你能乖乖地听我的吗?"

洪镇洙觉得明勋讲得有道理,如果真是那样的话确实也很难办。 会一不论岁数是大是小,关键他是自己见到的第一个读书导师,而且 自己相信并接受了他,也做好了向他学习的准备。

- "不早就有父母教不了自己孩子的说法吗?"
- "那我是孩子啦?"
- "哈哈, 你以为读了点儿书就不是孩子了?"

面对明勋的捉弄,洪镇洙毫不示弱,他说: "我起码够得上高中生水平了。"

- "那么说现在该上大学啦。"
- "所以请你帮我介绍几个你熟悉的CEO, 拜托了。"
- "这恐怕很难。"

洪镇洙本以为明勋会毫不犹豫地答应帮助自己,没想到他竟如此 坚决地回绝了。洪镇洙脸上瞬间显现出十分惊讶的表情。在旁边一直 注视着洪镇洙的明勋嘿嘿地笑了,接着又说道:

- "要我帮到什么时候啊?你认为智厚兄在交给你采访CEO这项任务时,仅仅是希望你完成它就行了吗?"
  - "难道说还有其他的意图吗?"

洪镇洙从未想过这个问题。他一心想的是不管哪个CEO只要答应自己采访就行,根本没有深入思考这项任务中包含着怎样的意义。此时洪镇洙脑子里突然闪现第一次见面时智厚说的"更艰难更有意义的读书"这句话。

### "哇,原来是这么回事呀!"

看到洪镇洙的表情松弛下来,明勋比刚才笑得更厉害了,追问道:

### "现在明白些了吗?"

"嗯。我想它包括了从开始做采访CEO的准备到向他们学习为止的所有内容。为了采访到那些难得一见的人必须要有一颗诚恳的心,要想尽一切办法努力去做,这与阅读很容易就能从书店买到的书根本不是一回事。"

洪镇洙感觉自己心中有一股新的力量在升腾,好似为了感化那些 冰冷的客户而以火一般的热情在不停地奔波,浑身充满了生气和斗志。

洪镇洙和明勋分手后回到家里就在自己的书橱里搜索起来,他已经想过了自己真正想见的CEO是谁,并已做了决定。他从书橱里抽出一本名为《魔法之5年》的书,并且给作者发去了电子邮件。作者名叫文俊浩,给洪镇洙留下了很深的印象。

### "再挑战一次吧。"

洪镇洙拿出信笺准备给作者写封信。除了小学一年级在父亲节时 亲笔写过一封信,连给女朋友都没有写过。虽说自己的字写得不漂亮,但还是竭尽诚意一个字一个字地把信写完了。

### 文俊浩董事长:

您好!我叫洪镇洙。我如此冒昧地给您写信,给您添麻烦了,十分抱歉。我鼓起勇气向您表达一下自己的诚恳心情。读了您的著作《魔法之5年》,感想颇多。特别是您说的"读书改变了大部分人生"这句话对于刚刚开始读书的我来说是巨大的鼓舞。我曾经动摇过,

"改变"一词还不足以坚定我读书的信心,因此我很想拜访您,聆听一下您的故事。我知道这是一个唐突的请求,但还是很诚恳地希望能见到您。

洪镇洙在信的最后写上了自己的电子邮箱和手机号码,然后把信和在回家的路上买的香水一起放入包装盒里。由于不知道作者的地址,洪镇洙决定寄到出版社,相信他们一定能够转交到他的手里。

洪镇洙虽不知道文俊浩董事长是否会与自己联系,但脑子里一直惦记着与他见面的日子。自从读了他的书,洪镇洙的心情一直很激动。

# 怀着忐忑心情去见第一位CEO

洪镇洙出门之前,先检查了一遍准备带上的东西。有充足电的录音器、备用电池、记录本和笔、《魔法之5年》这本书、作者的简历资料以及费尽心思准备的采访提纲等。

"对了,还要带上录音话筒。"

洪镇洙十分感慨地摸了摸录音器。自去年开始1年读100本书活动以来,他就用这个录音器录下书中的重要部分反复地听。没想到今天竟派上其他的用场。

洪镇洙先给文俊浩董事长发了一封求见邮件,之后两人又有过几次邮件往来,最终敲定了见面的时间和地点。洪镇洙的心情比中了头彩还激动,有时候甚至感觉是在做梦。

洪镇洙原来是抽空研究文俊浩董事长,现在开始抓紧时间了。虽 然所剩时间不多了,但是为了成功访谈还要做大量的准备工作。不仅 要重读他写的书,还要上网把能找到的资料都搜集起来,仔细阅读和 认真整理。

洪镇洙想,光是听到的有关他的故事,恐怕自己连十分之一都不一定学得来。他根据自己讲课的经验认识到,只有通过提问,才能引出更深层的内容。人家一看提问的水平,就能知道你所拥有的知识程度,知道你是否下功夫准备了。这是来之不易的一次访谈,不知是否能有第二次机会。在两个多小时的访谈时间里,要尽可能挖掘出更深层的内容。

约见的地点定在一家咖啡厅。

洪镇洙提前30分钟到达见面地点。他又看了一遍文董事长的履历。文董事长大学毕业后,进入国内首屈一指的一家大企业当编程人

员,后来他去支援新设立的公共营业部,并最终成功赢得了一个亿的合同,在最短时间内晋升为最年轻的经理,还获得公司内部的最高荣誉奖项——销售英雄称号。

虽然文俊浩30多岁时就已经年薪上千万,但是他并没就此停下脚步,他又转入了一家外资公司,做到了副董事长的位子。正当风头最劲的时候,他毅然辞职,在人们都不看好,风险投资泡沫破灭的时候,开始做起有关网络在线专业服务的事业。他的公司目前正在以每年7倍的速度成长。事业成功的他一直强调的就是"学习型企业"。

文俊浩董事长按约定的时间来了。洪镇洙先认出了他,并和他打了招呼。文董事长一只手握住洪镇洙的手,另一只手捂住洪镇洙的手背,高兴地笑了。洪镇洙觉得他的手很温暖。洪镇洙习惯了用一只手握完随即放开的打招呼方式,对文董事长的握手方式有点不知所措,同时对他如此热情地接纳一个初次见面的人,感到有些奇怪和不适应。

文董事长热情地握着洪镇洙的双手,以毫无戒心的表情看着洪镇 洙。洪镇洙很快就感觉到,他是一个像他的手一样温暖,像他的笑容 一样爽朗的人。尽管是初次见面,洪镇洙还是一下子就喜欢上这位洒 脱而又率直的董事长。

刚提了几个问题,一看时间已经过去一个小时了。洪镇洙最后提 出有关读书的问题,这是他一直想要了解的问题。

- "我知道您是在行业内最早开设并管理公司内部学院的人,您比任何人都努力读书的理由是什么呢?"
- "最大的现实原因就是为了在产业现场培养员工们的专业能力。 我每个月受聘到外面的公司为他们的职员讲一次课。学习型企业不仅 能使职员们之间顺利沟通,还能让他们认识到想法上存在的差异,最 重要的是给他们一个能相互坦诚讲述自己梦想的契机。我相信读书是 进行自我教育使自己醒悟的最好办法。"
  - "您有属于自己的读书方法吗?"
- "当然有。我始终强调读书目的一定要明确。一个人读再多的书,读完了事,那也是毫无意义的。在我看来,通过读书培养自己的思考能力,并且应用到自己的人生,使之发生变化,这才是真正意义

上的读书。有了明确的读书目的,就应该大胆地去实践。我有一个读书笔记本,读书时一定会把它打开放在旁边,看到重要内容就标上横线,并把那一页折上,如有必要就抄在本子里,不是说好记性不如烂笔头嘛。另外,在一张纸上简明扼要写下核心关键词,再单独整理好放在一个文件夹里。这种做法可以称为'一本书一页纸'。这样一来,就能找出自己所需的内容和下一步的行动方案。我称之为'资讯阅读'。这些都是很实用的读书方法。"

洪镇洙听到"资讯阅读"的瞬间,耳朵突然像被刺了一下。他觉得这倒是个值得自己学习的读书法。文董事长继续讲书的故事:

- "我从小就喜欢读书,但那时只是为了兴趣而已。工作之后,时常为如何能活出自我、怎样才能成功而纠结,于是开始了有目的性的读书。重要的书一般会读上三四十遍,一直读到书的内容完全与我的感受融为一体为止。"
  - "如果是初入职场的读者,您会给他们推荐一些什么样的书?"
- "和企业有关的书。最好多读一些知名CEO的传记和企业成功人士 鲜活的经验谈。如果是职场白领,就一定要了解企业的运营原理和组 织结构。学习CEO的思维方式和决策方法,再努力读上两三年,就会大 有改变。加强专业水平的读书也很重要。有目的性坚持不懈地读书, 在关键时刻,一定会发挥出巨大力量。"
  - "读书给您带来的最大变化是什么?"
- "那应该就是我的整个人生。我原本只是一名普通的职场白领,如今成为一个企业的CEO,从一名读者成为一名作者,还应聘去大学讲课。要不是读书,这些事情是不可能做到的。这都是梦想变成现实的经验之谈。"

梦想成真的经验。智厚也说过相同的话。洪镇洙听着文董事长的 故事,心中渐渐觉得热乎乎的。洪镇洙还向文董事长问及开车时听书 的事情。

"开车的时候,我主要听一些作者关于人生目标的讲演CD。读书不仅仅是靠眼睛,有时,同样的内容,阅读时没怎么注意的部分,听的时候又得到一次重新理解的机会。直接去听讲座也会很有帮助。我认为读书不是单纯的阅读,你可以把读书想象成是借助作者的思考,

替代作者生活的行为过程。如果从多种角度去想象,学到东西一定会很多。改变人生的念头越强烈的人,越能把高手的每一句话都记在自己的内心深处。"

文董事长成功当上CEO以后,仍旧坚持每天读两三个小时以上的书。他从不满足于自己的能力,依然通过读书不断扩展自己的领域。

"您认为读书为什么是必需的?"

"如果感受不到读书的必要性,就等同于不了解这个社会可怕的 生存游戏规则。读书有用论这话没有错,因为读书相当于生存。要培 养理想、准备未来,读书是必需的。"

采访结束后,文董事长再次伸出双手热情地和洪镇洙话别:

"这个世界上有很多成功的秘诀,我也讲过很多,其实我的成功秘诀只有一个,那就是读书。希望洪镇洙也多读些好书。"

# 成功人士个个都是读书狂

整理采访的内容,处理公司的工作,还要熟悉新的访谈对象的资料,洪镇洙觉得一天48小时都不够用。洪镇洙有生以来从没有像现在这样度过如此充实的每一天,对业务也充满了自信。现在他已是销售团队离不开的人了,也是唯一被刻画成与董事长的学习型企业经营理念保持一致的人物。

"最近是不是在悄悄地吃山参啊?我怎么看你两只眼睛直放光呀。"

在电梯上碰见洪镇洙的李必立笑着说。自从去年参加销售学习小组听了洪镇洙讲课后,两个人成了相互理解的同事,想想也真够神奇的。以前洪镇洙认为李必立是自己的竞争对手,就从心底里疏远了他,可现在两人比谁走得都近。通过读书收获了很多,其中之一就是朋友。这一收获比什么都宝贵。

- "没有啊,因为工作开心啊。"
- "哈哈哈,如果你这话让马总监听到,他一定非常高兴。"
- "别提了,他最近更严格了。"
- "工作上严格点是件好事啊。所谓严师出高徒,一个有实力的总监,越是他重点培育的下属,越会让他做些难度大的事情,为的是给他锻炼的机会。是不是?应该相信你是受器重的下属了吧?"
- "要是有一天我也能当上总监,也有机会锻炼一下别人就好了。"
  - "不是总监,是当CEO。这不也是我们工薪阶层的梦想吗?"

### "是啊,做梦咱们就要做大梦。"

洪镇洙和李必立又说了几句就走进了办公室。这时他突然想起了 文俊浩董事长。文董事长的梦想比任何人都大,但是他并不是一个靠 做梦活着的空想主义者。实际上他是比任何人都充满激情地生活在现 实中的现实主义者。"要成为现实主义者,要有一个看似不可能实现 的梦想。"说这话的人好像是切•格瓦拉。

洪镇洙采访的第二个CEO是文俊浩董事长介绍的,这是他没有想到的。此后,洪镇洙又经自己采访过的人介绍,接连见到了其他几位CEO。不论采访哪一位,在洪镇洙看来都是宝贵的学习机会。他们留给他的印象无一例外地都比读他们著作时更为强烈。

对成功CEO的访谈结束后,洪镇洙把采访的内容整理好送给了受访者,当然也送给了智厚和河英。后经河英介绍,洪镇洙还采访过一位在时装领域取得成功的经营人士。

随着见面的持续,洪镇洙和河英之间形成了一条紧密相连的纽带。两个人都心照不宣,洪镇洙感觉很自然地就能把自己的心情传递给河英,河英也有相同的感觉。

完成最后一个访谈,洪镇洙把这期间自己采访的内容做了整理, 又仔细看了一遍。他总觉得自己文章中介绍的内容比他们的实际表现 要逊色得多,实在是显得贫乏无力。他想若能把他们的表情、呼吸 声、充满活力的眼神以及透过眼神表露出的远见都完整地写进去该有 多好啊!

洪镇洙觉得即便是再漂亮的文章,也难以完全描绘出他们鲜活的 现实和轰轰烈烈的人生。尽管是以采访成功人士的内容为基础写就的 文章,但是洪镇洙又不想只罗列一些枯燥乏味的事实,所以感到非常 遗憾。不知为什么,洪镇洙似乎还有一种想见到什么的心情。

开始读书以来,洪镇洙有了一种新的认识,也就是认为学习、工作、读书和人生是一个紧密相连的整体。一粒种子从发芽成长到结出果实需要一定的时间。就像小树不可能在很短时间里结出果实一样,为了收获第一个果实,就需要付出相应的时间和辛劳。洪镇洙曾经有一段时间,只是盯着果实,而不考虑整个过程,梦想着有朝一日实力

也许会从天而降,误认为成为一个有实力的人也不一定非得需要丰富的经历和漫长的时间。

"同样的历程将如何走过,同样的问题将如何解决,同样的想法 又将如何实现呢?"

这些都需要更加猛烈地去碰撞。洪镇洙明白安于现状和一味等待 是无法实现自己愿望的。他合上因上午的工作需要而打开的笔记本, 随后伸了个懒腰。今天是约好和智厚见面的日子。

"完成访谈任务后感觉怎么样?"

"我觉得应该以更大的热情去读书。我发现成功人士个个都是读书狂。亲眼见到他们后我受到了很大冲击。我读的那点书,根本算不上是读书。"

智厚一言不发只是专注地望着苦笑的洪镇洙。

不论有多么高的热情,一旦中途放弃,就没有任何意义了。热情 只有得到韧劲的支撑才是有意义的。这也是洪镇洙学到的宝贵经验。

洪镇洙采访过的成功CEO都是热情洋溢的人。听到他们的故事,他觉得胸中有股热流在涌动。热情洋溢的人也会带动起周围人的热情。

然而,热情就像培养读书习惯一样,不可能是一朝一夕就能生成的。要像一个坚忍不拔的挑战者那样,有意识地抓紧时间努力再努力,直至它成为习惯渗透到身体里。即便是再好的规划,如果缺少韧性和自信,最终只不过是一个妄想而已。

洪镇洙懂得,世界上有多少成功人士,就有多少种不同的生活方式。尽管领域不同、性格不同、工作类型不同,但是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通过读书找到了生存之路。他们曾经也是平凡的人,甚至有些人的人生还不如自己。

洪镇洙在与CEO们的面对面采访中,虽然很受打击,但也获得了勇气。因为他更加确信成功不只是属于特殊人群,也不是与生俱来的,像自己一样平凡的人也可以通过挑战获得成功。洪镇洙想自己也一定能够成为他们一样的人,而且这种想法已经像一颗火种一样,撒落在自己的内心深处。

# 我也要做CEO

洪镇洙问智厚有些人为什么无法成功, 智厚说有两个原因。

"第一,因为成功人士看起来非常了不起,有些人觉得自己绝对做不到,缺少自信。第二,在成长阶段满足于现状,不思进取,最后消耗得所剩无几,也就失败了。十年时间很快就会过去,中途接连受挫,想成功也就难了。"

洪镇洙脑中浮现出英万的形象。后来虽然从明勋那里听到一些他 的消息,说他依然没能摆脱落魄潦倒的处境。无论从哪种意义上说, 他的人生都是一场噩梦。

- "你让我去采访成功的CEO也是为了让我明白这些吗?"
- "镇洙,在你看来我为什么一定要让你去采访呢?"

尽管两人已经见过几次面,但是智厚和洪镇洙说话时还是很客气。洪镇洙通过与智厚的交流,觉得自己一直都很受他的尊重,智厚总是给人一种温和的感觉。这可不是故意表现出来的,而是如同诱人的香气一般自然而然地从他体内散发出来的。

"见到成功的CEO看似需要各种理由,其实并没有那么难。不过访谈之前一定要做好充足的准备。其实在准备过程中不仅能学到东西,还能获取力量,而这种收获则与刻苦读一部书相差无几。另外,采访时聆听他们的讲述会立刻让你精神为之一振,能给你带来相当大的冲击力。"

# "还有呢?"

- "其实见面本身也有意义,我想最重要的,是通过访谈领悟到今 后更应该勤奋努力地去读书。"
  - "那你的意思是说准备开始大干一场了?"

- "是的,虽然我一直都在努力读书,但是我觉得还很不够。"
- "你感觉还缺点什么?"
- "虽然表达起来有点难,笼统地说,就是想通过读书换换思维方式。"

洪镇洙一时陷入沉默。读书转换思维方式?虽然是自己说的话,但这话一出口又感觉有点儿大得可怕,不过这的确是他的真心话。要想成功,就必须根深蒂固地拥有成功者的思维方式,自己的思维方式, 差得太远了。

- "哈哈哈,了不起啊。"
- "什么?"
- "你说得很到位,就是要通过读书改变思维。"

洪镇洙此时有些发蒙。

- "真的有可能吗?"
- "当然可能。难道你见过的那些CEO都是出身于大富豪家庭的富二代吗?"

洪镇洙摇摇头。他们都很普通很平凡。人们慨叹他们为何能有如此的变化,他们的变化促使更多的人改变了人生。一位曾因信用卡债务而想出卖脏器的人现在已经成为管理着数百名员工的公司CEO了。

- "通过这次采访我明白了,成功完全是依靠自己的力量取得的。 当然有时也难免要接受周围人的大力帮助,但是如果自己没有准备, 一辈子也不会有成功的机会。"
  - "在你看来,想成功的人最先要做的是什么?"
- "改变自己的思维方式。需要拥有的不是受公司束缚的普通职员的思路,而是公司经营者的思路。应该让自己真正具备领军人物的素质。要想如此,只能通过读书来改变,没有别的办法。"

洪镇洙充满自信地说。智厚用温和的目光望着他,点头轻轻地开口说:

- "看来该是你挑战1年读365本书的时候了。"
- "1年读365本?是说1天读1本吗?"
- "平均是那样的。"

洪镇洙想起一天读两本书的文俊浩董事长。"他能做到,自己也可以做到。一旦决定,就必须坚持到底。"撒落在洪镇洙心中的那颗火种好像开始呼呼地燃烧起来了。

- "都要读哪些书呢?"
- "首先读100本有关当代成功CEO的书,不管他是东方的还是西方的。其次读100本类似塞缪尔·斯迈尔斯的《自我拯救》类自我启迪的书,当然不是平时常见的可以轻松阅读的那些书。最后再读165本培养领导才能的书,包括记述伟大人物的传记、自传和评传。这是与以往的一般性阅读有本质区别的加强定向阅读。怎么样,听起来就很刺激吧?"

智厚说完后孩童般明快地笑了。

"是啊,即使眼前有千万个台阶,也得从第一阶开始一步一步往上迈。尽管要读的书有365本之多,从第一本开始一天读一本就可以了。"

洪镇洙现在终于认识到,不管事情有多大,只要一点一点地坚持做下去,<mark>终究会有做完的时候</mark>。柔和的春风从智厚和洪镇洙的头上掠过。 智厚看着洪镇洙,高高竖起了大拇指。洪镇洙内心深处有一股力量在剧烈地涌动,他要通过1年读365本书,使自己的思维发生革新性的变化。

不知从哪儿飘来了一阵玫瑰花香。在春风里,洪镇洙看到智厚充满力量的手,顿感心潮澎湃。一扇通往全新读书世界的大门已经为他打开。

两年后,马总监升职,洪镇洙由于业务能力突出,被提升为销售部总监。三年后,洪镇洙结婚了,明勋、会一等都参加了他的婚礼,对,新娘就是河英。在婚礼上,明勋问洪镇洙将来有什么打算,洪镇 洙说:希望3年后能有两个宝宝,并成立自己的公司。他也要做一名 CEO。

# Tips:读书高手支招 3

# CEO们都在读什么

# 1. 亚马逊CEO杰夫•贝佐斯

他最爱的两本书是Jim Collins和Jerry Porras所著的商业书《基业长青》以及石黑一雄所写的小说《长日将尽》。"《长日将尽》是我最喜欢的书之一。如果你去读一读,你会发现自己会情不自禁地停下来想想。我刚花了十小时的时间去探索书中他人的生活,从中我体会到生活与悔恨。"

# 2. 可口可乐CEO穆泰康(Muhtar Kent)

他最喜欢的一本书是Niall Ferguson写的 《货币的上升:世界金融史》。这是本纪实文学,记录金融系统的演变。他说道:"我喜欢有关经济观察类的书籍。这是最好的一本。"

# 3. AT&T 公司CEO Randall Stephenson

Stephenson告诉Scouting Magazine杂志,他最爱的书是19世纪俄国小说家陀思妥耶夫斯基的最后一本小说《卡拉马佐夫兄弟》。

# 4. 前微软CEO比尔•盖茨

盖茨多次将J.D. 塞林格的《麦田守望者》列为自己最爱的小说。 在一次与非盈利组织"成就协会"的采访中,他说道:"我直到13岁时才开始读《麦田守望者》,从那时开始我就一直说这是我最爱的一本书。" 5. 温弗瑞电视网络CEO奥普拉·温弗瑞

温弗瑞曾说,哈珀•李所写的《杀死一只知更鸟》(50周年纪念版)是她最爱的书。

6. 摩根大通CEO詹姆斯·迪蒙(Jamie Dimon)

去年迪蒙给他的实习生们发了一份清单,上面是他最喜欢的25本书。大部分是经济类和历史类的著作。这些书包括Thomas Friedman写的《世界是平的》、Gary Wills的《葛底斯堡的林肯:重塑美国的话语》以及Bill Bryson所写的《万物简史》。

7. Facebook CEO 马克·扎克伯格

扎克伯格最爱的一本书是经典希腊小说维吉尔的《埃涅阿斯记》

8. 摩根士丹利CEO杰姆斯·戈尔曼(James Gorman)

戈尔曼闲暇时间最爱做的事情之一就是读约翰·勒卡雷的间谍小说。勒卡雷的作品有《锅匠,裁缝,士兵,间谍》以及《柏林谍影》。

9. 埃克森美孚(ExxonMobil)CEO雷克斯·蒂尔纳森

蒂尔纳森最爱的书是艾茵·兰德所著的《耸肩的阿特拉斯》。据 美国国会图书馆和每月读书会共同开展的一项调查显示,这本书对美 国的影响力仅次于《圣经》。

10. 日产(Nissan)CEO卡洛斯·戈恩(Carlos. Ghosn)

戈恩最爱的一本书是本哈德·施林克的《朗读者》。讲述的是二战后,德国的一位少年和大他两倍的一位中年女子的忘年恋。戈恩说

# 道: "是我儿子给我看的,我很喜欢。"

### 11. 彭博公司前CEO 迈克尔·布隆伯格

布隆伯格和摩根士丹利CEO杰姆斯·戈尔曼一样,也是约翰·勒卡雷间谍小说的粉丝。对勒卡雷的《荣誉学生》,布隆伯格说:"它有600页,大部分是在描写,几乎没有什么事情发生。但它却引人入胜。"

### 12. 伯克希尔哈撒韦CEO沃伦·巴菲特

在伯克希尔哈撒韦2003年年报中,巴菲特向投资者们推荐了一些自己钟爱的书目。像玛吉·马哈尔的《大牛市》、本瑟尼·麦克里恩和彼得·艾尔金德写的《房间里最聪明的人:安然公司是怎样破产的》以及罗伯特·鲁宾和雅各布·韦斯伯格所著的《在不确定的世界:从华尔街到华盛顿的艰难选择》。

### 13. 特朗普地产CEO唐纳德 · 特朗普

特朗普将诺曼•文森特•皮尔的《正面思考的力量》列为自己最喜欢的书。这本书在特朗普欠了几十亿美元外债,处于人生最低谷的时候激励了他。

### 14. Oracle公司CEO 拉里·埃里森

埃里森最近刚读完温森特·克罗宁撰写的《拿破仑传》,而且非常喜欢。"读拿破仑有趣有好几个原因:能看到一个出身平庸的人一生能有何作为以及历史是如何完全扭曲事实的。"

### 15. 苹果CEO蒂姆•库克

蒂姆·库克是乔治·斯托克所著的《与时间竞争》的忠实粉丝。 这本书说的是如何使用供应链来取得战略优势。事实上,他还会给同 事们分发这本书。

### 16. 维珍航空CEO 理查德·布兰森

布兰森在他写的书Screw It, Let's Do It 里写道,他最爱的书是安东尼·比弗写的《斯大林格勒》和旅英华裔作家张戎的《野天鹅》。纳尔逊·曼德拉的《漫漫自由路》也曾给他很大的灵感和启发。

### 17. 华为总裁任正非

华为总裁任正非深受毛泽东思想的巨大影响,他熟读多遍马克思的《资本论》,研究最深的是四本《毛泽东选集》。

### 18. 联想前任总裁柳传志

2009年12月,柳传志在接受《中欧商业评论》采访时表示:我读书比较杂,但偏重于有历史背景的书,哪怕小说也喜欢有历史背景的。不只是商业历史,我对政治历史和军事历史都有兴趣。另外,我对书的文字本身有要求,像《杜拉拉升职记》、《明朝那些事儿》,文字好看,我就爱读。翻译过来的管理书籍我不喜欢看,比较晦涩,而且兜兜绕绕还讲不到点子上。

### 19. 海尔总裁张瑞敏

海尔集团CEO张瑞敏读书有两个地点两个时间:下班以后在家里;出差时在飞机上。每次到了机场,张瑞敏换完登机牌后第一件事就是在候机厅的书店里买书。在海尔集团中心大楼的一个普通房间里,满满几大书架的书籍墨香扑面,这间不足15平米的小书房,摆满了《论语》、《道德经》、《孙子兵法》等中国传统经典。

### 20. 万科总裁王石

万科集团总裁王石读书有两个重要时间段:车上飞机上和独自进餐时,有时早晨醒来,还会看半个小时的书。 外国经典文学作品对他的影响很大,如狄更斯的《大卫·科波菲尔》、司汤达的《红与黑》、麦卡洛的《荆棘鸟》等都深深吸引了他。他说:"给我印象最深、影响最大的就是《红与黑》中的于连,一个工匠的儿子,极具才气,不安于现状,一步步地努力。"

### 21. 分众传媒总裁江南春

江南春特别喜爱,甚至钻研过米兰·昆德拉。从昆德拉的小说《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生活在别处》、《玩笑》、《为了告别的聚会》到他的文艺理论著作《小说的艺术》、《被背叛的遗嘱》,都是江南春书架上的最爱。他说,昆德拉给人们最多的是思考的张力和空间,这在经营企业中对开拓"蓝海"有帮助。

### 22. 大众点评网CEO张涛

要了解用户行为、做营销、做产业、做管理都需要了解人性,把握人性。我比较喜欢看管理类和心理学书籍。很多管理书是根据心理学来写的,比如《引爆点》、《可预测的非理性》和《思考,快与慢》。

以上资料,据公开报道收集而成。

# 后记: 读书, 什么时候开始都不晚

郑会一

正如前面所说,直到2004年下半年我还基本不读书。是一个偶然的机会让我转变了观念,从"只看文字"的阅读转变成"边读边思考"的阅读。到2005年我才知道有所谓的"自我启迪书籍"。在我身体不佳经济艰难的状况下,那些书给了我很大的力量。

尽管一个月只读3—8本书,我还是感觉到自己在慢慢进步,可是周围的人对我的读书行为却不屑一顾。经常会有人说"你怎么光知道读书呀"、"理论和实际可不一样啊"、"光看书会变成呆子"之类的话。但是,我全然不理会这些,继续读我的书。在这过程中,有幸遇到了我的读书指导也是我的老师——作家二志成先生。一次,他问我"一个月读几本书",我很自信地回答"上个月读了5本书"。当时志成先生听了我的回答,用非常不满意的眼神望着我说:"你怎么能这样活着?这不是真正的努力。每天一定要读1本,1年一定要读365本书。否则,以后别想再见我。"他的话使我受到相当大的触动。

其实之前我在他那本《30天让20岁的人有所改变的计划》一书中看到过这种话。我在书里也发现许多既特别又新鲜的内容。当时我想:"读那么多书好是好,我能做到吗?一定要读这么多吗?"这一想法很快也就过去了。不过亲耳听了作家的话后,我读书的念头大大增强了。

从那天开始,为了增加读书量,我尝试了苦思出来的各种方法。但是无论如何,一天也读不了1本书。而且是只顾了阅读速度,根本没有记住所读的内容。后来我接触到蒲公英咖啡馆的店长池胜龙先生的书。他3年读了2000本书的故事再次触动了我。又听说日本的顶级富翁软银集团的孙正义董事长在病榻上两年读了3000本书,使我第三次受到触动。这时我才有了"真的可以做到"和"一定要去做"的想法。

为了增加读书量,我真正开始用功了。早上一起床就读,在外面一有空就读,在人多的咖啡馆也读,睡前也读,边吃饭边读,简直是到了按秒计算的程度。经过这些努力后,集中力渐渐增强了,读书量也增加了。我每年读书都超过365本,不知不觉已经有5个年头了。

如果读了很多的书,依然没有变化,那样的读书和解闷没什么区别。一天看3个小时电视,看了10年,对我的人生也没有帮助。但读书就不一样了,我会修正很多当时认为是正确的想法,例如"我们家穷,不行啊;金钱是万恶的;我身体不好,我干不了那些事;一听读书就来气;我的想法都是对的"之类的想法。

把消极的想法变成积极的想法后,那个多年宅在家里、不思进取的郑会一消失了,现在他成长为一名很多人都想见到的读书指导了。 大部分书籍都是作者把经历过和学习到的好内容通过精选撰写而成的。因此如果以"学习和思考"的心态去读,真的可以发生很多变化。有些人读了不少书,人生却依然没有改变,原因就在于自己没摆正心态,总认为自己比作者强,总想无端地去批评别人。

我最初读书的时候,也曾多次有过"这种书我也能写"、"我会写得更好"的想法。后来,我在准备这本书的过程中体会到,要想写好一本书,真的需要多学习,多经历,多努力。此书收尾的时候,我在健康方面又经受了很多的痛苦。

我希望读者一定要怀着从中学点东西的心情,多读几遍这本书。 要问这么做是为了谁,答案就是为了你自己。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 我经历了太多的痛苦才成长起来的。我为你加油!

我想对挑战1年读365本书的人说,我关注了很多挑战1年读365本书的人,并从他们那里听到不少质疑声,如"那可能吗"、"那样读书,内容都能记得住吗"、"要花费很多时间吧"、"非要读这么多书吗"等等。为了给你们鼓劲,我针对这些质疑谈些自己的想法。

# 1. 那可能吗

当然可能。我的老师这么做了,我也做成功了,还有好多人也都做成功了。去网上搜索一下"罗杰•班尼斯特"。所有人都说4分钟内无法跑完1600米,可罗杰•班尼斯特却是第一个跑完的人。现在,选手当中7个人里会有4个人都说可以跑出那个纪录了。就拿我刚开始读书的时候来说,在我周围别说一个月读5本书了,就连坚持读2~3本书的人都没有。现在,在我学校上课的学生中有很多人每个月都读10本以上的书。我最初经常用作支撑自己的名言中有亨利•福特的一句话:"无论你认为自己行,还是不行,你的想法决定了你的人生。"

### 2. 那样阅读,内容都能记得住吗

当然不能全都记得住。但是如果持续反复地接触各种各样的作者和书籍,你的想法就会慢慢改变。这与举一两次哑铃锻炼不出肌肉的道理是一样的。只有不间断地坚持去做才能有效果。真正重要的不是了解书的内容,而是去实践。只读书而不实践是没有任何意义的。不要总说"这些谁不知道呀,实践太难了"之类的话,要多想想"怎样做才是最好的实践"。要继续读下去,直到你的想法改变为止。只有改变想法,才会付诸行动。

### 3. 要花费很多时间吧

忙其实是个相对概念。以运动为例,更喜欢谈恋爱的人会说"最近忙着谈恋爱,连运动的时间都没有了"。相反,更喜欢运动的人会因为运动而忽视恋爱。读书也如此。如果至今还没认识到读书的重要性,就是因为缺少紧迫感而拖拖拉拉,总想"干完别的事再去读书"。比尔•盖茨说他一周读5本书。难道比尔•盖茨比我们的空闲时间还多吗?一旦认识到了重要性,就能把读书放在优先位置了。

# 4. 非要读这么多书吗

如果不喜欢可以不读。等到你真的想有所改变、想有所进步的时候再去读也可以。如果心情不迫切,你会有无数个不读书的借口。要为尽快增强紧迫感而努力,要为迎接挑战而努力,要为自己的成长和改变寻找充分的读书理由而努力,并把它们写下来反复玩味。人一旦明白了道理,就会迸发出强大的潜在力量。最基本的是要培养读书兴趣,我读书也是从兴趣开始的。

《论语》中有句话: "子路有闻,未之能行,唯恐有闻。"

# 附录一 5位 "1年读365本书" 的成功者读后感

迎来了人生真正的元年

姜贞子(37岁,职场白领)

我37岁的人生以尝到读书甜头为界线,分成前后两个部分。在向1年读365本书的项目投去出师表之前,我的人生就像美国盲聋学者海伦·亚当斯·凯勒所说的"就算你不是盲人,没有人生目标,那你的人生比盲人的人生还要可怜"。虽然在别人眼里自己工作很好,但是我却不知如何去走自己的人生道路。然而,自从每天读了1本书之后,我开始慢慢告别过去的自己。后来我边抚养3个孩子,边工作,决心不再因生活艰难而怨天尤人。

从此,我获得了新生。2010年读了402本书,迎来了我人生真正的元年。忽然有一天,书在我的心中不再那么微不足道了,确保属于自己的时间成为我的当务之急,告别了看电视、玩网上冲浪游戏以及参加无意义的聚会等活动。生活的态度发生了划时代的变化。我以闻鸡起舞为信条,每天4点起床,经过多次努力,终于保证了凌晨两个小时雷打不动地属于自己。周末至少抽出一天的时间带孩子去图书馆。

自从与书结缘后,我完全变成另外一个人。那段时间,本想依靠别人治愈的创伤,通过阅读世纪巨匠和贤人的书籍开始愈合,傲慢狂放的心也慢慢得到安抚,"不要不加任何思考地跟在别人后面跑"的自我劝告也能听进去了。我的目标之一就是在有生之年读2万本书。在老眼昏花之前哪怕多读一本书也好,于是更加忙碌起来了。

我人生的转折点

金孝俊(25岁,大学生)

我是个非常喜欢健身的人,不料在一次运动中导致软骨破裂受伤,打上石膏生活了3个多月,当时想"反正也受伤了,那就沉下心来读书吧"。暑假期间,我托妈妈给我准备了10本书,便读了起来。我1年读365本书的计划就这样开始了。刚读完100本书就意识到:"哦,原来工作、结婚生子、死亡,并不是人生的全部啊。"从那时起我开始按照我的技巧和速度,感受读书所带来的快乐。读着读着我又有所感悟,每当面对困难的时候,我就会不自觉地想:"如果是郑会一,他现在会怎么做?他会放弃吗?"

那样的感受不是第一次,以前读书的过程中就通过作者的经历和 思维感受到了。虽然改变不大,但我却一直努力向他们学习,像他们 那样去做。这样一来,首先我的思维有了转变,然后语言有了转变, 行动也就逐渐发生转变了。

希望你暂时放下自己喜欢的游戏,按照"是啊,今年我要毫无怨言地疯狂读书"的话去挑战一次。

我最初按这句话做的时候,虽然不知道怎么做才好,也不知道说 这句话的人意图是什么,更没有属于我自己的方法和技巧。可是,我 的行动能力却在慢慢提高,也第一次有了梦想,有了长远规划和具体 实施计划,而且养成了安排好每一天的习惯。

因读书而感到幸福

金镇洪(24岁,公益勤务人员)

读完365本书后,我真的感到很幸福!一想到奶奶和父母也因为我读书而感到满意的表情,我就觉得幸福。世界上要学习的东西是无穷的,而想去学习的人也非常多,这也让我感到特别幸福。

我和未来的自己谈了一场热恋,所以现在即便一时吃不上、穿不上,享受不上什么也是理所应当的。我不再关心打扮和修饰自己了。 我大脑里只有一个焦点,那就是"我要为国家做些什么,在哪个领域如何给这个世界做些贡献"。此时内心的满足感是最大的幸福。

我感受到爱以后就去实践了。读完书就去教会做公益服务,去绿雨伞儿童财团做志愿服务,还以超常的爱心去孝敬父母。

到2011年8月我在整个公益服务期间的读书目标是1000本,在离活动结束还剩1个半月的时候,我已经读了940本书。我坚信读书的真正效果10年后都会显现出来。今天我仍在继续默默地读书。

危急时刻抓到一只奇迹般的手

金秀静(31岁,教师)

在千禧年到来前的某一年,有一名新生发誓1年读100本书,到毕业时读完400本,为此一头扎进了大学图书馆的一个角落,闪动着双眼,好像要把在书中看到的世界全都归自己所有。这个人就是我,当时只有20岁。我也像普通的职场白领一样离开学校成为一名社会人。从那时起便以日常繁忙为借口放下了手中的书。热情也随之消失,心中充满怨气,惊呼现实太残酷了。就在这一时刻,是书奇迹般地向我伸出了它的手。

书不是由纸张和活字拼成的物理性的信息传达工具。作家每出一本书,都要为融入自己心声注入文化精髓而呕心沥血。在与书相遇的一瞬间,不是物理性的触碰,而是精神性的接触,是作者和读者心与心的虔诚相会,是心灵自然得到净化的瞬间。

我通过读书大致明白了"擦拭心灵""磨砺精神刀锋"的含义。 奉劝你一定要珍惜时间多读书,这样坚持下去你将发现自己已不再是 以前的样子,而是变得光鲜高雅多了;已经陶醉于幸福和读书带来的 快乐之中了;一天也离不开书了,离开书的话题就会痛苦得难以忍 受。我对此坚信不疑。

如果你想改变现在这样的生活

刘根龙(30岁,英语教师)

我现在是江南区一所学校的英语教师。提到我的经历,估计大部分人都难以置信。我职高毕业后,又接受了3年高等教育。在那之前,我连学校里有英语这门课程都不知道,每天只想和朋友一起玩摩托,不想去上学读书。高考那天我因忙着配送外卖的比萨,竟然把考试的大事给忘了。虽然后来考上地方一所专科大学,但是学分只有1.7分。

像我这样的人,学习英语不到一年就能去江南区的那所学校教英语,根本原因就在于我遇到了一位优秀的导师和1年读365本书的活动。

当时,当我对周围的人说我的梦想是"当一名能给很多人带来梦想和希望的英语老师"的时候,所有认识我的人都认为我有精神病,甚至连我妈妈也……没有一个人相信我。然而,我每天阅读自我启迪读物成功者故事和伟人传记等书籍,消除了所有的负面影响。有很多人在比我艰难得多的状况下克服了几乎不可能克服的困难,最终取得了成功。我读了他们的故事后,相信自己也一定能行,进一步坚定了"我一定要实现我的梦想"的信心。

希望你不要与现实妥协,不要认为自己能力有限,而要以任何梦想都可以实现的心态,以炽热而紧迫的心情去读书。

# 附录二 独家私房书单

# 冯 唐

作家、前麦肯锡全球董事合伙人

列单说明:

- 1. 纯属个人观点。
- 2. 排名不分先后。
- 3. 有些人杂文、散文强出其小说太多,未入围不等于我不敬仰其文字。这些人中包括鲁迅和李碧华。
- 4. 外举避仇,内举避亲。仇雠和亲朋好友以及我自己的东西,不在推介之列。

## 《战国策》

有逻辑,有故事,有人性,有冲突,有够贫。像北京的士司机一样关心世事,像管理咨询顾问一样慎思笃行。熟读半部,在街面上混个肚圆不是问题。

### 《世说新语》

我的重要文字渊源。刘伶和阮籍到北京不会无聊,三里屯有高价假酒,紫云轩和芥末坊都有曾经沧海媚眼如丝的老板娘。

# 《红楼梦》前四十回

小时候喜欢看林黛玉吃醋和贾宝玉处理三角关系,长大了从中读到齐家治国平天下。不知道是曹雪芹隐藏得太深还是世界把我变得太庸俗了。

# 《水浒》

要看金圣叹评点的版本。细节处理独步。太多的元素在里面: 凶杀、奸情、同性恋、生活在别处、生活在低处、追求理想、遁世、幻灭、战略决策、战术处理、兼并重组、儒道禅合流。让人不得不喜欢。

### 《肉蒲团》

当初没有互联网,看的是从外教借来的英文翻译版。同期看的还有冯梦龙的《三言》和意大利的《十日谈》。感觉《肉蒲团》是我看过的行文最干净利落的中文长篇。

### 《金瓶梅》

写尽市井人情,建议中小企业主管精读。同《肉蒲团》比较,其 色情描写显得极为生硬,疑为后人伪作。

### 《牛天赐传》

北京那一辈人,没谁都可以,不能没有老舍。没有老舍,北京今 天不会有这么多闲人,房地产也不会这么热。如果老舍生在今天,王 朔就泡不着文学女青年了。

### 《围城》

钱钟书写老海龟的这篇小说至今时髦。只是读者通常没有以前那种旧学和西学的底子,领会他那些精致的笑话有些障碍。老天如果有眼,把他和张爱玲弄成一对,看谁刻薄过谁。

## 《十八春》

张爱玲是个异数。你可以不爱读,但是挑不出任何短处。张爱玲 巨大的旗袍阴影之下,新锐女作家不脱怎生出头?

### 《边城》

沈从文只念过小学,对汉语的贡献比所有念过中文博士的人还 多。

### 《洗澡》

同样写知识分子的生活,同《围城》是夫妻篇。杨绛比钱钟书更懂得收敛和控制,是个更好的小说家和文体家。

## 《白金的女体塑像》

天妒英才,二十七岁就早逝了。这一篇的调停布置比郁达夫那篇 课桌文学《沉沦》不知道强多少。

### 《台北人》

出手便知家学和幼功深厚,这样的文笔不知道以后到哪里找。

# 《绿化树》

如果那一拨人里没出来更多这样的文字,都是四人帮的过错。

### 《鹿鼎记》

韦小宝是比阿Q更典型的人物。刘邦、刘备、朱元璋在基因上和血缘上一定和韦小宝是近亲。

### 《大人物》

古龙的自传,那时候好像没有太大的出活压力,写得难得的从容。古龙有一支有魔力的笔,绝对是个大人物。

### 《受戒》

小品式的文字,阅读时开窗就能闻见江南的荷香。但是几百年后评价汪曾祺的成就,首推的很可能是《沙家浜》。

# 《棋王》

再看感觉有些做作,没有他现在的随笔精气内敛。文笔太内敛太 老到也有问题,仿佛奶太稠,挤出的产量严重受限。

# 《在细雨中呼喊》

余华最早的长篇,他最好的东西,也是他那拨人中最好的长篇。 我不相信他这辈子能够超越这一篇中达到的高度。不如学学格非,找 个大学去教书。

### 《动物凶猛》

有时候一部几千万字的论著不如几万字的一篇小说更说明问题, 《动物凶猛》就是一个例子。写得太急了,有些浪费了一个好题材。 如果当初沉一沉,就这个题目写个长篇,垫棺材底儿的资本就有了。

### 《黄金时代》

生命灿烂,人生美好,即使是四人帮也不能破坏。好在有小波在,要不大家都认为王朔就全权代表北京精神了呢。

### 《窗外》

"文章憎命达",要是琼瑶阿姨考上大学,世界将会怎样?还记得林青霞演《窗外》时的样子,双手托腮,仿佛一朵莲花绽开。现在莲花谢了,结了莲子,自己也搞得不男不女了。

# 张向东

3G门户&go桌面总裁

### 《夜航西飞》

这本书是一个在非洲生活了一辈子的英国女人写的故事。她一生做了两件工作:一件是训练赛马,一件是自由飞行员——多酷啊。

文字之美——当然我看的是翻译的,译者和我说,英文也很好——让人惊叹。因为柏瑞尔的生活方式,使得她大部分时间独立思考,对生活的敏锐程度远高于我们这些普通人。很美的书。

### 《怀疑》

这是一个蜕变的时代,信仰已开始堕落,伪善取而代之,尤其在意识形态已被冲破但尚未改变之时。这变化的开端就是怀疑。

你有过在辩论中坚守一种你已觉得勉强的立场吗?你有过献身于 一个你已不再敬仰的信念吗?

这是《怀疑》的剧本。读剧本当然不如看演出,可是起码省了买 票。

## 《民主的细节》, 刘瑜著

一个旅美的女博士,从美国生活的细节中,去描述美国民主建设的逻辑。有人关心赚钱,有人关心科学,也该有人关心如何让这个国家变得更好。

### 《寻路中国》《甲骨文》《消逝中的江城》

从彼得·海斯勒(中文名:何伟)写中国的这三本书,你可以看到我们习以为常的中国生活是多么荒诞。他是我们的镜子。

#### 《叶隐闻书》

这是几个世纪前的一个著名的日本武士的言谈记录。不要轻易地以为,那些切腹自杀的人,仅仅是被洗脑。一个民族你可以不认同,可是它的文化必然有其原因。封面上两句话我很喜欢,大意是生和死之间,断然选择死。七次呼吸之间,做出决定……

#### 《失控》

很荣幸,这本书是3G门户发起的"东西文库"翻译引进。

之前也推荐过,很多同事有,对于信息社会的去向、智能的模式,KK都有很有趣和独到的表达。可以说,这是伟大的预见之书。

#### 《黑客与画家》

不要幼稚到认为黑客就是网络上干坏事的。实际上,黑客精神是程序员精神。

这几年来,人们对开放性越来越有共识,包括我们目前的产品思路,都是要沿着真正的开放模式去发展,这是互联网精神中,与FREE一样重要的本质理念。这本书就是说这个的。

### 《三体》

中国唯一一本可以说是世界级水准的科幻巨作,伟大的作品,都可以上升到哲学层面。三体已成显学,不必介绍。

再一次荣幸,这一本书的数字版,是由3G门户获得授权并推广的。

#### 《艺术的故事》

我们太缺乏审美的思考了,而这些思考,可以从艺术史中去寻找。

贡布里希的开篇说:从来就没有艺术品,只有艺术家。艺术家就是为了思考美而存在的。

### 《进入空气稀薄地带》

登山的人把它奉为经典,我认为不登山的人读更好——这样你就可以嘲笑那些以征服海拔为荣的小丑了。事实上,登山并不仅仅是需要体力的事情,它一样需要智商。对失败和成功的思考,对生与死的选择。和人生一样。

# 李欣频

### 文案天后

《黑天鹅效应——你身边无处不在的风险与恐惧》, Dan Gardner 著

《风险社会及其超越:社会理论的关键议题》,芭芭拉·亚当、乌尔里希·贝克、约斯特·房·龙编著

《派的生活》,杨·马尔特尔著,Random House 出版

《魔戒》系列,约翰•罗纳德•瑞尔•托尔金著

《爱与意志》,罗洛·梅著

《现在,发现你的优势》,马库斯•白金汉与唐纳德•克里夫顿著

《生命数字全书》, DAN Millman著

《生命密码》, 蓝宁仕著

《自由与命运》,罗洛·梅著

《通往哲学的后楼梯》,威廉•魏施德著

《聪明人的哲学指南》, Roger Scruton著

《潜水钟与蝴蝶》,让-多米尼克•鲍比著

《史蒂芬·金谈写作》,史蒂芬·金著

《学习与知识》, 克里希那穆提著

《挥洒烈爱——女画家弗里达的艺术与爱情》,海登·赫雷拉著

《恋人的心:一个心理学家眼中的爱》,狄奥多·芮克著《他与她的情感世界:一个心理学家的两性观察》,狄奥多·芮克著

《西藏生死书》,索甲仁波切著

# 卓越亚马逊独家好读书单

- 《百年孤独》,加西亚·马尔克斯著
- 《遇见未知的自己:都市身心灵修行课》,张德芬著
- 《追风筝的人》, 胡赛尼著
- 《撒哈拉的故事》,三毛著
- 《小王子》,圣埃克絮佩里著
- 《少有人走的路:心智成熟的旅程》, M. 斯科特·派克著
- 《活着》, 余华著
- 《围城》,钱钟书著
- 《富爸爸穷爸爸》,罗伯特·清崎著
- 《影响力》,罗伯特·B. 西奥迪尼著
- 《麦田里的守望者》,杰罗姆·大卫·塞林格著
- 《全球通史:从史前史到21世纪》(第7版修订版),斯塔夫里阿诺斯著
  - 《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 米兰•昆德拉著
  - 《史蒂夫•乔布斯传》,沃尔特•艾萨克森著
  - 《乌合之众:大众心理研究》,古斯塔夫•勒庞著

- 《卓有成效的管理者》,彼得·德鲁克著
- 《高效能人士的七个习惯》, 史蒂芬•柯维 著
- 《当下的力量》,埃克哈特•托利著
- 《假如给我三天光明》 ,海伦•凯勒著
- 《平凡的世界》, 路遥著

# 当当网独家好读书单

- 《不抱怨的世界》,威尔·鲍温著
- 《秘密》, 拜恩著
- 《人生》, 路遥著
- 《致加西亚的信》,哈伯德著
- 《吸引力法则》,坎菲尔德、沃特金著
- 《少有人走的路:心智成熟的旅程》, M. 斯科特·派克著
- 《世界因你不同——李开复自传》,李开复、范海涛著
- 《人性的弱点》,戴尔·卡耐基著
- 《货币战争》,宋鸿兵编著
- 《激荡三十年》(上下册),吴晓波著
- 《男人来自火星,女人来自金星》,格雷著
- 《三杯茶》, 摩顿森、瑞林著
- 《富爸爸穷爸爸》,清崎、莱希特著
- 《人生不过如此》, 林语堂著
- 《心理学与生活》,格里格、津巴多著
- 《时间简史》,史蒂芬•霍金著
- 《苏菲的世界》, 贾德著

《岛》,希斯洛普著

《这个世界会好吗——梁漱溟晚年口述》,梁漱溟著

《因为痛,所以叫青春》,金兰都著

# 京东推荐独家好读图书

- 《中国大历史》, 黄仁字著
- 《毛泽东传(名著珍藏版)》(插图本),罗斯·特里尔著
- 《蔡康永的说话之道》,蔡康永著
- 《思考的乐趣》, 顾森著
- 《活法》,稻盛和夫著
- 《九型人格》, 帕尔默著
- 《心理学与生活》,格里格、津巴多著
- 《与神对话:一生等待的书》,尼尔•唐纳德•沃尔什著
- 《秘密》, 朗达•拜恩著
- 《人生的三路向:宗教、道德与人生》,梁漱溟著
- 《活出生命的意义》, 维克多·弗兰克尔著
- 《万历十五年》, 黄仁宇著
- 《西藏生死书》,索甲仁波切著
- 《世界500强人力资源总监管理笔记》,潘新民编著
- 《文明的冲突与世界秩序的重建》,塞缪尔•亨廷顿著
- 《中国哲学史》,冯友兰著
- 《社会契约论》,卢梭著

《经济学原理》,曼昆著

《第五项修炼:学习型组织的艺术与实践》,彼得•圣吉著

《国富论》, 亚当•斯密著